



衢州政報

2017年9月
第5期
(总第101期)
浙内部资料准印证
第H004号

QUZHOU

目 录

● 市政府文件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命名表彰衢州市第四届名校长的通报
(衢政发[2017]37号) 1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
(衢政发[2017]38号) 2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衢州市区征收公有住房办理房改购房实施办法的通知(衢政发[2017]39号) 4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常山县辖区实施衢州市市区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的批复(衢政发[2017]40号) 6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衢州市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批复(衢政发[2017]41号) 6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第十四届全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结果的通报(衢政发[2017]42号) 7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江山市部分行政区划的通知
(衢政发[2017]43号) 8

● 市府办文件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衢州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助和奖励标准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64号) 9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衢州市区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65号) 12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66号) 19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第一批)等项目计划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67号) 29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第一批)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68号) 73

ZHENGBAO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7 年衢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及分工抓落实安排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69号) 136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衢州市户口迁移登记暂行规定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70号) 139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衢州市区物流业有序发展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71号) 141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的十九大安保期间加强重点区域和场所消防安全严管严控工作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72号) 141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衢州市职业病防治规划(2017—2020 年)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75号) 143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衢州市涉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76号) 147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命名衢州市第二批“无违建乡镇(街道)”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77号) 150

● 机构与人事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郑明福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衢政干[2017]11号) 150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舒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衢政干[2017]12号) 151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孙策同志任职的通知(衢政干[2017]13号) 152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衢州市社会保险监督委员会的通知(衢政办发[2017]74号) 152

编辑委员会

名誉主任:徐文光
主任:金明
副主任:王良海
编委:金明 王良海
刘卸荣 毛志宏
巫建民 余继民
郑贤文 李德勇
邹志岗

主编:刘卸荣
编辑:林生贵 毛彦玲
出版:《衢州政报》编辑部
电话:3082920
传真:3086869
地址:衢州市西区三江东路
28号行政中心1313室
邮编:324002
承印:浙江衢州盛元文创
印业有限公司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命名表彰衢州市第四届名校长的通报

衢政发〔2017〕3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近年来,我市大力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深入实施“名校长工程”,涌现出一批具有较高政治理论素养,掌握现代科学文化和管理知识,懂教育、善管理、高素质、专业化的中小学校长,为促进我市教育事业作出了较大贡献。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切实加快四省边际人才强市建设的意见》(衢委发〔2012〕25号)和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切实加快四省边际人才强市建设的意见〉二十二个配套实施办法的通知》(衢委人才〔2012〕4号)精神,经层层推荐、严格筛选和市名校长评选领导小组审定,共评出衢州市第四届名校长31名,市政府决定予以命名并通报表彰。现将名单公布如下:

王炳洋 衢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叶霜 衢州华茂外国语学校
叶海涛 柯城区白云学校
吕新红 柯城区鹿鸣小学
刘秀芬 柯城区新华小学
姜益群 柯城区新世纪学校
徐小燕 柯城区教工幼儿园
童伟强 柯城区大成小学
马建红 衢江区实验小学
陆忠正 衢江区第一小学
韩俊 衢州市东港学校
韩满先 衢江区第一初中
舒明祥 衢江区职业中专
吕立 龙游县西门小学

刘智松 龙游县实验小学
李卫忠 龙游县第三中学
周华 龙游中学
袁素萍 龙游县实验幼儿园教育集团
徐更红 龙游县寺后小学
杨根法 江山实验小学
祝春华 江山市城南中学
蔡之青 江山中等专业学校
廖小英 江山市江滨幼儿园
刘芳赞 常山县湖东小学
李传法 常山县二都桥小学
姜正德 常山县育才小学
琚哲明 常山县育才中学
丁文胜 开化县华埠镇中心学校
余岳峰 开化中学
赵长女 开化县天地外国语学校
施卫 开化县职业教育中心

希望受表彰的同志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勤奋工作,刻苦钻研,不断提高自身政治素质、教育科研水平和教育管理能力,充分发挥名校长的示范带头作用,助推我市教育现代化建设,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建设“大花园”、拥抱“衢时代”作出新的贡献。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9月8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 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

衢政发〔2017〕3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为推进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进一步发挥政府在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中的引导作用,切实缓解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支持绿色企业发展,建立健全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促进我市融资担保行业健康规范发展。现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的意见》(浙政发〔2015〕32号)和全省推进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目标

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统分结合、抱团增信、管理科学、运营规范”的要求,整合优化现有政策性融资担保服务资源,以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为契机,通过增信服务机制、风险共担机制、风险补偿机制、信息发现机制和绩效考核机制等制度设计,着力构建以国有及国有控股融资担保机构(以下简称“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为主体,其他融资担保机构为补充,布局合理、适度竞争、规范有序、运行高效的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进一步提升融资担保行业服务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和“三农”的能力,助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在2017年底前,各县(市、区)必须成立1家注册资本原则上不少于1亿元的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市本级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增加注册资本到2亿元,实现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市和县(市、区)全覆盖并发挥作用。到2020年,全市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在保户数占融资担保在保总户数的比例不低于75%,各类融资担保机构在保责任余额达到40亿元。

二、建立健全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

(一)坚持政策性定位。纳入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的融资担保机构要按照绿色金融改革要求,坚持政策性、普惠性和可持续性的发展定位,以扶持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发展,服务“三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为缺乏抵(质)押物、信用等级不足的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增信;对单户绿色企业贷款、小微企业贷款(含个人经营性贷

款)和“三农”贷款担保额原则上不超过500万元,担保费率原则上不高于年1.5%。

(二)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主力军作用。要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政策性功能,在改善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服务中发挥主力军作用。到2017年末,成立1年以上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融资担保在保余额放大倍数达到2倍以上,到2018年末放大倍数达到3倍以上,到2020年末放大倍数达到4倍以上。

(三)鼓励民营融资担保机构协同发展。加快培育一批规模实力较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严密、风险管理有效,具有较强开展政策性融资担保服务能力的民营融资担保机构,积极参与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支持其依托股东产业背景,发挥专业、人才、资金、服务、机制等优势,在特定区域、行业、业务领域形成具有特色的融资担保经营模式,提高对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的差异化、专业化、综合化服务水平。

三、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聚焦主业规范发展

(一)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聚焦主业。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坚持功能定位,坚守融资担保主业,发展绿色金融、普惠金融,适应互联网金融等新型金融业态发展趋势,积极探索,大胆创新,为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和“三农”提供丰富多样的产品和服务,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水平。积极服务我市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重点探索绿色增信模式,强化对绿色企业、绿色项目的信贷增信服务,进一步降低绿色企业的融资门槛。

(二)探索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市场化运行机制。坚持政策性定位和市场化运作相结合,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加强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积极引入市场化机制,探索由市场化专业团队负责具体经营管理的运营模式,并通过相关制度设计切实防控风险。

(三)推进融资担保机构规范发展。融资担保机构要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不断完善业务标准和操作流程,做

精风险管理,提升规范化水平、业务拓展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并及时向合作银行披露相关信息,按约定履行代偿义务。要制定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严格做到“三严格、三不准”,即严格保证金管理,不准高额收取、挪用或占用客户保证金;严格规范收费,不准收取担保费用之外的其他费用;严格贷款流向管理,不准占用客户贷款。经信部门要加强融资担保机构的监管,严防发生区域性风险。

四、构建多方风险分担、合作共赢机制

(一)推动与省担保集团公司合作。推进符合条件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与省担保集团公司合作,充分发挥省担保集团公司再担保的“稳定器”作用,为我市融资担保机构提供增信服务和风险分担,进一步增强我市融资担保机构的承保和代偿能力。

(二)进一步深化银担合作。银行业金融机构要主动作为,按照政策导向,主动参与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降低合作门槛,加大与融资担保机构的合作力度;按照市场化原则,建立风险分担机制,参与合作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实际分担风险比例原则上不低于20%,提供不收或少收保证金、提高放大倍数、控制贷款利率上浮幅度等优惠条件;比照省级银行与省担保集团公司的合作条件,适用于市域内与省担保集团合作的融资担保机构;不得要求融资担保机构以贷转存、存贷挂钩、借贷搭售,不得在业务保证金之外收取其他保证金等。经信、银监部门要建立推进银担合作常态化工作机制,搭建政银担三方沟通平台,协调解决银担合作中涉及到的问题,推动建立可持续银担合作模式。金融办要将银行业金融机构参与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情况纳入金融机构支持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考核评价范围。

五、加大政策扶持力度,优化行业发展环境

(一)建立资本金持续补充机制。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资本金达到相应规模后,在综合考虑在保余额、放大倍数、资本金使用率、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每年按照增资幅度不低于上年度本区域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增速的原则对本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进行增资,持续增强其资本金实力和业务发展能力。

(二)完善风险补偿补助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市区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给予其年度对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和“三农”提供融资担保月均余额不低于1%的基础业务补助,放大倍数3倍及以上部分的,增加0.5%的业务补助,放大倍数5倍及以上部分的,再增加0.5%的业务补助。对担保费率低于监管规定的,给予低于部分的50%补助。对年度实际发生的代偿损失,按不同比例给予风险补偿:代偿率在2%以内的按代偿总额的15%予以补偿;代偿率在2%-5%的按代偿总额的30%予以补偿;代偿率在5%以上的不予补偿。单家融资担保机构年最高补偿补助金额为500万元。每年安排30万元资金用于衢州市优秀融资担保机构评选奖励。

(三)建立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考核机制。降低或取消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的盈利要求,适当提高代偿风险容忍度,建立以融资担保业务规模,服务绿色企业、小微企业和“三农”数量,担保放大倍数,担保费率,代偿损失率等为主要指标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发生的担保代偿,在担保机构管理层合规合法操作的情况下,年度考核中予以免责。

(四)建立推进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机制。成立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组长,市经信委、财政局(地税局)、金融办、科技局、商务局、农业局、市场监管局、国资委、国税局、国土局、住建局、公安局、法院、人行、银监局等部门单位负责人组成的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全市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经信委。

六、其他

(一)各县(市)应结合实际,出台相应的政策意见,共同推进全市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

(二)本意见自2017年1月1日起施行。

附件:衢州市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单位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9月24日

附件

衢州市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 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组 长:王良春(市政府)

余裕明(市国资委)

副组长:季根寿(市政府)

罗根寿(市国税局)

毛卓战(市经信委)

徐洪水(市国土局)

吴宝骏(市财政局)

吴 群(市住建局)

陈国华(市金融办)

汪名六(市公安局)

成 员:杨思骏(市中小企业局)

胡庆龙(市法院)

吴小聪(市财政局)

阮建明(市人行)

丁丽霞(市金融办)

郑建良(市银监局)

方长青(市科技局)

江金华(市保险行业协会)

余荣标(市商务局)

郑河江(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范叶和(市农业局)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经信委,杨思骏同

钱发根(市市场监管局)

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衢州市区 征收公有住房办理房改购房实施办法的通知

衢政发〔2017〕39号

柯城区、衢江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衢州市区征收公有住房办理房改购房实施办法》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9月14日

衢州市区征收 公有住房办理房改购房实施办法

第一条 为统一市区征收国有土地上公有住房办理房改购房政策,确保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顺利推进,根据《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衢州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衢政发[2015]16号)和浙江省有关房改购房政策规定,结合市区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凡在市区国有土地房屋征收中,符合房改购房条件的房管部门直管公有住房、单位自管住房房屋承租人选择房改购房的,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房屋承租人选择房改购房的,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一)1998年12月31日前租赁的;

(二)有合法租赁关系且无擅自转租、转让、转借、长期空关等情况的;

(三)没有拖欠租金或拖欠租金不满6个月的;

(四)承租人(包括夫妻双方)未购买过公有住房、安居房、经济适用房,未参加过集资建房,未享受过住房货币化分配补贴政策,未享受过农村批地建房政策的。

(五)具有市区常住居民户口的。

第四条 市区公有住房房改购房出售的各类结构房屋成本价以同时期同区域政府房屋征收政策中公布的一般民用建筑造价为准,其中非成套住房成本价按成套住房成本价的95%计算。同时实行最低限价,在考虑成新折扣、工龄折扣以及地段、层次、朝向调节系数后,房改购房销售价格不低于成本价的50%。

第五条 出售公有住房统一以房屋产权登记的面积为准。对只有1本房屋权属证书、有2户以上租用的公房,出售给各户的建筑面积=各户的租赁使用面积×1.12。

第六条 按房改政策出售的公有住房,其成新折扣、工龄折扣和地段、层次、朝向等调节系数,以及房价计算公式,统一按如下规定执行。

(一)房价计算公式。

房改购房价格=成本价×(1-工龄折扣率×夫妻双方工龄之和-一年成新折扣率×已竣工使用年限)×(1+地段增减率+层次增减率+朝向增减率)×建筑面积。

(二)成新折扣为每年2%,折扣年限计算到签订购房合同前一年。竣工使用年限超过25年,但经过产权单位修缮完好的住房,其成新折扣最高不超过50%。

(三)对本单位职工,在其应享受的房改购房面积标准内,由产权单位给予工龄折扣。工龄折扣为每年0.6%,工龄计算截止时间为1994年。其中,在职教师1年教龄按1.2年工龄计算。

(四)地段等级划分以同时期政府房屋征收政策中公布地段等级为准。

(五)层次增减率、朝向增减率以同时期市区房屋征收评估确定的系数为准。

(六)购买公有住房面积超过其应享受的房改购房面积标准上限部分,按现行同地段商品住房价格考虑成新折扣计价,不享受工龄折扣。

第七条 房屋承租人选择房改购房的,按如下程序执行。

(一)房屋征收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房屋承租人须向产权单位提出房改购房申请。

(二)产权单位在5个工作日内对房屋承租人房改购房的条件进行审查,其中涉及农村批地建房的认定,由国土部门出具意见。对符合条件的进行公示,公示5日内无异议的,由产权单位在公示期满后3日内向市住房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市房改办)上报售房方案。

(三)市房改办收到产权单位售房方案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工作,并将批准件同时抄送房屋征收部门或房屋征收实施单位。

(四)产权单位收到批准件后,须在5个工作日内与房屋承租人签订征收房改购房协议,明确购房人的搬迁期限,并将协议报送市房改办备案,同时送房屋征收部门备查。房屋承租人在签订征收房改购房协议后,应同时与房屋征收部门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征收房改购房协议与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互为生效条件。

(五)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中应当列明房屋承租人须缴纳的房改购房款。房改购房款由房屋征收部门从房屋征收补偿款中扣减,并与产权单位进行结算,统一划入

产权单位指定的银行专户。

第八条 征收公有住房房改时,产权单位不得提取房屋维修基金,房屋承租人房改购房后不办理不动产登记证书。

第九条 房管部门直管公有住房和单位自管住房的房改售房款,缴入市财政专户,专款专用。市监察机关

和财政、审计部门应加强对房改售房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

第十条 公有住房承租人提出房改购房申请,但产权单位不同意房改的,则必须由产权单位对承租人进行安置;如产权单位没房源,房屋征收部门应帮助提供房源信息。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常山县辖区 实施衢州市市区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的批复

衢政发〔2017〕40号

常山县人民政府:

你县《关于要求在常山县辖区同步实施〈衢州市市区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的请示》(常政〔2017〕16号)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同意自2017年12月1日起,在常山县辖区实施《衢州市市区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请你县加强组织领导,广泛

开展法规宣传,依法做好电动自行车登记管理工作,有效减少电动自行车的交通违法行为,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10月17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衢州市地质灾害 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批复

衢政发〔2017〕41号

市国土局:

你局《关于报批〈衢州市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请示》(衢土资〔2017〕73号)收悉。经市政府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衢州市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审核意见》(浙土资厅函〔2017〕325号)精神,原则同意《衢州市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二、我市地处浙中丘陵盆地滑坡、矿山塌陷地质灾害防治区与浙西北中低山地滑坡、崩塌、岩溶塌陷地质灾害防治区,地质环境条件较复杂,地质灾害防治任务艰巨。为此,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防治责任,强化部门协作,形成防灾合力,共同抓好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工作。

三、切实抓好《规划》实施工作。按照“应搬必搬”要

求,全面实施以“避让搬迁为主,搬迁和治理相结合”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规划》是我市地质灾害防治与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的依据,必须严格执行。你局要加强与水利、气象、交通、建设、教育等部门的衔接,认真编制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完善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增强《规划》的可操作性,进一步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全面降低地质灾害风险。同时,要做好地质遗迹保护与合理利用,通过地质环境调查评价、地质环境资源开发与保护、地质环境监测等重点工程的实施,促进人与地质和谐发展。

四、加强对《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考核,确保《规划》目标的实现。在实施过程中,若对《规划》作出重大调整,需按程序报批。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10月19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第十四届全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结果的通报

衢政发〔2017〕4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根据《衢州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办法》(衢市办〔1998〕57号)精神,2017年我市组织开展了第十四届(2015—2016年度)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审工作。经组织申报、资格审查、初评和复评等程序,并经评委会审核表决通过,市政府同意《衢州故城史话》等10项成果为衢州市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著作类一、二、三等奖;《论产业价值链竞争及其收益分配的决定》等30项成果为衢州市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论文类一、二、三等奖,现予通报。

希望全市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紧紧围绕中心工

作,进一步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开拓创新,积极开展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努力创造出更多更好的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为进一步繁荣哲学社会科学事业、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附件:衢州市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获奖名单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10月24日

附件

衢州市第十四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获奖名单

一、著作类(10项)

(一)一等奖(1项)。

1.《衢州故城史话》,作者:张水绿

(二)二等奖(3项)。

2.《行进衢江乡愁记忆》(文化丛书),作者:衢江区委宣传部

3.《巍巍千年——衢州城墙》,作者:黄韬(衢州市文广局)

4.《衢州古代著述考》,作者:魏俊杰(衢州学院)

(三)三等奖(6项)。

5.《朴野清风——衢州民俗风情》,作者:陈才

6.《非常营救衢州与杜立特突袭行动》,作者:郑伟勇(中国银行衢州分行)

7.《农产品商标翻译研究》,作者:何红华(衢州学院)

8.《浙江欠发达地区土地流转的影响因素分析与对策研究》,作者:兰章宣(衢州学院)

9.《卫生法规及护理管理》,饶和平、祝美姣等(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10.《心动教育》,作者:杨治平(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

二、论文类(30项)

(一)一等奖(2项)。

1.《论产业价值链竞争及其收益分配的决定》,作者:吴红雨(衢州市政协)

2.《乡镇干部队伍结构化问题研究——以浙江省常山县为例》,作者:傅昌华(常山县委党校)

(二)二等奖(10项)。

3.《加快推进“五水共治”的体制机制研究》,作者:郑彦(衢州市政协)

4.《浙江欠发达地区家庭农场制度环境优化研究——基于衢州的实地调研》,作者:朱海华(衢州学院)

5.《创建特色小镇的机遇与挑战》,作者:罗丽君、张冬洁(常山县委党校)

6.《智慧城市的“两新”实践》,作者:申剑(衢州市司法局)

7.《政府干预视角的公共信息平台采纳研究》,作者:柯彤萍(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8.《以区域合作强创新促发展进一步推进浙江中关村科技产业园建设》,作者:叶志东(衢州市委党校)

9.《浙江衢州乳浊釉瓷探析》,作者:柴福有(衢州市博物馆)

- 10.《我国欠发达地区农村公共产品供给效果评价》,作者:汪本学(衢州学院)
- 11.《构建浙江全域旅游的契机下农村居家养老服务水平提升路径的探索——以江山市为例》,作者:姜华飞(江山市委党校)
- 12.《社会主义新农村孝文化建设的基本路径——以衢州市余家山头村“女儿节”为例》,作者:李芳(衢州学院)
(三)三等奖(18项)。
- 13.《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的财税对策与建议》,作者:陈新会(常山县财政局)
- 14.《基于制度化的基层协商民主可持续发展路径》,作者:李小园(衢州市委党校)
- 15.《武侠网游的暴力逻辑及其文化反思——以〈新天龙八部〉为例》,作者:赵言领(衢州学院)
- 16.《产业融合视角下创意农业与乡村休闲旅游的联动机制研究——以江山市为例》,作者:李晶(江山市委党校)
- 17.《构建政府、企业、公众协同共治的水环境治理体系筑牢钱江源水生态安全屏障》,作者:周水仙(衢州市委党校)
- 18.《生态翻译学视域下旅游翻译失误与改译策略——基于浙西调研》,作者:吾雅平(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 19.《边界互动视阈下区域民俗文化耦合发展机制——基于浙闽赣边界三县(市)的个案分析》,作者:周忠良(江山市委党校)
- 20.《民俗视野下的浙西古井研究》,作者:朱俊(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 21.《基于CSR与BSC整合的制造企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建》,作者:汪榜江、徐慧娥、郑巨坤(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 22.《农村“五水共治”长效机制的探索与构建——以浙江省衢州市为例》,作者:曾静(衢州学院)
- 23.《茶叶品牌设计中的“诗画”元素的应用与体现》,作者:吴星辉(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 24.《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促进每个人的自由发展》,作者:金正帅(衢州市委党校)
- 25.《委托代理视野下的地方政府行为变异原因及其矫正》,作者:梅记周(衢州学院)
- 26.《浙江县域中小企业转型升级研究——基于江山市的调研》,作者:徐苑卉(江山市委党校)
- 27.《农村生态环境的自主治理——以贺田村为典型案例》,作者:朱汉清(衢州市委党校)
- 28.《有留守经历大学生人格发展问题探析》,作者:程旭惠(衢州学院)
- 29.《高职院校体育教学中职业道德教育策略研究》,作者:郭大勇(衢州职业技术学院)
- 30.《南宋史绳祖墓出土的文房用具》,作者:毛慧(衢州市博物馆)

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调整江山市部分行政区划的通知

衢政发〔2017〕4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江山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浙政函〔2017〕107号)精神,现将江山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同意撤销江山市清湖镇建制,其行政区域改由江山市政府直辖,并在此区域内设立清湖街道。调整后,清湖街道辖26个行政村,街道办事处驻航山路1号。

同意将江山市上余镇所辖的迎宾村、陶村村、大夫第村划归江山市双塔街道管辖。调整后,上余镇辖18个行政村,镇政府驻地不变(兴余路105号);双塔街道辖5个社区、23个行政村,街道办事处驻地不变(江滨路54号)。

同意将江山市碗窑乡双龙村、桑淤村、协里村划归江山市虎山街道管辖。调整后,碗窑乡辖9个行政村,乡政府驻

地不变(淤头基1号);虎山街道辖8个社区、14个行政村,街道办事处驻地不变(通达路1号)。

江山市政府要切实加强领导,周密组织实施。此次行政区划调整涉及各类机构要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设置,所需编制由江山市自行调剂解决。要严格按照国务院“约法三章”的要求,不新建政府性楼堂馆所,不增加财政供养人员,不增加“三公”经费。要高度重视和妥善处理行政区划调整过程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确保行政区划调整工作进行顺利,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协调健康发展。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10月26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衢州市区国有土地 上房屋征收补助和奖励标准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64号

柯城区、衢江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调整后的《衢州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助和奖励标准》已经市政府同意,现予印发,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2015年4月27日市政府办公室公布的《衢州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助和奖励标准》(衢政办发〔2015〕24号)同时废止。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9月3日

衢州市区国有土地 上房屋征收补助和奖励标准

一、搬迁费及临时安置费

(一)支付标准。

1. 住宅房屋。

(1)搬迁费。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60㎡以内(含60㎡)的搬迁费每户2000元;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大于60㎡的,超过部分建筑面积按10元/㎡计发。

(2)临时安置费。对自行解决周转用房的被征收人,房屋征收部门应当支付临时安置费。临时安置费划分区域类别(详见附件),结合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计算。每月每平方米标准:一类区域15元,二类区域12元,其他区域10元。计算后补偿标准一类区域每月每户不足600元的,按600元计发;二类区域每月每户不足480元的,按480元计发;其他区域每月每户不足400元的,按400元计发。

2. 非住宅房屋。

(1)搬迁费。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30元/㎡计发。被征收房屋内有中央空调、自动扶梯、机器设备等大型设施及大型生产设备的,其搬迁安装费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或评估机构评估确定。

(2)临时安置费。对自行解决周转用房的被征收人,房屋征收部门应当支付临时安置费,标准为:每月按被征收房屋评估补偿价值(不含附属物、装修等其他费用)的4‰予以补偿。计算后补偿标准一类区域每月每户不足600元

的,按600元计发;二类区域每月每户不足480元的,按480元计发;其他区域每月每户不足400元的,按400元计发。

(二)支付时间及次数。

1. 选择产权调换的临时安置费,期房安置的,应当从其搬迁之月起计算到安置房交付后的6个月止;现房安置的,临时安置费按6个月支付。选择货币安置的,临时安置费按12个月支付。

2. 住宅房屋的被征收人选择产权调换的,征收人应当自被征收人搬迁之月起24个月内将被征收人安置完毕。其中,将征收范围内新建高层建筑(指总层数10层以上的住宅建筑或者建筑高度超过24米的非住宅建筑)作为产权调换用房的,征收人应当自被征收人搬迁之月起36个月内将被征收人安置完毕。超过以上期限未提供安置用房的,征收人应当自逾期之月起按照最新标准的2倍支付临时安置费。

3. 选择产权调换的,被征收人从被征收房屋迁往周转房时应支付其搬迁费,从周转房迁往安置房时应当再次支付;从被征收房屋直接迁往安置房的、选择货币安置的支付一次搬迁费。

二、非住宅房屋停产停业损失补偿

征收非住宅房屋造成的停产停业损失,由房屋征收部门按被征收房屋评估补偿价值(不含附属物、装修等其他费

用)的5%给予被征收人一次性经济补偿。

生产经营者认为其停产停业损失超过依照前款规定计算的补偿费的,应当向房屋征收部门提供房屋被征收前3年的效益、纳税凭证、停产停业期限等相关证明材料。房屋征收部门应当与生产经营者共同委托依法设立的评估机构对停产停业损失进行评估。

征收决定发布时已停业闲置6个月以上的非住宅用房不计发停产停业补偿。

三、经营补贴

(一)计算公式。

经营补贴=(被征收房屋改变用途部分面积按商业用途评估的市场价格-被征收房屋改变用途部分面积按登记用途评估的市场价格)×经营年限系数。

(二)经营年限系数。

年限 系数(%) 土地性质	10年 以上 (含)	8年以上 (含) 10年以下	5年以上 (含) 8年以下	2年以上 (含) 5年以下	半年以 上(含) 2年以下
	国有 出让	50	40	35	30
国有 划拨	40	30	25	20	10

经营年限按房屋征收决定公告发布之日起循环年限计算;被征收房屋改变用途部分面积按衢州市区国有土地上征收房屋用途认定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超设定条件容积率土地使用权补偿

被征收房屋评估涉及设定容积率及超设定容积率土地使用权的补偿,在实际评估时由评估机构考虑容积率修正因素。

五、各类奖励

(一)配合房屋征收调查、评估奖励。

被征收人在房屋征收调查、评估规定时间内积极配合房屋征收实施单位、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做好被征收房屋调查、评估工作,且在房屋征收决定规定期限内按时签约的,按户给予分段累计奖励,其中:房屋建筑面积在100㎡以下(含100㎡)的,给予每户10000元的奖励;房屋建筑面积在100㎡以上且在200㎡以下(含200㎡)的部分给予50元/㎡奖励;房屋建筑面积超过200㎡以上的部分给予25

元/㎡奖励。

(二)按期腾空搬迁奖励。

1. 住宅房屋。

被征收人在房屋征收决定规定期限内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腾空搬迁的(以验收可拆为准),给予一次性奖励。奖励标准按照房屋征收公告规定期限起始之日(以下简称起始之日)起至被征收人实际腾空搬迁之日分段计算:起始之日起15日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200元/㎡给予奖励;起始之日起第16日至第30日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150元/㎡给予奖励;起始之日起第31日至公告规定截止期限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100元/㎡给予奖励。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不足60㎡的,按60㎡计算。

2. 非住宅房屋。

被征收人在房屋征收决定规定期限内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腾空搬迁的(以验收可拆为准),给予一次性奖励。奖励标准按照房屋征收公告规定期限起始之日起至被征收人实际腾空搬迁之日分段计算:

(1)商业用房:起始之日起15日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350元/㎡给予奖励;起始之日起第16日至第30日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250元/㎡给予奖励;起始之日起第31日至公告规定截止期限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收购房屋建筑面积150元/㎡给予奖励。

(2)其他非住宅:起始之日起15日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280元/㎡给予奖励;起始之日起第16日至第30日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征收房屋建筑面积200元/㎡给予奖励;起始之日起第31日至公告规定截止期限内搬迁腾空完毕的,按被收购房屋建筑面积100元/㎡给予奖励。

(三)单元和楼幢(组片)完全签约奖励。

为促进房屋的整体及整片拆除,对符合以下条件的被征收人另外给予单元和楼幢(组片)完全签约奖励:

被征收人房屋按居住单元和楼幢为单位,没有单元和楼幢的按自然区间划分组片。一个单元(或组)的被征收人在房屋征收决定规定期限内全部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腾空搬迁的(以验收可拆为准),每户给予单元(组)签约奖励10000元;一幢楼房(或片)的被征收人在房屋征收决定规定期限内全部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腾空搬迁的(以验收可拆为准),每户给予楼幢(片)签约奖励10000元。

单元和楼幢(组片)的划分在征收调查结果公示时一并

公示,以房屋自然单元、楼幢和连片及适当的户数为区间进行划分。

(四)被征收人选择货币化安置奖励。

被征收人在房屋征收决定规定期限内选择货币安置,且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腾空搬迁的(以验收可拆为准),房屋征收部门按下列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1. 住宅房屋按被征收房屋评估补偿价值(不含附属物、装修、超基准容积率土地等其他费用)的20%给予奖励。被征收非住宅房屋为非国有资产的,按被征收房屋评估补偿价值(不含附属物、装修、超基准容积率土地等其他费用)的10%给予奖励。

2. 被征收房屋为企业所有的,再按被征收房屋评估补偿价值(不含附属物、装修、超基准容积率等其他费用)的10%给予奖励补助。

(五)购房补助。

征收个人住宅的,被征收人自征收补偿协议生效之日起的24个月内,用货币补偿资金在衢州市区购买住宅房屋作为安置房,并完成交易过户手续的,凭该房屋所有权证、
附件

土地使用权证和契税证,由房屋征收部门按被征收房屋评估补偿价值(不含附属物、装修、超基准容积率土地等其他费用)的3%给予购房补助。实际购房资金少于被征收房屋评估价值的,按契税证记载的购房资金的3%给予购房补助。超过期限不予补助。

六、户的认定

以上补助和奖励的“户”的口径以房屋所有权证为依据,一证为一户;持有共有权证的,按一户认定;一证中房屋有多种用途的,仍按一证为一户认定;公房以租赁合同为依据,一份合同认定为一户。

七、附属物(构筑物)、临时建筑及装修补偿

衢州市区房屋征收附属物(构筑物)、临时建筑补偿标准及装修补偿参考价格按照衢州市关于市区房屋征收附属物(构筑物)、临时建筑补偿标准和装修补偿参考价格的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衢州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临时安置费划分区域类别表

衢州市区国有土地 上房屋征收临时安置费划分区域类别表

区域类别	区域	具体范围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一类	中心区、南区	府东街-衢化路	三衢路-双港口大桥	衢江	衢江
二类	南区(除一类区域外)	彩虹路	浙西大道	双港西路	三衢路-府东街与蝴蝶路交叉口
	衢化片	乌溪江	南二道	厂前路	物流大道
	西区(白云街道)、衢江(浮石街道)	浮石规划路-衢江	常山港	锦西大道	杭金衢高速
其他	上述区域类别以外的其他区域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衢州市区餐厨废弃物 收运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65号

柯城区、衢江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衢州市区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9月6日

衢州市区餐厨废弃物 收运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为推动我市餐厨废弃物管理,促进循环经济发展,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保障食品安全,提高城市生态文明水平,构建完善的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和处置体系,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加快推进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对衢州市区产生的餐厨废弃物进行科学统筹、快速高效收集,做到日产日清,最终达到收集率85%以上的工作目标。

二、收运模式

采用BOO特许经营模式,由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建设、管理,按照“不收费、不付费”的原则,统一收集、运输、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政府各部门按职能负责监管,保障收集。

三、收运系统

餐厨废弃物收运系统主要由收集容器、收运车辆、收运方式和信息管理系统组成,由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在签订收运合同后,根据餐厨废弃物的产生量合理确定收集容器规格大小、数量,统一发放到各产生单

位。其中小餐饮集中区域由市环卫处确定收集容器投放点,产生量少的小餐饮店可多家联合投放收集容器。在对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进行逐一调查摸底的基础上,绘制餐厨垃圾产生单位分布地图,地图上标明产生单位名称、地址、日产生量和收运时间,实施动态管理。根据地图合理确定收运方案,以干道为脉络确定每台车的收运线路、收运对象和收运承担量。交通顺畅、干道、收运半径远的配备大型车辆,交通曲折、辅路或者巷道内安排小型车辆。建立监控调度指挥系统,收运工作人员配备POS机,车辆安装GPS卫星定位系统,处理厂设置车辆自动识别和自动称重系统,监控调度指挥系统与市住建局、市综合执法局联网,实现在线监控,实时掌握收运和处置信息。市场监管部门在食品经营许可时要求申请人提供餐厨废弃物收运合同进行备案,及时与市住建局、市综合执法局共享审批信息。

四、主要任务

(一)2017年8月底前,召开市区餐厨废弃物体系建设推进会,与各区块签订《餐厨废弃物管理责任书》;年终对各区块餐厨废弃物管理情况进行考核。

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城管办。

配合单位: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综合执法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农业局、环保局,巨化集团公司。

(二)2017年8月底前,制定《浙江省餐厨垃圾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351号)和《衢州市区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衢政办发〔2013〕190号)的宣传方案,各区块制定细化方案,通过网络、报纸、电视及上门走访等方式开展全方位宣传,提高知晓率。2017年9月份开始进行为期1年的不间断宣传,营造市区餐厨废弃物集中收集、处置的舆论环境。

牵头单位:市城管办。

配合单位:市委宣传部,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综合执法局、广电总台、衢州日报社。

(三)2017年8月底前,拟定并发布《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区餐厨废弃物集中收集处置的通告》;制定《关于开展市区餐厨废弃物集中收集处置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综合执法局。

配合单位: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公安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商务局、农业局、机关事务局、教育局、经信委、卫生计生委、环保局、质监局。

(四)2017年8月20日前,市机关事务局向市区各机关事业单位发出通知,要求各单位食堂8月底前与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餐厨废弃物收运合同,纳入集中收集;市教育局向市区各学校发出通知,要求各学校食堂8月底前与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餐厨废弃物收运合同,纳入集中收集。

牵头单位:市机关事务局、教育局。

配合单位: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综合执法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巨化集团公司。

(五)2017年8月底前,办理特许经营许可,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开始上门签订收运合同,发放餐厨废弃物收集容器,制定收运方案,确定收运路线和班次,逐步提升收运能力。

牵头单位:巨化集团公司。

配合单位: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西区管委会、公安局、综合执法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商务局、农业局、机关事务局、教育局、经信委、卫生计生委、环保局、质监局。

(六)2017年8月底前,收运、处置企业资质审批,并落实后续的行业指导;制定出台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运输单位和处理单位的台账管理规范;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倡导“干湿分离、入桶覆盖”;制定市区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置应急预案,建立餐厨废弃物应急处置系统,确保紧急或者特殊情况下餐厨废弃物正常收集运输和处置。

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配合单位: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公安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综合执法局、环保局,巨化集团公司。

(七)2017年8月底前,建立市区餐厨废弃物管理信息报送、信息公开、信息共享、举报投诉受理制度和联动执法工作机制。

牵头单位:市城管办。

配合单位: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住建局、综合执法局、环保局、机关事务局、教育局、质监局、农业局、商务局、衢州日报社。

(八)2017年8月底前,制定餐饮企业行业自律规定和餐厨废弃物处置标准,将餐厨废弃物的管理工作纳入餐饮企业等级评定范围。

牵头单位:市商务局。

配合单位:市综合执法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餐饮行业协会。

(九)2017年8月底前,制定食堂和餐饮单位餐厨废弃物处置管理制度,告知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将餐厨废弃物单独投放、交由收运企业统一收运,并在食品安全日常监督管理中对其落实情况进行检查;向同级市容环卫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对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核发食品经营许可证的有关信息;依法查处以餐厨废弃物为原料进行生产、加工食品的违法行为。12月份开始进行为期1年的净菜上市、改进食品加工工艺、合理用膳等宣传,以减少餐厨废弃物产生。

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食安办)。

配合单位: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综合执法局、环保局、机关事务局、教育局、商务局、质监局,餐饮行业协会。

(十)2017年9月开始,组织开展为期1年的利用未经无害化处理餐厨废弃物喂养禽畜整治行动,倡导绿色养殖,

推动禽畜养殖业中饲料的规范使用。

牵头单位:市农业局。

配合单位: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公安局。

(十一)2017年9月开始,深入开展市区小餐饮业规范提升整治,查处无证无照经营行为,规范餐饮店的油烟、污水排放和餐厨废弃物处置行为,逐步关停市区以居住为主的住宅楼、综合楼内的餐饮店。

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食安办)。

配合单位: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综合执法局、规划局、住建局、卫生计生委、环保局、质监局。

(十二)加强对餐厨废弃物处置运营的监管,制定《市区餐厨废弃物计量监管办法》和《餐厨废弃物处置厂考核管理办法》,不断加大监管和考核力度,保障高效运营。

牵头单位:市住建局。

配合单位:市财政局、综合执法局,巨化集团公司。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区餐厨废弃物管理领导小组办

公室要切实负起牵头协调的作用,加快推进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建设,加强沟通,明确各部门工作任务。衢江区、柯城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要加强对区域内餐厨废弃物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本区域餐厨废弃物的收集率达到85%以上。各部门应当加强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二)加大监管力度。建立餐厨废弃物监管体系,规范流向,坚决查处私收私运、非法加工、私自处置餐厨废弃物等违法、违规行为,建立群众监督、举报制度,公开餐厨废弃物管理信息,确保餐厨废弃物有效回收和规范利用。

(三)加强舆论宣传。要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新闻媒体广泛宣传开展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的意义,引导餐饮企业、单位食堂和社会公众广泛参与。

(四)加大执行力度。各单位要按照方案中确定的时间节点和工作任务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人员,跟踪检查工作进展情况,确保各项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附件:衢州市区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附件

衢州市区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建设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时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	成立市区餐厨废弃物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协调推进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建设和规范化管理。	2017年8月底前	市政府办公室、市城管办	市住建局、市场监管局
2	召开市区餐厨废弃物收运体系建设推进会,与各区块签订《餐厨废弃物管理责任书》,将各区块餐厨废弃物管理情况纳入考核。	2017年8月底前	市政府办公室、市城管办	市住建局、市场监管局
3	制定《浙江省餐厨垃圾管理办法》的宣传方案,各区块制定细化方案,通过网络、报纸、电视及上门走访等方式开展全方位宣传,提高知晓率。	2017年8月底前	市城管办	市委宣传部、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广电总台、衢州日报社
4	授权市城管办与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批准特许经营权。	2017年8月底前	市政府办公室、市城管办	巨化集团公司(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时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5	拟定并发布《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区餐厨废弃物集中收集处置的通告》。	2017年8月底前	市政府办公室、市城管办	市公安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农业局、环保局
6	制定《关于开展市区餐厨废弃物集中收集处置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专项整治工作。	2017年8月底前	市城管办	市政府办公室、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公安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商务局、农业局、机关事务局、教育局、经信委、卫生计生委、环保局、质监局
7	向市区各机关、事业单位和学校发出通知,要求各单位食堂与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餐厨废弃物收运合同,纳入集中收集。	2017年8月20日前	市机关事务局、教育局	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城管办(综合执法局)、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巨化集团公司
8	办理特许经营许可,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门签订收运合同,发放餐厨废弃物收集容器,制定收运方案,确定收运路线和班次,提升收运能力。	2017年8月底前	巨化集团公司(清源生物科技公司)	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公安局、综合执法局(城管办)、住建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商务局、农业局、机关事务局、教育局、经信委、卫生计生委、环保局、质监局
9	收运、处置企业资质审批,制定出台餐厨废弃物产生单位、运输单位和处理单位的台账管理制度;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倡导“干湿分离、入桶覆盖”;制定全市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处置应急预案,完善餐厨废弃物应急处置系统。	2017年8月底前	市住建局	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公安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综合执法局(城管办)、环保局,巨化集团公司
10	聘用4名工作人员,2名工作人员负责派驻厂区监管餐厨废弃物计量和处置;另2名工作人员负责餐厨废弃物收运监管系统的管理和补贴的初核,以及对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企业的日常考核。	2017年8月底前	市住建局	市编办、财政局、人社局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时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1	建立市区餐厨废弃物管理信息报送、信息公开、信息共享、举报投诉受理制度和联动执法工作机制。	2017年8月底前	市城管办	市公安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住建局、综合执法局、环保局、机关事务局、教育局、质监局、农业局、商务局、衢州日报社
12	制定餐饮企业自律规定和餐厨废弃物处置标准,将餐厨废弃物的管理工作纳入餐饮企业等级评定范围。	2017年8月底前	市商务局	综合执法局、市场监管局(食安办)、餐饮行业协会
13	组织开展为期1年的利用未经无害化处理餐厨废弃物喂养禽畜整治行动,倡导绿色养殖,推动禽畜养殖业中饲料的规范使用。	2018年9月底前	市农业局	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公安局
14	制定纬四路建设工作计划,并组织推进开工建设。	2017年10月底前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柯城区政府,市发改委、经信委、规划局、国土局、住建局,巨化集团公司
15	深入开展市区小餐饮业规范提升整治,查处无证无照经营行为,全面推行使用油烟净化器,规范餐饮店的油烟、污水排放和餐厨废弃物处置行为,逐步关停市区以居住为主的住宅楼、综合楼内的餐饮店。	2017年9月开始	市场监管局(食安办)	柯城区、衢江区政府,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市西区管委会、城管办(综合执法局)、规划局、住建局、卫计委、环保局、质监局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时限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6	制定《市区餐厨废弃物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和《餐厨废弃物处置厂考核管理办法》，公布实施。	2017年10月底前	市住建局	市财政局、综合执法局, 巨化集团公司
17	提出市区餐厨废弃物补贴的财政分担结算方式和支付方式, 提交讨论通过后实施。	2017年10月底前	市财政局	市住建局、综合执法局
18	制定食堂和餐饮单位餐厨废弃物处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食用油和食品市场监管体系。开展净菜上市、改进食品加工工艺、合理用膳等宣传, 减少餐厨废弃物产生。	2017年12月底前	市市场监管局(食安办)	柯城区、衢江区政府,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市西区管委会、城管办(综合执法局)、环保局、机关事务局、教育局、商务局、质监局, 餐饮行业协会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衢州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6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9月13日

衢州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是根据《衢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和《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结合我市实际编制而成,主要阐明我市“十三五”时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以下简称人力社保)事业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举措,是衢州“十三五”人力社保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一、现实基础

(一)“十二五”期间的主要成就。

“十二五”时期是我市人力社保事业改革发展十分重要的五年。五年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市人力社保系统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绿色发展、生态富民、科学跨越”总要求,以服务发展、保障民生为目标,积极解放思想、主动作为,圆满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

专栏一 “十二五”时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2010年基数	2015年目标	2015年完成数
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13.77]	[10]	[14.73]
2. 城镇登记失业率(%)	4	<4	2.93
3.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38.12	52	61.15

指标	2010年基数	2015年目标	2015年完成数
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39.04	50	64.28
5.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17.39	20	25.54
6.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30.35	35	37.45
7. 生育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18.43	22	27.74
8. 社会保障卡覆盖面	—	所有参保人员	所有参保人员
9. 人才资源总量(万人)	21.26(2011年)	26.4	37.5
10. 专业技术人才总量(万人)	9.51(2011年)	11.3	12.25
11. 高技能人才总量(万人)	3.6(2011年)	4.6	7.64
12. 最低工资标准	900	年均增长 13%以上	1530
13. 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	95.5	96	97.68
14. 已建工会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	—	100	100
15.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5	>94	94
16. 劳动监察投诉举报案件结案率(%)	96.9	96	99.1

说明:[]表示五年累计数

——人才强市战略深入实施，“两高”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十二五”期间，是我市部署“人才强市”战略、实施“人才新政”的关键五年。五年来，我市柔性引进来自全国14个省市的

人才来衢帮助开展技术攻关，带动人才培养。全市共有51225人获得相应专业技术资格，其中副高以上3304人，推荐列入省“151人才工程”第一、二、三层次培养人才达14人次，推荐获得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3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4人。全市设立了8家博士后工作站和92家市级专家工作站，引进专家到站服务千余人次，开展各类科研项目461项。组织赴清华、北大、人大等30余所高校招聘紧缺人才，累计引进博士45人，硕士326人。实施高技能人才大培训、大竞赛、大评价、大平台、大激励五大行动计划，建立了政府技能大赛制度，出台了《衢州市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和直接认定实施办法(试行)》，累计创建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1家，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2家，高技能人才总量达到7.64万人，占技能劳动者比例的23%。

——创业带动就业成效显著，就业形势持续保持稳定。“十二五”期间，覆盖城乡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全市就业形势稳中向好。五年来，全市新增城镇就业14.73万人次，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6.33万人次，城镇登记失业率降到2015年末的2.93%，城镇“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就业创业政策体系更趋完善，出台了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支持大众创业促进就业实施意见等，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连续五年保持95%以上。圆满完成对口支援新疆乌什县两批共175名少数民族普通高校毕业生来衢实习培养工作。创业带动就业成效显著，省级创业型城市创建顺利通过验收，建成大学生创业园10家，西区大学生创业园建设顺利启动。不断加强“4050”、零就业家庭、农村低保户劳动力等就业困难群体的帮扶力度，全市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1.6万人次，98%的行政村至少安置一名农村就业困难人员在非全日制公益性岗位上就业。人力资源市场信息网络建设覆盖全市，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全面建成，“十二五”期间共举办以春季人才交流会、8.8人才交流会为品牌的系列招聘会630场，提供岗位79万余个。

——社会保险实现制度全覆盖，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十二五”期末，全市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职工基本医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61.15、104.61、64.28、180.52、37.45、27.74、25.54万人，比“十一五”期末分别增长60.41%、5.45%、64.65%、556.53%、23.39%、50.52%、46.87%；

完善了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三项制度之间的衔接办法，建立了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城乡一体、基金市级统筹的大病保险制度，各项社保待遇水平逐年提高。启动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初步建成了社会保险基础数据库。基金监管工作得到加强，开展了医疗保险反欺诈“亮剑”专项行动，完善了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定点单位准入管理；全面推行柜员制，实现了业务一体化经办，开通社保业务网上办理功能，深入推进医保“一卡通”。

——人事制度改革稳妥推进，人事管理水平明显提升。“十二五”期间，人事管理公信力不断提升，公平、公开、公正原则贯穿于公务员招考、事业单位人员招聘、军转干部安置等各环节。五年来，共组织招录公务员2257人，审批优秀公务员获三等功1405人，接收安置军转干部348人，并出台了《衢州市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实施细则》。全面落实《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1245人，进一步规范公开招聘组织工作规程。认真落实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工作，全面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和增加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落实县以下机关建立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扎实推进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改革，企业最低工资标准提高到每月1530元，年均增长13%。探索开展公务员平时考核试点工作。严肃工作纪律，周密组织各类人事考试，五年来共计开展各类考试188批次，参考人数达到13.95万人次。

——维权渠道畅通有效，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十二五”期间，“双爱”活动深入推进，通过强化宣传引导和典型引路，打造以“六有六要”为核心的新型和谐劳动关系。积极开展“小企业劳动合同专项行动”、“春暖”行动等专项行动，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97.68%，签订集体合同企业达到7562家，涉及职工23万人。建立了新型的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四家”工作机制，健全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运行机制，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超过94%。累计受理举报投诉案件5341件，当期结案率为99.1%，涉及人数4.16万人，涉及金额3.33亿元。健全了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机制，出台《衢州市欠薪应急周转资金管理办法》，累计到位工资保证金9671.7万元，应急周转金3910万元。建立“96309”劳动保障举报投诉热线，借助“12345”政府服务热线、通衢问政等平台，及时回应群众合理诉求。

——“互联网+”建设扎实有效，基层基础建设不断巩固。“十二五”期间，全市公开招聘346名高校毕业生到村(社区)从事劳动保障工作，全市95%以上乡镇(街道)、村

(社区)建立了基层工作平台,与充分就业社区(村)建设、社保经办服务的良性互动机制初步形成。劳动保障监察网格化管理体系实现全覆盖,100%的乡镇(街道)建立争议调解组织,形成了市、县、乡镇(街道)、村四级争议预防调解体系。“一卡、一号、一网”建设卓有成效,完成社保卡制发卡210万张;12333电话咨询年均咨询量超过12万个;“金保”网络县级联网率达到95%,街道、乡镇、定点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联网率达到90%以上。阳光政务扎实推进,开通网上办理功能。启动人社局网站、人才网、就业网整改升级工作和人事人才信息、养老保险人脸识别系统,实现职工医保、城乡医保全区域异地就医实时结算,在全省率先完成全民参保登记系统建设,实现参保信息全省联网。

(二)“十三五”时期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十三五”时期是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是人力社保事业整体跃升、大有可为的重要时期,同时也是我市城乡功能优化期、开放融合加速期和社会民生攻坚期,既面临重大机遇,也面临严峻挑战。市委市政府提出建设浙江生态屏障、现代田园城市、美丽幸福家园,与全省同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明确了以满足群众期盼、增进群众福祉为首要任务的目标导向,着力提升城乡统筹发展水平和百姓生活品质,对创业就业、社会保障、人才发展、收入分配、劳动关系等作出全面部署,为我市“十三五”时期人力社保工作提供了遵循、指明了方向。

同时必须清醒看到:我市创新创业氛围依然不浓,就业总量矛盾与结构性矛盾并存,大学生就业质量不高;社保基金监管压力日益增大,既要确保基金运行安全,又要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社保需求;全市人才规模总量仍然偏小,人才支撑作用不明显,人才短板仍是制约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一大瓶颈;欠薪案件易发高发,受理案件量近年来年均增长35%,且欠薪领域呈蔓延态势。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必须立足市情、把握关键,紧扣国计民生,着眼发展需要,顺应人民期盼,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适应新常态,抓住新机遇,应对新挑战,不断开创人力社保事业发展新局面。

二、总体要求

(一)“十三五”时期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路,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理念为引领,以服务大局、保障民生、助推发展为宗

旨,以提升服务水平、优化管理方法为目标,着力扬优势、抓聚焦、补短板、强转型,突出做好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收入分配与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工作,全面推动我市人力社保工作发展,为建设浙江生态屏障、现代田园城市、美丽幸福家园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二)“十三五”时期基本原则。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必须坚持以下基本原则:

——坚持改革创新。进一步解放思想、不断推进政策创新、办法创新、手段创新,着力解决制约人力社保事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充分考虑各方面的承受能力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正确处理好创新发展和稳定的关系。

——坚持公平正义。更加注重机会公平,保障基本民生,补齐民生短板,以制度公平保障群众权利公平,努力维护好平衡好各类群体的合法权益。

——坚持统筹协调。把握好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把人力社保工作放到全市发展的大局中去思考,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同时,要兼顾不同群体的利益,促进政策间的衔接平衡,增强工作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推动人力社保事业全面协调发展。

——坚持可持续。科学编制人力社保领域各项规划、政策,注重长远和可持续性,尤其要重视各项基金的支付能力,确保基金运行在安全可控的范围。

——坚持兜住底线。强化社会政策托底功能,全力解决好就业创业、民生保障、劳动关系、收入分配等领域的基本民生问题,织密织牢社会保障安全网。

(三)“十三五”时期主要目标。

——人才队伍更具竞争力。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充分发挥用人单位在引进、培养、使用、激励方面的主体作用。强化市“115人才”培养工程的龙头牵引作用,积极构建政府引导、企业主体运作的“互联网+”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公共平台。加快高技能人才增量提质,构建面向全体劳动者的职业培训体系,持续完善职业技能竞赛制度。到2020年,人才资源总量达到47万人,专业技术人才总量达到16万人,高、中、初级专业技术人才比例为8:27:65,新增高技能人才3万人。

——就业质量更高。要完善扶持创业优惠政策,形成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劳动者勇于创业的新机制。继续加大对零就业家庭、低保家庭劳动力、长期失业人员、部分军队退役人员等就业群体的帮扶力度。加快推进衢州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发展,力争形成专业化、信息化、产业化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到“十三五”期末,全市力争实现

城镇新增就业10万人,帮助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2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要完善社会保险制度,深入实施《社会保险法》及配套政策,全面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各险种实现应保尽保。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审计专项监督、行政监督和社保机构内控监督的作用,切实保障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安全。到“十三五”期末,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分别达到95%、98%以上;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到28万人,工伤保险参保人数达到38万人。

——人事工资制度更加科学高效。要完善公务员管理制度,加强公务员队伍和能力建设。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形成符合事业单位特点、规范有序、充满活力的人事管理制度。军转干部安置机制进一步完善,企业军转干部解困和稳定工作不断加强。深化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健全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水平正常调整机

制,优化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结构。改革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健全企业工资分配宏观指导调控体系。

——劳动关系更加和谐稳定。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健全劳动关系矛盾解决机制,完善劳动争议处理制度,提升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效能,推动劳动保障监察执法体制改革。到“十三五”期末,企业劳动合同签订和“双爱”活动开展基本实现全覆盖,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达到92%以上,其中通过调解结案的达到70%以上,100%实现劳动保障监察案件信息直报。

——基层基础建设更加健全。力争到“十三五”期末,覆盖城乡居民的人力社保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便民快捷的公共服务。加快形成法规规章完备、实施高效、监督严密、保障有力的法治体系,为全面推进人力社保事业科学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专栏2 “十三五”时期主要指标			
指标	2015年基数	2020年目标	属性
一、就业			
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14.73]	[10]	约束性
2. 城镇登记失业率(%)	2.93	<4	约束性
二、社保			
3.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170.69	205	预期性
4.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80.67	95	预期性
5.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244.8	249	预期性
6.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98	预期性
7.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25.54	28	预期性
8.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37.45	38	预期性
9. 社会保障卡发卡数量(万张)	256.97	261	预期性
三、人才			
10. 人才资源总量(万人)	37.5	47	预期性
11. 专业技术人才总量(万人)	12.25	16	预期性
12. 高、中、初级专业技术人才比例	7:26:67	8:27:65	预期性
13. 高技能人才总量(万人)	7.64	11	预期性
四、劳动关系			
14. 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	95	>98	预期性
15.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4	>94	预期性
16. 劳动监察投诉举报案件结案率(%)	99.1	>97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一)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加快推进人才强市建设。

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和人才优先发展战略,以高层次和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突出“高精尖缺”导向,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培养、使用和激励机制,大力引进衢州跨越式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发展和壮大高技能人才队伍。

1. 加强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围绕我市创新驱动、转型发展需要,建设一支学术技术水平高、创业创新能力强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深入实施市“115 人才工程”,充分发挥市 115 人才培养工程的龙头牵引作用。依靠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创新团队等平台引才育才,积极构建政府引导、企业主体运作的“互联网+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公共平台。拓宽引智渠道,深入实施一批高端重点引智项目,引进我市急需紧缺的国外人才和智力。加强出国(境)培训。分类推进职称制度改革,建立业绩主导的能力评价体系,突出用人单位在职称评审中的主导作用,建立业内认可的企业专业技术人才评价体系。事业单位职称制度改革坚持与岗位管理、人员聘用、绩效考核等人事制度相衔接,实现职称评审与岗位聘用有机结合。

2. 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深入实施国家技能人才振兴计划,培养和造就一批高技能领军人才。“十三五”期间,新增高技能人才 3 万人。高技能人才素质明显改善,初、中、高技能人才队伍梯次结构渐趋合理。开展农村转移劳动力、失业人员、企业在岗职工和退役士兵的技能培训,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培训培养。完善技能

人才培训培养模式,推进“千名技师带高徒”活动,建立企业新型学徒制度。加强技能大师工作室、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培训示范基地建设,完善公共培训服务平台。着力推进技工院校发展,大力推进技工院校改革创新,构建广覆盖、多层次、多形式的技能人才培养格局。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鼓励发展民办培训机构,扶持一批培训机构做大做强。完善首席技师评选制度,以岗位聘用、项目合作等柔性方式,加大高技能人才引进力度。鼓励企业建立高技能人才职务津贴和特殊岗位津贴制度。加快推进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以自主评价引导企业建立技能人才培养机制,规模以上企业自主评价工作实现全覆盖。完善职业技能竞赛制度,提升竞赛技术标准,调整竞赛工作规则,健全以全市技能大赛为龙头,各系统和县(市、区)大赛为主体的技能大赛格局,不断提升我市技能人才的水平。

3. 创新人才集聚的体制机制。实施海外引才引智工程,大力引进国内外人才与智力,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实施更积极、更开放、更有效的人才引进政策。积极拓展国内外人才智力市场,拓宽引智渠道,深入实施一批高端重点引智项目。探索以需求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的市场引智新路径,多形式、多渠道地建立国内外人才智力和技术与我市企业的有效对接机制,促进供需深度融合。建立与人才贡献相适应的人才激励机制,制定完善人才奖励政策,重奖有突出贡献的创新创业人才。深化人才工作联系企业制度,实施“千名专家服务生产一线创新行动计划”,引导专家更好地参与企业的创新创业实践。

专栏3 人才队伍建设项目

1. 市 115 人才工程

围绕我市重点产业(行业)和重点学科,培养学术技术领军人才,第一层次 10 名,第二层次 100 名,第三层次 500 名。

2. 千名专家服务生产一线创新行动计划

组织各级各类专家到全市生产一线基层单位,开展千人次专家服务活动,发挥专家技术顾问、人才培养和牵线搭桥作用,帮助生产一线单位企业转型发展。

3. 技能人才评价工程

考核鉴定人数达到 10 万人次,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扩大到规下企业,形成较为科学、规范的技能人才评价体系,建立完善技能人才评价事中、事后服务监管机制。

(二)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着力提升就业创业质量。

坚持“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创业带动就业”方针,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全面统筹城乡就业创业工作,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劳动者创业能力,逐步实现社会充分就业。

1. 贯彻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强化政府促进就业责任。科学把握宏观调控的方向和力度,以稳增长促就业,以创业带动就业。更好地发挥就业工作联席会议作用,加强各部门协调配合,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共同做好就业创业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鼓励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支

持大众创业促进就业等意见,加快出台我市配套政策。继续加强就业创业政策的宣传,通过报纸、电台、网络、新媒体等渠道及时宣传就业创业政策,开展政策走进基层、走进企业、走进校园等活动,扩大政策宣传的覆盖面。

2.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促进就业创业工作健康发展。加大就业资金投入,完善资金管理使用办法,满足落实就业政策和公共就业服务的实际需要。完善创业担保贷款政策,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劳动者自主创业和吸纳就业的扶持力度,通过优惠政策和就业服务,鼓励和扶持劳动者自谋职业、自主创业和灵活就业。

3. 全面推进城乡统筹就业,实施就业帮扶工程。完善城乡统筹就业政策,健全城乡一体的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在推动农业产业现代化和产业转型升级中,引导、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鼓励农村富余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引导劳动力从一产向三产转移。继续加大对零就业家庭、低保家庭劳动力、长期失业人员等就业群体的援助力度,健全长效援助机制和工作保障制度。

4. 鼓励创业创新,加快推进大学生创业园建设。计划到“十三五”期末,全市建成省级创业园孵化示范基地3家,市级大学生创业园10家。到2020年,全市将初步形成以衢州市大学生创业园西区园为龙头,其他大学生创业园为骨干的“多点建园”格局。通过举办创业大赛、创业沙龙、创业

论坛等活动,使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民众勇于创业的氛围基本形成。

5. 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健全人力资源服务体系。稳步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人力资源服务。探索建立企业年度报告公示和经营异常名录等制度,推进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诚信体系建设。加快人力资源服务标准化建设,建立覆盖各级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数据库,加强数据的分析与应用。定期发布人力资源服务业行业发展报告,引导行业发展。到“十三五”期末,全市力争形成专业化、信息化、产业化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较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6. 发挥失业保险稳定和促进就业作用,建立城乡统一的失业保险制度。将稳岗补贴政策适用对象扩大到所有符合条件的企业,加大对失业人员再就业产业项目和吸纳失业人员人数达到一定比例企业的政策、资金支持力度,切实发挥失业保险基金预防失业、促进就业功能。加强全市就业用工形势分析,整合人事人才、社保参保(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参保)、登记就业、登记失业、劳动仲裁、劳动监察、职业技能培训、工商登记、规上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调查数据库,形成全市大集中的数据系统,为就业用工形势分析提供扎实的数据库资源。定期监测各项指标变动情况和原因,及时发现企业用工和劳动者就业趋势。

专栏4 促进就业项目

1. 创业带动就业项目

继续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和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整合各部门资源,完善创业孵化平台,提升创业培训质量,举办创业大赛,落实创业扶持政策,形成鼓励创业、扶持创业的浓厚氛围。

2. 就业援助项目

建立对零就业家庭人员、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等就业困难人员的“一对一”帮扶机制,帮助1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实现零就业家庭“基数归零、动态归零”。

3. 衢州市公共就业信息系统项目

实现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与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及其他系统间的互联互通,做到标准统一、网络互连、数据共享。通过信息化建设互通工程,将信息网络服务延伸到社区和行政村,为城乡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提供更加便捷、有效的就业服务。

(三)构建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制度。

坚持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方针,坚持改革创新、适度保障、权利与义务相结合、互助共济、统筹协调的基本原则,实现体制机制更加完备、法定人员全面覆盖、基本保障稳固可靠、基金运行安全有效、管理服务高效便捷,高水平建成覆盖城乡居民、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

制度。

1. 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建立依托社区(村)、以网络为支撑、全省实时联网、互通信息、数据动态更新的全民参保登记数据动态管理机制,夯实全市社会保险基础信息库,逐步运用于动态评估、精确管理、宏观决策、社会管理等领域。依法促进和引导各类单位和符合条件的人员长期持续

参保。进一步完善参保政策,鼓励积极参保、持续缴费。

2. 完善社会保险制度和政策。深入实施《社会保险法》及配套政策。按照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调整完善基本医疗保险政策。全面实施覆盖职工和城乡居民的大病保险政策。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将生育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努力提高各项社会保险的统筹层次。加强各项政策的衔接,建立顺畅、简便的衔接通道,方便参保人员在不同险种之间转移。

3. 建立各项社保待遇正常调整机制。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建立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水平等待遇的正常调整机制;贯彻实施精减退休人员、计划外长期临时工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正常调整机制。全面建立机

关事业单位年金制度,大力推进企业年金工作。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调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有关待遇支付政策。全面贯彻工伤保险条例,按时足额支付各项工伤保险待遇。

4. 加强监管,保障基金安全。全面发挥社会监督、审计专项监督、行政监督和社保机构内控监督等作用,切实保障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安全。提高社保基金预算的准确性,完善社保基金预决算制度。全面推进总额控制下的多种付费方式改革,包括按病种付费、按服务单元付费或按人头付费等方式。完善医保协议管理制度,强化医疗保险对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督和制约作用。全面开展基本医疗保险医疗服务智能监控工作。

专栏5 社会保障项目

1. 全民参保登记计划

构建全民参保登记动态管理机制,形成每个人社保标志唯一,内容完整准确,数据信息最全、最准、最新的参保人员基础信息数据库。充分应用全民参保登记成果,推进经办管理服务的精准化,推动职工和城乡居民全面、持续参保,为到2020年基本实现社会保险法定人员全覆盖打牢基础支撑。

2. 继续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项目

做好职业年金基金管理、养老保险关系转移等国家配套政策的贯彻落实。构建机关事业单位经办管理服务平台。统一组织和开发完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信息管理系统、财务信息系统。制定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办法和财务制度,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和预决算。建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管理体系,为参保单位和参保人员提供便捷、高效、安全的服务。

(四)深化人事工资制度改革,建立充满生机活力的用人机制和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

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创新和完善选拔任用机制,促进形成广纳群贤、人尽其才、能上能下、公平公正、充满活力的人事管理制度。深化工资制度改革,加快形成合理有序的工资收入分配格局。

1. 加强公务员队伍和能力建设。牢牢把握从严从实、从主基调,深入推进公务员法贯彻实施。实施全市科级及以下公务员“学法用法三年轮训行动”计划,加强教育培训,优化队伍结构,增强能力素质,强化管理监督,建设高素质公务员队伍。探索创新公务员培训方式方法,丰富培训内容,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推进综合管理类、行政执法类、专业技术类公务员分类改革。深化公务员考试录用制度改革,探索建立分类分级考录模式。健全公务员平时考核制度,全面推进“日志式”管理平时考核工作。完善表彰

奖励制度,进一步加强政府表彰奖励和规范评比达标表彰工作。

2. 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贯彻《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以规范人事管理、转换用人机制为重点,坚持分级管理、分类推进原则,进一步落实事业单位用人自主权,健全自我管理、自我约束、自我发展运行机制。完善岗位管理、人员聘用、公开招聘、考核竞聘、人员交流等配套制度,形成竞争择优、能上能下的用人机制,激发单位活力,促进事业发展。改进岗位管理模式,进一步完善事业单位岗位结构比例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健全特设岗位管理制度。规范公开招聘制度,探索符合不同行业、专业和岗位特点的招聘办法,实现公开招聘制度的规范化、科学化。完善符合事业单位特点的人员培训制度和奖惩制度。

3. 加强军转工作改革研究。贯彻中央关于军队裁减员额30万期间军转安置政策,研究制定我市实施意见,全

面完成军转安置各项任务。推行“互联网+安置”，健全信息管理系统，推进自主择业工作联网运行，提升信息化工作水平。认真落实《衢州市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实施细则》，开展关爱企业军转干部活动，扎实做好解困和帮扶工作。

4. 深化工资制度改革。根据国家、省统一部署，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标准正常调整机制，定期调整基本工资标准，逐步提高基本工资占工资的比重。探索建立适应分类管理要求的公务员工资制度，配合司法体

制改革，建立与法官、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相衔接的工资制度，完善人民警察工资制度，在规范津贴补贴的基础上实施地区附加津贴制度，规范奖励性补贴。完善优绩优酬的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激励机制，建立符合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完善最低工资标准调整机制，规范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程序。推动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建立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长效机制，巩固完善工资保证金制度、欠薪应急周转金制度。

专栏6 人事工资项目

1. 实施全市科级及以下公务员“学法用法三年轮训行动”计划

利用三年时间，使全市公务员普遍接受一次宪法、行政法（含行政诉讼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强制法、行政复议法、行政处罚法）和公务员法学习培训，了解掌握宪法、行政法和公务员法的基本精神和主要内容，提升法治意识和法律素养。

（五）深入推进“双爱”活动，构建和谐共享劳动关系。

坚持促进企业发展、维护职工权益，坚持以人为本、依法构建、共建共享、改革创新，加强调整劳动关系的法律、体制、制度、机制和能力建设，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1. 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全面实施劳动合同制度，加强对企业和职工的指导服务，推广实施适合小企业和农民工特点的简易劳动合同。进一步推进集体合同制度，实现已建工会企业集体合同签订率达到100%。继续规范和引导企业建立良好用工环境和管理模式，逐步构建适应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体现人文关怀、和谐稳定的新型劳动关系。

2. 加强劳动纠纷调处和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全面贯彻实施《浙江省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条例》，强化调解，进一步加强乡镇（街道）、区域性、行业性等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坚持“双维护”，创新调解仲裁体制机制，优化仲裁程

序，推进示范仲裁庭和基层派出庭建设，全面夯实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基础。推进“阳光仲裁”工程，完善调解仲裁办案信息系统，建立网上调解仲裁服务平台，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大力推进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建设，推动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量向基层延伸。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严厉打击违反最低工资制度、恶意欠薪等违法行为，“十三五”期间实现劳动监察投诉举报案件结案率达到97%。创新维稳工作新机制，健全农民工欠薪等群体性事件预防和应急处置机制。

3. 创新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活动载体。继续深入组织开展以“六有六要”为主题的企业关爱职工、职工热爱企业“双爱”活动，大力倡导企业和职工合作共赢理念，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各项工作有机整合到“双爱”活动中来。深化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园区）创建工作，进一步组织动员广大企业特别是非公有制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参加到和谐企业（园区）创建活动中来。

专栏7 劳动关系项目

1. 劳动保障统一指挥协调系统

建设劳动保障监察统一指挥协调系统，实现100%劳动保障监察案件信息直报，实现智慧办案和源头管控。利用指挥平台，多点对接，集中处理，实现与110应急联动、12345政府热线的无缝对接，与省系统对接，使符合立案条件的案件顺利进入正常的案件受理程序。同时通过指挥平台实现与就业、社保等相关部门的数据共享，系统自动筛选隐患企业。

(六)加快“互联网+人社”建设和“最多跑一次”改革,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协同推进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围绕简环节、优流程、转作风、提效能、强服务,全面贯彻落实“最多跑一次”,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一)创新公共服务方式,提高公共服务效率。根据各类公共服务事项特点和群众办事需求,逐步构建实体大厅、网上平台、移动客户端、自助终端等多种形式相结合、相统一的公共服务平台,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多元化服务。有序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就业创业、职业技能和人才培训、社会保险经办、公益性招聘活动等服务,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使群众有更多获得感。继续加大简政放权力度,将能够下放的公共服务事项全部下放到基层公共服务平台,实现人社经办服务下沉,解决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方便群众办事。

(二)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高业务信息化水平。加快推进人事人才信息系统建设,夯实人事人才业务经办信息化基础,进一步提高人事人才管理和服务水平。推动社保系统、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升级改造,强化劳动监察统一指挥协同系统、医保全国联网等系统建设,全面提高人社保信息化水平。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拓宽网上经

办服务内容,实现参保人员通过各类电子设备可以随时随地查询、办理社保业务。

(三)加强信息数据共享,提高业务协同水平。加快推进阳光政务系统建设,加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息系统整合,构建人力社保统一的权利运行与监管体系,全面提升人力社保业务协同水平;推进信息系统省级集中,尽快实现各层级、各渠道信息系统互联互通,积极参与和推进相关部门之间涉及公共服务事项的信息共享、校验核对,依托“互联网+”促进公共服务业务协同,提升公共服务整体效能。继续加强社会保障卡建设,到“十三五”期末,实现持卡人数 212 万以上。进一步推进社会保障卡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业务领域的深度应用,并逐步向其他政府公共服务应用领域扩展,实现“一卡多用、一卡通用”。

(四)健全信息安全体系,提高安全保障能力。加快推进人力社保新数据中心建设,构建完善数据中心容灾体系,进一步提高数据中心数据库性能和运维管理能力。加强信息系统稳定,提高信息系统性能,完善信息系统故障处理和恢复机制。根据新数据中心建设情况与等级保护测评结果,从制度管理、认证体系、DMZ 防护与内网安全等多个方面综合考虑,制定建设一个威胁可见、外网可控、内网可靠、应用灵活的人力社保安全体系。

专栏 8 公共服务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1. 人事人才系统建设

加快人事业务经办一体化系统建设,支撑人事工资业务系统一体化经办,建设动态更新及时有效的机关事业单位人事数据库,系统推广全市范围使用。

2. 拓展公共服务渠道。

通过 APP、微信等媒介提供就业、社保、人事人才、劳动关系等方面的服务内容。

3. 阳光政务系统建设。

完善人力社保权利运行监管平台,整合线上人力社保对外服务窗口。根据浙江省政务服务网的建设标准,按“统一门户、统一认证、统一申报、统一查询、统一互动、统一支付、统一评价”进行规划建设。

4.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数据交换和共享平台建设项目

全面加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数据交换和共享平台建设,规划与重构人力社保数据共享与交换结构,制定人力社保共享交换标准,探索实现人力社保数据交换与共享机制。

5. 社保系统升级改造

对社会保险多险合一信息系统进行统一建设,建设内容包括:实现多险合一信息数据大集中;实现全民参保与省基础信息库接入;实现业务全流程在线处理;实现业务网上经办;实现业务经办全过程监控监管;实现经办过程阳光化;实现一体化电子档案管理;实现阳光医保智能监管;完成银行实时联网系统建设;实现社会保障卡就医一卡通。

四、保障举措

“十三五”时期人力社保事业改革发展任务艰巨,必须广泛动员各方力量,强化保障措施,努力实现本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推进法治建设。全面实施人力社保各项法律法规,基本形成与国家法律法规相配套、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比较完备、具有衢州特色的人力社保法规规章体系。深化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推进人力社保系统各项事权规范化法治化,加强依法行政制度建设,健全重大行政决定依法决策机制,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完善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制度。进一步加强普法宣传教育。

(二)强化规划实施。高度重视人力社保工作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中的重要作用,把人力社保工作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要及时分解落实各项目标任务和重大项目实施方案,明确职责和进度要求,建立完善规划实施目

标责任考核机制,确保规划按计划、按步骤实施。人力社保部门要充分发挥规划实施的主体作用,同时要加强与财政、发改、民政、卫计委、教育等有关部门的沟通配合。

(三)加强队伍建设。打造一支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高素质系统干部队伍。深入开展人力社保业务培训,不断优化干部队伍的专业知识结构。改善仲裁员和监察员的队伍结构,提高执法人员的政治和业务素质,不断提升劳动保障执法机构的社会公信力。以“三严三实”要求,努力建设一支在严格纪律约束下有激情、有担当、有能力的干部队伍,为人力社保事业科学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

(四)加大宣传力度。将宣传工作与规划的制定实施紧密结合,同步策划、同步安排、同步落实。加强政策宣传和舆论引导,宣传人力社保法律法规和政策,营造有利于人力社保事业发展的舆论氛围。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下达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 投资计划(第一批)等项目计划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67号

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第一批)》、《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计划(第一批)》和《2017年市本级PPP项目计划(第一批)》已经市政府同意,现下达给你们,请按计划组织实施。

本次共安排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151项,总投资5674946万元,2017年计划投资1013330万元,拟由市财政预算安排133359万元,部门单位自筹等879971万元(其中上级补助41269万元)。其中续建项目84项,2017年计划投资474483万元,拟由市财政预算安排81040万元,部门单位自筹等393443万元(其中上级补助37492万元);新建项目67项,2017年计划投资538847万元,拟由市财政预算安排52319万元,部门单位自筹等486528万元(其中上级补助3777万元)。

本次共安排市本级政府投资前期项目52项,预计总投

资3381570万元以上。根据项目前期工作深度和阶段,分为实施储备类和深化研究类,其中实施储备类项目33项,预计总投资692070万元以上;深化研究类项目19项,预计总投资2689500万元以上。

本次提出适宜采用PPP模式的项目7项,总投资3478000万元,分为实施类和前期类,其中实施类项目4项,总投资1198000万元;前期类项目3项,总投资2280000万元。

年度计划是各部门、各单位实施政府投资项目的依据,必须严格按照《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市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管理的通知》(衢政发〔2013〕8号)和《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的意见》(衢政发〔2013〕11号)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

一要加快建设进度,确保如期完成年度任务。要加强项目管理,明确分工,落实责任,确保项目建设按照计划要

求实施。新建项目要抓紧完成各项前期工作,保证项目主体工程年内开工建设;续建项目要加快实施进度,确保项目如期竣工投入使用。

二要强化管理,落实要素保障。对列入计划的项目,严禁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规模。对确需调整项目内容或项目投资计划、建设资金安排的,要按规定程序报批。要高度重视要素保障工作,确保项目能批、土地能供、资金能保,为项目全面推进提供保证。

三要深化前期工作,做细做深建设方案。对列入前期计划的项目,要加快推进,条件成熟即转为实施项目。同时要积极谋划未来三年新开工项目,形成连续不断、滚动实施的储备机制和良性循环。

四要做好统计分析,加强监督检查。健全投资计划执

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市级各部门和项目单位应按要求将投资计划的执行情况(包括建设进度和存在的问题)报送市发改委和市财政局。对进度迟缓的项目,进行重点督查和通报。

- 附件:1.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第一批)
2.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计划(第一批)
3. 2017年市本级PPP项目计划(第一批)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9月29日

附件 1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投资计划(第一批)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合计(151项)				5674946	2130744	1013330	133359	879971	41269		
续建类(84项)				3129486	2130744	474483	81040	393443	37492		
一、城市建设项目(27项)				621457.8	289523	172736.8	50443	122293.8			
1	书院大桥	西起西区亭川东路与九华北大道交叉口,穿越衢州职业技术学院后上跨学仕路、衢江后,在主城区与书院西路相接;全长约1.16千米,宽度29米,双向四车道,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设计时速50千米/时,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实施内容包括:桥梁、道路、给排水、照明、绿化、综合管线、交通设施等。	2015- 2017	32479.5	18900	3250	3250			建设内容 包括桥梁、 道路、给排 水、照明、 绿化、综合 管线、交通 设施等。	市 政 处
2	衢州市古城墙(江滨路段)遗址公园改造项目——衢江中路下穿隧道工程	东至上下营街、天后街,南至南湖西路,西至衢江,北起西安门;实施内容包括:衢江中路下穿隧道、交通设施、水亭门码头建设等。	2016- 2017	19845.6	21500	2500	2500			完工。	衢州市建 设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财政资金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3	衢州市古城墙(江滨路 路段)遗址公园改造 项目——公园景观 工程	东至上营街、天后街,南至南湖西路,西 至衢江,北起西安门;实施内容包括:西侧 古城墙遗址公园、停车场配套、综合管线 改造、景观绿化及建筑工程、夜景亮化工 程、喷泉工程、标识系统工程、智能化工程 等。	2016- 2017	8184.2	3200	3200			完工。	衢州市 城市建 设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4	清莲里路北段(洪桥 路)工程	新建道路总长614.8米,宽20米。	2014- 2017	2956.8	300	300			完工。	市建设 中心
5	衢州市衢化东路一 期(物流大道-衢州 街)工程	南起物流大道,北至赣州街,全长1849 米,道路红线宽度40米;建设道路、给排 水、白沙溪改线工程、照明、绿化、交通标 志标线信号灯等。白沙溪河道改线工程 改造河道全长977米。	2013- 2017	10954	460	460			完工。	市市政 处
6	衢化东路二期(衢州 街-浙西大道)工程 (含衢化西路下穿高 铁部分)	建设下穿浙赣线和杭长高铁的箱涵和U 型槽,并完成引道及桥涵、给排水、综合管 线等。	2013- 2017	28198.9	2929	2929			完工	市市政 处
7	衢化路沿线改造提 升专项工作——园林 绿化改造提升工程	总长约8.2千米,沿路两侧各约20米及重 要的道路交叉口等实施绿化景观改造提 升,配套新建绿道及停车场、堵点改造、道 路两侧围墙及建筑立面改造。	2015- 2017	7958	2000	2000			基本完工 (视征迁情 况调整)。	市园林 处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8	衢州市廉租房和公共租赁住房—锦西家园	总建筑面积约15.1万平方米,由19幢住宅和1幢幼儿园组成。	2013- 2018	46315	8000			房建工程 完成竣工 验收,室外 景观市政 配套完成 60%。	市建设 中心
9	衢化西路南段(浙西大道至徐村)工程	道路全长1904米,宽50米,两侧建设20-50米绿化带,配套建设给排水、综合管线、路灯照明、交通标志线等附属工程。	2016- 2017	18859	11264			完工。	市建设 中心
10	衢州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工程	填埋场库区、垃圾渗滤液处理站、封场工程等项目。	2005- 2021	22076	2500			完成填埋场 D库区及局 部封场工程, 垃圾渗滤液 处理站改造 工程及设备 设备采购。	市环卫 处
11	通荷路南段工程	荷花西路与荷五路交叉口起,通荷路向南延伸至浙西大道;新建道路200米,配套实施路灯、交通设施、绿化等。	2016- 2017	712	200			完工。	市建设 中心
12	西安门大桥拓宽改造工程	344.6米钢桁架跨江大桥及周边市政道路、园林景观、交通、电力、给水、燃气、通信等设施改造。	2016- 2019	39362	11000			完成老桥 两侧新桥 建设。	市建设 中心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其中:上级补助		
13	锦绣花园(北区)以东地块绿化提升项目	地块位于凯胜路以西,锦绣路以北,锦绣花园小区以东,宽度约20米,长度约250米,总面积约5000平方米;适量增加种植土,营造自然排水的微地形,种植乔木、草坪等。	2016-2017	200	60			完工。	市园林处
14	衢化西路南段(浙西大道东辅道)工程	在浙西大道立交桥下(衢化西路至荷西路)两侧建设辅道,北侧辅道长425.983米,南侧辅道长506.229米,各宽10米,断面为8米(机非混合车道)+2米(人行道);配套建设给排水、综合管线、路灯照明、交通标志线等附属工程。	2016-2017	1045	280	280		完工。	市建设中心
15	民航大道道路及两侧景观绿化改造提升工程	民航大道(沙湾村红绿灯至府东街交叉口)道路拓宽;民航站出口以东50米及以西至环卫基地段沿道路南侧20米实施绿化改造提升;原民航匝道与衢江快速通道交叉口三角地块实施绿化;民航站内部及门口防洪坝区域可实施地块实施绿化。	2016-2017	2393	1500	1500		基本完工(视征迁情况调整)。	市园林处
16	高铁站站前广场改造工程	10817平方米广场铺装、匝道、站前平台、绿化景观等改造工程。	2016-2017	1600	1000	1000		完工。	市建设中心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17	火车站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新建11条道路,面积约27万平方米,同时配套道路排水、给水、综合管线;景观绿化占地约为9.8万平方米,同时配套道路景观亮化。	2016-2018	33700	4800	10000	10000	10000	市土地储备中心
18	水亭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项目二期工程	征收房屋约399户,建筑面积约28091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修缮历史建筑,改造县西街、新河沿街沿街建筑物外立面,新建部分风貌建筑;补建街区停车场、公共卫生设施;改造雨污管道及各类通信管线,设置共同沟,恢复街巷石板路面;配套实施景观绿化、亮化、智能化、消防设施等。	2016-2019	86140	23706	17000	17000	17000	衢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	西区寿康路、甜爱路两条市政道路工程	寿康路长580米、宽24米;甜爱路长592米、宽18米。	2016-2017	2921	450	2000	2000	2000	市西区委
20	锦西大道提升改造工程	道路全长3.8千米,从24米拓宽至50米,提升西侧50米宽绿化带,东侧新建37米宽绿化带和13米宽辅道等。	2016-2018	68700	4560	20000	20000	20000	市西区委
21	衢州市信安湖景观桥西接线工程	道路全长191米、宽10-28米;工程包括:道路、排水、路灯、绿化、交通等配套附属设施。	2016-2017	461.8	200	261.8	261.8	261.8	市西区委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其中: 上级补助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 安排	
22	2016年西区功能提升项目	1. 环卫工作室:建筑面积约740.24平方米,配套建设室外道路、停车场、绿地、给水、亮化以及环卫设备设施购置安装等。2. 花园大道北侧公厕:建筑面积约128平方米。3. 鹿鸣公园左岸公厕:建筑面积约178平方米。4. 鹿鸣山及回龙菜市场:建筑面积约4092平方米,配套建设室外道路、停车场、绿地、给排水、亮化等。	2016- 2017	1154	54	1100	1100			市西区 管委会
23	西区一期集体土地征收和严家淤整村搬迁	征收一期范围3400亩土地,严家淤约500户农户搬迁。	2016- 2017	160000	100000	60000	60000			市西区 管委会
24	信安湖景观桥	全长约580米,宽约10米,最大跨径为75米;包括:道路、给水、排水、交通设施、路灯及亮化、绿化、综合管线等。	2015- 2017	15380	8350	7030	7030			市西区 管委会
25	衢州市西区花园258创新创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对现状1号楼、10号楼进行建筑外立面和室内改造,对地块内现状景观及出入口、公主桥进行提升改造,改造地块内道路、更新地下管线、增加安防系统等。	2015- 2017	4062	3800	262	262			市西区 管委会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其中:上级补助				
26	市妇保院周边地块房屋征收项目	该地块国有土地上需征收房屋8户,建筑面积约479平方米,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涉及小南门村征迁遗留问题17户,需征收房屋建筑面积约4403平方米。	2016-2018	1800	1440	1440	完成形象进度80%以上。	市土地储备中心、旧改办,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柯城区		
27	原青少年宫周边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	该地块国有土地上需征收房屋20户,建筑面积约1800平方米;集体土地上房屋1户,建筑面积约281平方米。	2016-2018	4000	3200	3200	完成形象进度80%以上。	市土地储备中心、旧改办,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柯城区		
二、社会事业项目(24项)				157044.2	60595.4	38231.2	22364.2	2658		
28	衢州市礼贤小学	总建筑面积22804平方米;同时新建250米以上的环形塑胶跑道、1个足球场、4个篮球场、4个排球场等田径场地。	2015-2017	9837	2573	1073	1500	完工。	柯城区教体局	
29	衢州市柯城区大成小学荷三路校区改造建设项目	新建校舍建筑面积约7836平方米,新建地下停车场面积4000平方米,改建校舍面积13268平方米,拆除校舍面积11799平方米。	2015-2017	6596	1896	796	1100	完工。	柯城区教体局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其中： 上级补助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30	衢州一中综合楼建设工程项目	建筑面积12841平方米。	2015- 2017	4266	2250	2100	2050	50	50	完工。	衢州 一中
31	衢州二中体育设施综合改造项目	总建筑面积18222.2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3148.2平方米、地下建筑5074平方米。	2015- 2017	5302	3300	2000	2000			完工。	衢州 二中
32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学与技能实训中心及设施工程—后勤服务大楼1#、2#楼	后勤服务用房建筑面积23000平方米。	2016- 2017	5000	1500	5000	5000			完工。	衢州职 业技术 学院
33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学与技能实训中心及设施工程—室内风雨操场	地掷球、乒乓球、舞蹈房、健身房等体育用房,建筑面积约7250平方米。	2016- 2017	2000	100	2000	2000			完工。	衢州职 业技术 学院
34	衢州学院多功能体育活动中心	含4个篮球场、2个网球场的多功能体育活动中心,占地约49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800平方米。	2016- 2017	955	100	855	850	5		完工。	衢州 学院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35	衢州市妇幼保健院 (衢州市儿童医院、 衢州市妇产科医院 筹)建设工程	按300张床位规模建设,建筑面积6258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44985平方米,包括门诊急诊技楼、住院楼、行政综合楼、宿舍楼及配套用房、廊道;地下17600平方米;设置停车位656个,其中地上136个,地下520个。	2016- 2020	38781	5355	5355		基础及地下室基本完成。	市国资委
36	衢州市档案馆新馆 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16266平方米,另建地下室(含人防工程)1621平方米。	2014- 2017	9598	2280	2280		完工。	市档案局
37	衢州市食品检验实 验室改造	改造食品检验实验室检测及辅助用房4000平方米;购置食品检测仪器设备;建设食品检验检测信息网络等。	2015- 2017	2499	370	370		完工。	市质监局
38	浙西防灾减灾中心 一期工程	建筑面积13500平方米。	2015- 2018	7868	3900	3900		主体基本完成。	市气象局
39	衢江分局廿里派出 所迁建工程	新建廿里派出所3485.5平方米,其中业务技术用房1965.5平方米,备勤宿舍楼1249.9平方米,门卫及办事大厅270.1平方米,配套建设开放式停车场。	2016- 2017	2092.2	200	70	70	完工。	市公安局衢江分局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40	衢州市看守所(二期)、拘留所建设项目	新建看守所7123.62平方米,新建拘留所3972平方米,新建9米高监所围墙300米,从5米加高至9米围墙260米,改造电源、升级改造智能化监控系统等。	2016-2018	6381.5	100	3000	1000	2000	2000	市公安局
41	衢州市综合执法局办公大楼搬迁改造项目	改造原环卫处办公大楼4336平方米,改造食堂600平方米,改造室外绿化场地260平方米;购置空调、厨房设备等。	2016-2017	192.3	115	77.2	77.2			市综合执法局
42	原人事劳动大楼房屋整修工程	整修改造原人事劳动大楼3660平方米,其中改造防漏屋面720平方米、墙面2540平方米、改建档案库房400平方米。	2016-2017	127	20	107	107			市人社保局
43	衢州市人民医院直线加速器机房项目	新建直线加速器机房638.68平方米,其中地下工程542.4平方米。	2016-2017	499.2	100	399.2		399.2		市人民医院
44	衢州市残疾人康复指导中心二期项目	总建筑面积18916平方米,其中主楼13243平方米、篮球馆1992平方米、地下室3681平方米。	2014-2017	9728	7828	1900		1900		市残联
45	衢州市足球、田径训练中心	提升400米标准跑道、提升绿茵足球场,新增800座观众看台和主席台,更新围栏等。	2016-2017	570	205	365		365		市体育局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46	衢州市救灾仓库规范化改造项目	拆除救灾仓库2801.31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6418平方米(含地下565平方米),包括管理服务用房2365平方米(地上1800平方米,地下565平方米)、救灾仓库4008平方米、配电房45平方米,以及室外配套工程。	2016- 2019	2260	100		800	250	800	市民政局、市建设中心
47	衢州市儿童福利院改造提升项目	改造提升市儿童福利院3号、5号、6号、7号楼室内吊顶、内墙、地面、卫生间,房屋建筑面积9587.36平方米;增设消防、安防等系统。	2016- 2017	488	200		288	288	288	市社会福利院
48	衢州市九号桥菜市场提升改造项目	改造农贸市场面积2773平方米。	2016- 2017	166	112		50		50	市市场监管局
49	衢州市南湖菜市场提升改造项目	改造农贸市场面积4324平方米。	2016- 2017	196	109		80		80	市市场监管局
50	衢州第四实验学校	高速拯救大队南侧地块,用地60亩,建筑面积52700平方米,48个班1800名学生规模,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27700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约25000平方米。	2016- 2018	23804	3200		15000		15000	市西区委
51	衢州第三实验学校及衢州学院附属幼儿园	阳光水岸北侧地块,用地总面积约49亩,建筑总面积约42500平方米。其中:幼儿园地上建筑面积约5100平方米,15个班;衢州市第三实验学校地上建筑面积约17400平方米,36个班;两地块统一新建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约20000平方米。	2016- 2018	17838	2670		10000		10000	市西区委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三、水利项目(4项)									
52	衢州市本级衢江治理二期工程(百家塘段-孙家大桥至双港大桥)	工程任务以防洪为主,兼顾排涝和改善水生态环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堤防1.27千米,新建百家塘排渠护岸1.6千米,排涝网站1座,装机3*185kw,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堤防级别3级,工程永久征地203.24亩。	2016-2017	61615.4 15453	43626.4 6000	36419	14199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衢州市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53	衢州市本级衢江治理二期工程(严家圩段)	工程任务以防洪为主,兼顾排涝和改善水生态环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堤防3.79千米,改造机埠2座,新建闸门2座,防洪标准为10年一遇。	2016-2017	44464	36000	36000	13500	基本完成项目建设。	衢州市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54	衢州机场水系整治——民航片区工程	整治池塘2座,面积约70000平方米,包括新建缓坡280米,周边绿化9486平方米,新增荷花岛2000平方米,新建围界600米;改造迎宾通道长120米,新增展示牌8座、路灯8盏;新建候机厅前广场3000平方米。	2016-2017	498.4	498.4		280	完工。	市民航局
55	衢州市铜山源灌区会泽里渡槽改造工程	会泽里渡槽改造705米,土方及石方开挖,拦污栅等附属设施改造。	2016-2017	1200	1128	419	419	完工。	市铜水局
四、交通项目(6项)									
56	杭新景高速公路衢州段	高速公路105千米。	2012-2017	1639622 1053752	131052 30000	131052	20000	工程扫尾。	杭新景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57	衢江航运开发工程 衢州段	四级航道57千米。	2011- 2017	324421		48000	10000	完工。	市航 道 办
58	46省道衢州樟潭至 廿里公路工程	一级公路36.5千米。	2013- 2017	191097		30000	10000	桥梁、路面 建设基本 完成。	市公 路 管 理 局
59	衢州市综合客运枢 纽	建筑面积9859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 积6379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4808平 方米。	2015- 2017	62800		20000		完成工程 量的50%。	市交 投 公 司
60	320国道滨港中路 至落马桥(后隘立交 至巨化路段)提升改 造工程	一级公路1.92千米,主车道两侧增设4.5 米宽非机动车道,绿化提升改造。	2016- 2017	4672		1672		完工。	市公 路 管 理 局
61	衢州市国防交通物 资储备仓库	总建筑面积3888.08平方米,其中国国防交 通物资储备仓库2721.58平方米,业务用 房528.04平方米,维修车库643.46平方 米;配套道路、广场、绿化等。	2016- 2017	2880		1380		完工。	市公 路 管 理 局
五、信息化项目(7项)									
62	衢州市山洪地质灾 害防治气象保障工 程	建设监测系统、预报与风险评估系统、预 警信息发布和服务系统、信息网络支撑系 统等。	2011- 2017	969	266	200	200	完工。	市气 象 局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财政资金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63	衢州市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	基于 SOA 的分布式 ESB 总线技术构架, 建设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和区域 HIS 为核心的公共卫生和基本医疗服务信息系统, 包括卫生专网、数据中心、数据交换与共享平台(区域卫生管理信息平台、区域协同医疗信息平台、居民健康公共服务平台), 以及标准规范体系建设、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和运维保障体系建设。	2013- 2017	2340	918	500	250	250	推进市政府“智慧支付+”九大工程之健康医疗暨移动支付项目、人力资源管理和区域妇幼健康, 年内达到终验要求。	市卫生 计委、 市卫生 计生信 息中心
64	衢州市特种设备安全综合服务平台	通过购置应用服务器 1 台、移动设备端服务器 1 台、数据中心服务器 1 台、数据库系统 1 套、备份服务器 1 台、防火墙 1 套、网络安全防护杀毒系统 1 套等硬件, 建设一个数据中心和三个系统。	2016- 2017	260	20	240	240	完工。	市质监 局	
65	衢州市“智慧法院”一期项目	数字审委会、审务云、高清数字法庭、庭审录音备份、集控中心、基础架构等智慧法院信息化系统。	2016- 2017	870	165	705	270	435	完工。	市中院 市质监 局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66	衢州市电梯应急处 置指挥中心建设项 目	依托现有的110/119指挥系统,在110/119指挥中心设置电梯应急处置专员,成立衢州市电梯应急处置指挥中心;建立应急指挥硬件系统,开发购置电梯维保质量监测及救援软件系统(包括电梯维保质量监测及救援软件、电梯大数据平台、电梯应监管评测系统、电梯安全运行状况动态分析系统);租赁移动终端;设立110/119救援热线等。	2016- 2017	49.8		14.8	14.8	完工。	市质监 局
67	衢州市新一代住房 公积金业务信息系 统建设项目	建设核心业务系统(归集提取、贷款、多维总账系统、资金实时结算、报表、系统及运维管理、电子档案等),管理系统(运营决策支持系统、行政执法、稽核管理等)和综合服务平台系统(门户网站、网上营业厅、短信、自助查询机、微信、APP等)。	2016- 2017	600		420	420	完工。	市公积 金中心
68	衢州市社会救助数 据联网与核对系统 二期项目	包括社会救助公开、社会救助数据联网、核对系统升级改造等模块的社会救助数据联网和核对系统二期建设。	2016- 2017	80		50	50	完工。	市民政 局
六、集聚区平台建设项目(16项)				644578		64077	64077		
				312850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财政资金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69	衢州市低丘缓坡综合开发利用试点区-东港区块开发项目	新建主、次干道 44 条,道路总长约 62 千米,配套建设给排水、综合管线、绿化等。	2013-2018	346418	190574	9850	9850		道路建设,地下雨污水、燃气、电力、通信管线等形象进度达 50%。	衢州通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0	衢州市低丘缓坡综合开发利用试点区-黄家区块开发项目	新建主、次干道 18 条,道路总长约 25 千米,配套建设给排水、综合管线、绿化等。	2013-2018	193614	84193	10700	10700		道路建设、地下雨污水、综合管线等形象进度达 60%。	衢州通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1	衢州大学科技园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衢州大学科技园创新中心大楼 1 栋,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地上 11 层,地下 1 层,建筑高度 55 米,总建筑面积 53126 平方米(含地下室 11406 平方米),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对大楼进行内装修,建设相关的给排水工程、土方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系统工程、暖通工程等;配套建设大楼周边的道路、停车场、给排水、景观绿化及照明、综合管线等基础设施。	2013-2018	33198	20000	5000	5000		土建、幕墙、装修、亮化、供电、室外配套等形象进度达 90%。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72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五一路及E-32号地块改造工程	改建五一路,新建道路长138米、宽18米;拓宽改造原东滨路,长375米、宽24米;新建六一路,长116米、宽12米;新建广场2248平方米;新建绿地870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为道路浇筑、给排水、强弱电缆埋设及综合管线铺设、绿化、亮化、标识标线、交通安全设施建设等。	2015-2017	1977	1052	1052	其中: 上级补助	完工。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	衢州产业园区核心商贸区道路节点交通优化改善工程	对世纪大道等10条道路,世纪大道-龙化路交叉口等11个节点进行改造,包括道路路交通标志、标线更新、重设、改善,设置监控抓拍点,增设相应隔离设施、智能停车收费系统等,并对建新路进行综合性改造,包括机动车道路路面提升改造、人行道改造、雨污分流、给水等综合管线工程、绿化提升工程和照明工程、附属设施更新、电力、通信架空线“上改下”等。	2016-2018	5968	2677	2677		原砼路面改成沥青路面,地下管线改造,人行道改造,电力管改造,交通标志标线设置等,形象进度达70%。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4	高新片区循环经济生态化改造-纬二路工程(46省道-衢化西路)	纬二路混凝土路面改造;改造提升沿线绿化及重要节点,增加层次;新建人行道及绿道;改造雨污水管道,地理沿线通信管线,预埋局部电力排管;完善道路标识、指示系统,亮化系统及交通安全设施;彩化、美化特色工业廊架景观及沿线企业围墙等;本次提升长度约1.6千米。	2016-2017	2886	1886	1886		完工。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75	高新片区循环经济生态化改造-纬二路与衢化西路交叉口节点整治工程	高新园区纬二路与衢化西路交叉口混凝土路面改造,新建箱涵及景观提升;包括道路绿化、人行道铺设改造、道路亮化及彩化、美化特色工业廊架景观及沿线企业围墙;改造节点给水、燃气、雨污水管道及电力、通讯管线;完善道路节点标识、指示系统、亮化系统及交通安全设施。	2016- 2017	1498	700	798	798	其中: 上级补助	完工。	浙江汇 盛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76	高新片区循环经济生态化改造-经东路工程(纬五路-雨丝路)	经东路混凝土路面改造、桥梁加固、新建盖板涵与箱涵及重要节点改造提升;包括道路绿化、人行道铺设改造、道路亮化及彩化、美化特色工业廊架景观及沿线企业围墙;改造道路沿线给水、燃气、雨污水管道及电力、通讯管线;完善道路标识、指示系统、亮化系统及交通安全设施;本次提升长度约3.3千米。	2016- 2017	5067	1500	3567	3567		完工。	浙江汇 盛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77	高新片区循环经济生态化改造-园区大道(沙金大道-纬五路)	园区大道混凝土路面改造及重要节点改造提升;包括道路绿化、人行道铺设改造、道路亮化及彩化、美化特色工业廊架景观及沿线企业围墙;改造道路沿线给水、燃气、雨污水管道及电力、通讯管线;完善道路标识、指示系统、亮化系统及交通安全设施;本次提升长度约3.6千米。	2016- 2017	7748	1800	5948	5948		完工。	浙江汇 盛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78	“四边三化”S315省道生态化改造工程	对S315省道两侧进行绿化提升,建设内容包边区域内边坡造型及绿化提升改造、景观照明、违章建筑拆除、建筑立面翻新、建筑新设围栏、排水沟设置等;提升长度约4100米,提升面积约8.4万平方米。	2016-2017	4787	50	3252	3252	其中: 上级补助	浙江汇 盛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79	东港片区H-02#地块标准厂房建设工程	位于东港片区H-02号地块,占地面积100亩,主体厂房及辅助用房建筑面积约3.4万平方米;包括厂房建设,配套室外道路、绿化、亮化等设施。	2016-2017	6773	6173	600	600	完工。	浙江汇 盛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80	“美丽乡村”东港街道后垅张新村室外配套工程	改建龙兴路、新建汇兴路及埋设雨污水管;小区内农户房前屋后及道路绿化提升。	2016-2017	474	274	200	200	完工。	浙江汇 盛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81	五环路环境提升工程	对两侧人行道进行铺装改造,亮化提升,人行道两侧店面雨污分流改造,电力及通讯上改下,综合管线现状检查并抬高或降低,局部绿化提升,港湾式公交车站、垃圾桶及车止石设置等。	2016-2017	1399	750	649	649	完工。	浙江汇 盛投资 集团有 限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82	白沙片区同盛路、杨浦路、百汇路道路改造工程	杨浦路白改黑,两侧人行道翻修,电力、通讯管线上改下,雨污分流,亮化设计,交通标志标线设计,两侧现状围墙粉刷,两侧行道树绿化提升及相应的市政道路附属设施设计等;同盛路与百汇路南侧人行道翻修,雨污分流,亮化设计,交通标志标线设计,两侧现状围墙粉刷,绿化提升及相应的市政道路附属设施设计等。	2016-2017	2121	850	1271	1271	完工。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3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旧住宅区—银桂小区改造工程	对银桂小区进行综合整治,整治面积约66366平方米,包括雨污分流改造,停车位增设及人行道增设,路面白改黑,小区入口及宣传栏景观提升,小区内绿化提升,给水、电力、通信等综合管线改造,增设室外消防栓及健身器材,重新布设庭院灯,中水利用等。	2016-2017	2627	1100	1627	1627	完工。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4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百灵苑搬迁安置项目(新港家园安置小区)建设工程	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57800平方米,共建筑12幢11层高层住宅和11幢5层多层住宅;全部高层住宅下面均设置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32871平方米。	2017-2018	28023	1461	15000	15000	完成基础建设,完成形象进度的50%。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形象进度	
					财政预算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其中:上级补助		
新建类(67项,带“▲”项目的总投资额为匡算数,实施以批准的投资概算为准。)				2545460	538847	486528	3777		
一、城市建设项目(23项)				1667632.8	407273	378796			
85	高铁新城征迁	征迁范围为北至三江西路(含部分以北区块),南至320国道(常山港),东以锦西大道为界,西以石华线为界,总用地面积约17358亩,总建筑面积约112.8万平方米。	2017-2018	1200000	300000	300000		全面启动征迁,满足近期项目用地需要。	柯城区政府、西区政府、西管委、区管委会
86	▲印象水亭门项目工程(一场大秀)	通过声、光、电演绎衢州故事,实景展示衢州特色文化。	2017-2018	10000	4000	4000		开工建设。	市旅委
87	▲信安湖喷泉项目(一柱喷泉)	项目位于石梁溪与衢江汇合处,喷泉高度217米,在市民公园内设置水电机房。	2017-2018	3560	1000	1000		2017年10月前开工建设。	市亮化中心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财政预算 安排	资金来源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88	▲“一湖两岸”亮化提升工程	环信安湖亮化工程,对湖及两岸建(构)筑物亮化整体设计和提升。	2017-2018	3000	500	500			开工建设。	市亮化中心
89	火车站片区荷花中路人行天桥	钢构人行天桥,配套自动扶梯、垂直电梯,周边配套景观及交通设施。	2017	1787.92	1787.92	1787.92			完工。	市建设中心
90	▲盈川东路道路建设工程	全长约2.5千米,规划红线宽80米,其中道路宽50米,两侧预留15米绿化带,庙源溪大桥长约300米。	2017-2020	46500	15000	15000			完成3个区块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并净地交付业主单位;完成施工图设计。	市市政 市市政 处
91	▲礼贤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礼贤片区改造范围:东至新元路凯胜路,南至柯城区人民医院南侧支路,西至衢江南路,北至衢江大桥/劳动路,总用地面积50公顷;对衢江南路、双港路等进行改造,打通凯胜路北段、一号路、二号路、三号路、四号路、新华路西段等,新建2处停车场。	2017-2022	12000	3000	3000			开工建设。	市建设中心
92	▲三衢路绿化美化改造提升工程	沿街建筑立面美化、园林绿化、夜景亮化、部分路口渠化,人行道改造提升等。	2017-2018	50000	2000	2000			开工建设。	市住建局、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衢江区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其中： 上级补助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93	▲西区养生大道	自三江西路至九华西大道,长1538米,宽50米,配套建设地下综合管廊、给排水、电力、通讯、燃气、标识标线等。	2017-2018	16280	3000	3000	其中： 上级补助	开工建设	市西 区 管 委 会
94	三江东路花化提升项目	改造机非隔离带,打造以北美海棠为主栽树种的特色道路,提升三江东路整体景观。	2017	889.2	889.2	889.2		完工。	市林 业 局
95	▲衢州市第四水厂	选址于市区给水专项规划确定的东港南拓区块,近期规模按30万吨/天控制,远期规模按60万吨/天控制。其中今年动工的一期工程规模为10万吨/天。	2017-2018	46000	2000	2000		开工建设	衢 州 绿 色 产 业 集 聚 区
96	公共机构LED照明改造	行政中心、行政服务中心、交通大楼、民防审计大楼、城市展示馆、信访楼等办公场所照明系统改造。	2017	300	300	300		完成95%以上。	市机 关 事 务 局
97	北门历史文化街区零星危旧房改造项目	北门历史文化街区内C、D级危旧房改造,共涉及15处房产,其中C级5处,D级10处,建筑面积约11069平方米。	2017-2018	2000	900	900		基本完成D级危旧房收购及解危工作。	市 城 市 投 建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98	水亭门历史文化街区三期房屋征收项目	水亭门历史文化街区范围内所有未征收收购的房屋,共涉及181户(其中私房160户、单位房2户、直管公房19户),建筑面积约13279平方米。	2017-2019	20000	6000	6000		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全面启动房屋收购签约。	市 城 市 投 建 集 团 有 限 公 司、市 旧 改 办、市 房 管 处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99	衢州市区白云片区 棚户区(城中村)改 造	共征收547户,征收面积约为15.8万平方米,涉及湖柘垅村(150户)、花园岗村(230户)、亭川片区(167户)3个区块,拆迁总建筑面积15.82万平方米,需安置房1194套。	2017- 2018	120000	50000		50000		完成湖柘垅村、花园岗村土地征收,启动房屋征收迁房工作。	市西 区 管 委 会
100	西区双岭西路道路 工程	道路长339.757米,宽15米,建设道路、交通标志线、给排水、电力管道及路灯等。	2017	786	700		700		完工。	市西 区 管 委 会
101	勤学路、善学路2条 市政道路工程	勤学路长约340米、宽16米,善学路长约222米、宽17米,建设道路、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路灯、绿化、交通标志标线等。	2017	1845.9	1845.9		1845.9		完工。	市西 区 管 委 会
102	孙姜大桥拓宽工程	对孙姜大桥进行拓宽改造,桥长约668米,包括人行道、非机动车道两侧各扩宽9米。	2017- 2018	10724.4	1000		1000		开工建设。	市西 区 管 委 会
103	应家山路(含应家支 路)	西接仙霞北路,东至九华北大道,道路长991米、宽18米,建设用地面积约27亩。	2017- 2018	3356	800		800		开工建设。	市西 区 管 委 会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104	石梁溪三期延伸段工程	花园桥以北至杭衢高速公路石梁溪两岸改造,包括防洪提、河道疏浚、景观绿化、综合管线、景观建筑、景观桥、公厕、停车场及管理用房等。	2017-2018	12553.4	2500	2500	其中: 上级补助	开工建设。	市西 区 管 委 会	
105	西区新农村建设项目	社区服务中心、城中村、旧住宅区危旧房改造等工程。	2017	5500	5500	5500		完工。	市西 区 管 委 会	
106	西区“清千塘美百河”生态环境建设工程	白云街道双塘岭、回龙等村居排水排污、垃圾整治、环境改造建设项目。	2017	550	550	550		完工。	市西 区 管 委 会	
107	▲九华过江隧道项目	连接半岛区块与九华北大道,双向4车道(跨石梁溪)。	2017-2019	100000	4000	4000		开工建设。	市西 区 管 委 会	
二、社会事业项目(22项)				217398.6	32618.2	24638	1777			
108	▲衢州市文化艺术和便民服务中心	新建文化艺术中心和便民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约14万平方米,其中文化艺术中心约5万平方米,便民服务中心约9万平方米。	2017-2019	137000	2000	2000		开工建设。	市西 区 管 委 会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财政资金安排	资金来源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109	衢州市城南小学项目	36个班,总建筑面积21469平方米,其中地上17469平方米,地下4000平方米。	2017-2019	12100	5000	3500	1500		完成工程量的40%。	柯城区教体局
110	衢州军分区营区配套设施提升工程	新建露天塑胶灯光篮球场600平方米,配套建设营区门卫、道路、地面、绿化提升及相关管线等工程。	2017	199.66	199.66	199.66			完工。	衢州军分区
111	市消防支队精细化工模拟训练设施	模拟化车间1600平方米,污水处理池300平方米,消控室30平方米,中央控制室80平方米,消防通道832平方米。	2017-2019	1938	600	600			完成工程量的30%。	市消防支队
112	衢州市国民消费教育中心暨食品药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	进行重新设计,补充完善原设计中缺少展览展示陈列和互动教育方面的内容;制作展示陈列和宣教使用的文字、图片、视频等资料;装修、弱电、水电工程(空调工程与原设计施工衔接);配置必要的展示陈列、互动教育、消费投诉处理指挥设施设备,项目总建筑面积约350平方米。	2017	180	180	100	80		完工。	市市场监管局
113	市行政服务中心大厅改造二期项目	改造东附楼食堂,对一、二楼局部改造,购置办公设备等。	2017	1608	1608	1608			完工。	市行政服务中心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形象进度	
114	市看守所部分业务用房屋面平改坡项目改建工程	对看守所预审楼、武警中队综合楼、民警宿舍楼屋面共2400平方米进行平改坡改造,同时修复墙面约700平方米。	2017	177.5	177.5	177.5		完工。	市公安局
115	市看守所留置专区改造工程	留置监区硬件设施改造。	2017	295	295	295		完工。	市公安局
116	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用房	诉讼服务中心用房占地13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34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内设立案登记大厅、信访接待大厅、诉讼服务网、12368服务热线、执行事务中心、纠纷多元调解中心、警务保障中心、司法援助中心、档案库房等功能场所及涉案财物保管、涉案扣押车辆停放库。	2017	2850	2850	1500	1350	完工。	市中院
117	衢州学院图书馆周边配套提升工程	衢州学院图书馆周边绿化提升、渗排水处理(年径流总量控制率75%以上)、图书馆屋顶排水沟修缮、馆内排污管更换、平台排水沟修缮、负一楼排水沟拓宽加深、蓄水池与喷水池建造及排水、部分路面改造等。	2017	467	467	467	467	完工。	衢州学院
118	浙西粮食物流中心粮库扩建项目	新征土地78.77亩,新建标准化平房仓6幢,建筑面积为11852平方米,仓容4.554万吨。	2017-2019	7935.9	3550		3550	完成征地和施工图设计,土地整平和回填。	市粮食收储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形象进度	
119	衢州市气动机械智能制造公共实训基地	3号实训楼二楼按照智能制造实训基地的要求进行改建,合计1900平方米;设备购置共5个模块合计36台套:一是工业机器人基本技能培训室9(台/套件),二是工业机器人应用技能工作室(含省名师工作室)8(台/套件),三是工业机器人综合技能工作室1(台/套件),四是自动化数控加工设备(含省技能大师工作室)11(台/套件);五是现代电气控制系统安装与调试7(台/套件)。	2017-2018	2100	1280	1280	其中: 上级补助 1230	完成3号实训楼二楼改建及设备购置。	衢州中等专业学校
120	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休养所养老活动中心项目	拆除原223平方米房屋,新建1幢一层235平方米框架结构房屋及室外配套改造提升。	2017-2018	254	70	70		完工。	市军干所
121	市社会福利院阳光厨房改造项目	对厨房操作间含餐厅共320平方进行装修,包括房间分隔、铺贴地砖、水电改造、吊顶、墙面粉刷、安装监控、设备更新等。	2017	80	80	80		完工。	市社会福利院
122	衢州殡仪馆改造提升一期项目	总建筑面积7291.5平方米,其中改建建筑面积3743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3548.5平方米;同时改造室外消防系统、给排水系统,改造馆内道路1800平方米、馆前广场2200平方米,新建公墓道路和高铁两侧绿化带14985平方米,更新殡仪设备73台(套)。	2015-2019	2997	300	300		开工建设。	市民政局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123	衢化中福在线销售 厅装修项目	装修改造原有房屋,面积464.6平方米;功能布局分福彩主题展示区、游戏互动区、中福在线区、快开区、办公区、休息区、安防区等。	2017- 2018	425	265	265	其中: 上级补助	完成工程 量的60%。	市民政 局
124	廿里福彩综合体装 修项目	廿里福彩综合体位于衢江区廿里镇高新 路1-12号裕丰茗苑9号楼一至三楼,建筑 面积约1117平方米,用作廿里工作站和 福彩综合体业务用房。	2017- 2018	354	260	260		完成工程 量的80%。	市民政 局
125	市老年人活动中心	新建老年活动中心、总建筑面积约10190平 方米(包括地下4000平方米),及室外配套 工程。	2017- 2018	8000	500	500		开工建设。	市民政 局
126	市实验学校新湖校 区教学综合楼工程	在新湖校区内新建1幢教学综合楼,占地 面积约89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4200平方 米,共5层。	2017- 2018	1176.7	500	500		开工建设。	市西 区 管 委 会
127	西区儿童公园基础 配套	位于花园桥以北石梁溪两岸,包括防洪 堤、河道疏浚、景观绿化、综合管线、景观 建筑、景观桥、公厕、停车场及管理用房等 配套附属设施。	2017- 2018	16260.8	2936	2936		开工建设。	市西 区 管 委 会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128	新湖菜市场	建设规范化菜市场,建筑面积7360平方米。	2017- 2018	6000	5000	5000	主体完工。	市西区 管委会	
129	衢州市东港小学	总建筑面积约28784平方米,其中地上约23684平方米,地下约5100平方米。	2017- 2019	15000	4500	4500	完成工程 总量的30%。	衢州绿 色产业 集聚区	
三、水利项目(1项)					2204	2204			
130	衢州市本级南排渠 西拓延伸工程	工程建设总长714.5米,其中新开渠道608.1米,整治老陈家沟段106.4米,新建陈家沟节制闸1座,新建交通桥3座。	2017	2204	2204	2204	基本完成工 程建设。	市水电 发展有 限公司	
四、交通项目(1项)					16000	16000			
131	建德至江山公路衢 州市横路至航埠段 公路工程(柯城区 段)	按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80千米/小时,路基宽度为26米,主线14.82千米(新建5.82千米,利用物流大道整治段9.0千米),新建丰家连接线2.03千米,大桥1634米/2座。	2017- 2019	84049	16000	16000	完成总体形 象进度的 20%。	市投 市交 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财政预算 安排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五、信息化项目(10项)										
132	衢州市智慧安环一体化项目	整合智慧安监与智慧环保,对接应急指挥平台。	2017	32096.1	792.87	792.87	3356	2000	完工。	市安监局
133	衢州市公安局网综应用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新增建设带宽300G。	2017	1800	1800	1800			完工。	市公安局
134	衢州市应急指挥体系(中心)建设项目	应急联动接处警系统改造;市政府应急联动(反暴恐)实战指挥平台;建设机要043工程;应急联动指挥中心、智慧城管指挥中心整体搬迁。	2017	1300	1300	1300			完工。	市公安局、市综合执法局
135	衢州市暴雨精细化监测预报预警工程(城市暴雨内涝监测预警系统)(一期))	建设城区暴雨内涝实时监测系统、城区暴雨预报预警系统、城市暴雨强度公式修等等。	2017	100	100	100			完工。	气象局
136	衢州市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全国示范城市建设项目	新建一类点位6000个、二类点位13500个、三类点位10000个,建立视频智能分析系统、数据对比处理系统、大联动事件处理系统、综治与视频应用联网等。	2017-2019	23858.5	10000	7196	2804	2000	开工建设。	市综治办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形象进度		
137	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搬迁	数字城管指挥系统搬迁。	2017	88.7	88.7	88.7	部门(单位)自筹	其中:上级补助	完工。	市综合执法局
138	衢州市检察院电子检务工程	检察专线网、内网基础软件,系统集成与实施,配套工程等。	2017-2018	515	300	300			开工建设。	市检察院
139	市行政服务中心智慧化平台项目	近期实现“一窗受理、综合进件”,中期完成电子证照库等系统升级改造,远期符合“最多跑一次”改革方案。	2017-2018	1424	800	800			开工建设。	市行政服务中心
140	馆藏档案数字化(二期)项目	完成馆藏7万卷档案数字化工作;完善档案智能安全管理体系统;软硬件设备投入。	2017-2019	465	80	80			开工建设。	市档案局
141	市同城云计算灾备中心(一期)	在全市“一朵云”统一架构下,充分利用阿里云的技术优势,采取面向基础电信运营商购买服务的方式向政务专区和警务专区提供基础云资源及网络配套等服务;建设主机房机柜系统、机房精密列头柜系统、机房精密空调等系统及机房UPS、电池系统、柴油发电机等机房附属设施;采购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用于全市社保新数据中心。	2017	1752	1752	1200	552		完工。	市公安局、市社保局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中: 上级补助	
六、集聚区平台建设项目(10项)									
142	高新片区循环经济生态化改造-纬四路工程(园区大道-经东路)	对纬四路进行混凝土路面浇筑,包括道路绿化、人行道铺设、道路亮化及彩化、美化沿线企业围墙;铺设道路沿线给水、雨污水管道及电力、通讯管线;完善道路标识、指示系统、亮化系统及交通安全设施;提升长度约310米。	2017	728	63738	728	63738	728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3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白沙垃圾中转站建设工程	项目总用地面积1105平方米(合1.66亩),建筑占地面积397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房建、设备、垃圾车等,配套给排水、电气、燃气等综合管线,并建设室外配套设施。	2017	281		281	281	281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4	低丘缓城东港区块2#给水加压泵站及管道工程	项目总占地面积4364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加压房、调蓄池、消毒设施、加压泵站水源管线和出水管线等,并建设室外配套综合管线、绿化等设施。	2017	2607		2607	2607	2607	衢州通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45	“四边三化”沙金大道生态化改造工程	对沙金大道两侧进行绿化提升,建设内容包括区域内边坡造型及绿化提升改造、景观照明、违章建筑拆除、建筑立面饰新、建筑新设围栏、排水沟设置等;提升长度约1400米,提升面积约8.6万平方米。	2017	2927		2927	2927	2927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 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 内容及工程 形象进度		
146	衢化西路(徐村一纬五路)建设工程	项目包括道路、给排水、照明等工程内容,道路全长约3883米,其中徐村一纬一路段为改造段,长约783米;纬一路至纬五路段为新建段,长约3100米,道路横断面宽度为50米。	2017-2018	23760	11800	11800	部门(单位)自筹	完成形象进度50%。	浙江汇盛投资有限公司	
147	新新街道白沙村公寓安置房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公寓房4幢,总用地面积876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8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4000平方米;配套建设给排水、防排烟、电气(强电、弱电)及消防、环保、道路、节能与无障碍等工程。	2017-2018	2527	1263	1263		完成形象进度50%。	衢州市柯城区新新街道白沙村民委员会	
148	▲衢州慧谷科技产业园项目建设工程	建设内容包括:创业创新区、互联网+区、地上车库、科技成果展示中心、服务配套区、人才公寓和室外总图的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设计及消防、环保、节能、水土保持、无障碍设施;项目用地面积为78245.6平方米,本次设计的建筑面积为92611平方米,共布置6幢单体建筑,其中多层为4幢,高层为2幢。	2017-2019	33398	6600	6600		完成形象进度20%。	浙江汇盛投资有限公司	
149	衢州市区黄家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 目(一期)	衢州市区黄家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涉及山底、四都刘、下刘、宣家、寺前5个行政村共1332余户,4251余人、房屋建筑面积约47.85万平方米;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56.88万平方米;约853.13亩;项目分两阶段实施,第一阶段为2016年-2017年棚户区改造,涉及总户数582户,人口1791人,拆迁面积20.05万平方米,总投资89033万元;第二阶段为2018年棚户区改造,涉及总户数750户,人口2460人,拆迁面积27.8万平方米,总投资126291万元。	2017-2019	215324	25332	25332	25332	完成形象进度的10%。	浙江汇盛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基本情况			到2016 年止 累计完 成投资	2017年计划				责任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投资	资金来源	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形象进度	
150	衢州市区黄家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二期(二期)	衢州市区黄家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二期),涉及东港街道野鸭垅村(乌垅坑自然村)、旺村村(旺村、山底叶自然村)和黄家街道张家村、东周村(王军、塘铺自然村)、新铺村(朱家、孙家自然村)及塘底村(斋堂、新村、七塘坞、后坟自然村)共6个行政村1106户余户,3800余人、房屋建筑面积约41.195万平方米;项目总用地面积约为71.08万平方米,约1066.15亩;项目分两阶段实施,第一阶段为2016年-2017年棚户区改造,涉及总户数440户,人口1646人,拆迁面积18.12万平方米,总投资93755万元;第二阶段为2018年棚户区改造,涉及总户数666户,人口2154人,拆迁面积23.08万平方米,总投资125517万元。	2017-2019	219272	7200	7200	其中: 上级补助	完成形象进度的5%。	浙江汇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1	建德至江山公路衢州市横路至航埠段公路工程(集聚区段)	项目用地552.15亩,全长7.042千米,一般路段横断面采用一级公路双向四车道标准,路基宽度采用26米的横断面布置形式;沿线共设置桥梁3座,全长512.34米,涵洞1552.28米/34座。	2017-2019	41255	5000	5000		开工建设。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计划(第一批)

市府办文件

衢州政报(总第101期)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初步方案)	预计总投资	责任单位
合计(共52项)			3381570	
实施储备类项目(33项)			692070	
一、城市建设项目(9项)			292250	
1	严家淤活力岛(全民健身休闲公园)	建设占地1500亩的健身休闲公园。	200000	市西区管委会
2	西区半岛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工程	充分开发利用西区半岛地下空间,建设包括停车场、商业配套及地下通道等。	待定	市西区管委会
3	荷一路过江隧道	荷一路至双岭南路建设过江桥隧工程,总长约1.8千米。	70000	市建设中心
4	九华西大道	九华西大道(养生大道-锦西大道段):道路长1099米,宽60米,配套建设地下综合管廊、给排水、电力、通讯、燃气、标识标线等。	8750	市西区管委会
5	府东街(新桥街—蝴蝶路)改造工程	道路长575米、宽50米,配套实施综合管线、路灯、交通设施、绿化等工程(将道路拓宽为双向六车道)。	3000	市住建局
6	衢州市区生活垃圾大型中转站建设项目	占地约10亩,新建市区中型垃圾中转站,日转运能力300吨,主要包括中转车间、管理房及配套设施。	3500	市住建局
7	衢州水业集团供水反恐应急抢修保障基地	建设用地面积10亩,其中:4幢2层框架建筑,建筑面积约3500平方米(办公用房1100平方米、工作间890平方米、室内仓库770平方米、室内车库740平方米),室外配套包括沥青道路、给排水、园林绿化、停车场、材料堆场、围墙、变配电间、监控系统等。	1000	市住建局
8	高铁新城路网建设	规划路网框架和项目布局。	待定	市西区管委会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初步方案)	预计总投资	责任单位
9	西区河边商业综合体	对原九华北大道西侧河边埂流动摊贩集中点进行整治改造,建设面积约2.3万平方米,包括菜场和美食城。	6000	市西区管委会
二、社会事业项目(11项)				
10	四省边际中心医院	新建1座四省边际中心医院,标准为三级甲等以上综合性医院,占地350亩,一期200亩,床位2300张;二期100亩,建设高端医养项目。	200000	市卫生计生委
11	衢州市委党校迁建工程	迁建市委党校,原市委党校、柯城区委党校和衢江区委党校联建,规划用地约72亩,按同期学员13000人规模设计。	50000	市委党校
12	衢州市人防指挥所迁建项目	在衢门山(石梁玫瑰园北山体地下),建设坑道式人防指挥所及配套工程,其中地下工程3500平方米、地面口部房500平方米。	7800	市人防办
13	衢州市城市犬类收容防疫基地	占地约10亩,一期建设用地5亩,投资规模600—700万元。	1000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14	衢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事故处理中心项目	建设用地面积19.5亩,总建筑面积4750平方米。	2800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15	衢州第一中学风雨操场及体育设施改造	新建风雨操场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以规划部门红线为准),总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建筑层数(局部)二层,总建筑高度16米,并对原田径场和篮球场进行修葺改造。	2400	衢州一中
16	衢州中专运动场改造工程	篮球场、田径场改造。	580	衢州中等专业学校
17	市实践学校二期(位于航埠的市教育局直管的实践基地)	置地60亩,建设综合实践楼、配套设施。	5000	市实践学校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初步方案)	预计总投资	责任单位
18	衢州市白沙小学	城市完全小学,占地约52.42亩,办学规模为48个班。	1570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19	衢州市铜山源水库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改造提升项目	项目分二期实施,第一期改造铜山源水库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展馆800平方米及布展,修建停车场、道路、室外园林景观等附属设施;第二期建设铜山源水文化博物馆及相关室外配套工程。	830	市铜水局
20	斗潭菜市场综合楼项目	待定	待定	市住建局、市市场监管局
三、水利项目(4项)				
21	乌溪江引水工程灌区(衢州片)改造项目	渠道改造20.6千米,渠系建筑物改造80处,灌区信息化、安全防护等。	104154	市乌引局
22	衢州市铜山源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项目	建设渠道18千米,建筑物42处,量测水设施6处及信息化建设等。	6874	市铜水局
23	衢州市铜山源水库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正常泄洪洞与非正常泄洪洞安装闸门以及信息化控制系统,库区生态湿地建设等。	6000	市铜水局
24	衢州市南片区水系综合整治工程(市本级)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排涝工程、引水工程及湿地整治工程。1.排涝工程:生态改造白沙溪、白沙坑、西山沟、巨化西排、巨化东排、花园河、上妙排渠、陈家沟、南环河、荷花溪、北门溪、机场南河,新建花园南河,共计13条排涝渠系,总长38.1千米;2.引水工程:生态改造上祝溪、清水坑、菊花溪、汪村引水渠、猪槽坑、五坪溪、新元溪,新建氟新渠、古街水系、机场水系连通、暗涵连通南湖-斗潭湖等,共计11条水系,总长28.45千米;3.湿地工程:新建五源头湿地6.1万平方米,黄家桥头湿地13万平方米,落马桥湿地6.9万平方米,森林公园内湖湿地75万平方米。	81680	市水电发展有限公司
四、信息化项目(5项)				
25	钉钉钉全市域深化应用建设项目	1.钉钉钉平台部署实施;2.基于钉钉钉平台开发衢州市钉钉钉专项微应用:大督查、大调研、综治、项目管理、政企联络、商事登记、数据监测、智慧教育、智慧健康、智慧门户等。	500	市电子政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初步方案)	预计总投资	责任单位
26	云网端智能安防体系	建设覆盖整个市云平台、电子政务网、客户端的一揽子安全防护体系,包括网站安全防护,入侵检测、天池安全防护系统、云堤防攻击系统等。	1000	市电子政务中心
27	市信用信息综合管理系统(二期)	项目建设基于一期内容进行改造升级。	50	市发改委
28	市重点项目管理信息平台(二期)	项目建设基于一期内容进行改造升级,完善大数据分析等。	86	市发改委
29	全媒体新闻直播平台	实现舞美、灯光、大屏、全媒体新闻制作、播出等系统功能。	500	市广电总台
五、集聚区平台建设项目(4项)				
3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片区绿道景观整治二期工程(城市绿道网建设)	结合乌引干渠绿化带新建绿道,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布置、标识标线设置、景观小品及雕塑建设、人行道铺设及沿线绿化亮化提升等附属配套工程。	150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31	衢州城南片区排涝整治涉铁工程	衢州城南片区排涝整治涉铁工程设计,1-7.0米及1-12.0米框架桥,铁路过水涵主体结构及铁路“四电”迁改工程。	420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32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莲都嘉园旧住宅区改造工程	对莲都嘉苑进行综合整治,整治面积约12357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雨污分流改造,停车位增设,路面白改黑,小区入口景观提升,小区内绿化提升,给水、电力、通信等综合管线改造,增设室外消防栓及健身器材,重新布设庭院灯,中水利用,建筑落水管改造等。	100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33	开发区公安分局业务用房南面地块临时停车场、球场及绿化工程	主要对开发区公安分局室外环境进行提升,建设内容包括停车位、篮球场、网球场、给排水、围墙、路灯、公园绿化、亮化及木桥、景亭等相关构筑物工程。	72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初步方案)	预计总投资	责任单位
深化研究类项目(19项)				
一、城市建设项目(3项)				
34	衢州市会展中心	规划选址于高铁小镇内,同时配套酒店、商务办公等相应设施,建筑面积25000平方米。	100000	市交投公司、市西区管委会
35	衢州市旅游集散中心	按照二级规划规模,建设停车场2000平方米,提供20条以上旅游线路,日均客流量在200人次以上。	待定	市交投公司、市西区管委会
36	四省边际商贸中心	待定	待定	市交投公司、市西区管委会
二、社会事业项目(10项)				
37	鹿鸣小学迁建项目	待定	待定	柯城区教体局
38	衢州国际学校建设项目	规划用地面积200亩,小学、初中、普通高中合计84个班级规模。	40000	市教育局
39	衢州市公安警务技能和反恐特警训练基地	占地约300亩,总建筑面积22500平方米。	20000	市公安局
40	衢州市警犬训练基地	占地80亩,总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配套建设训练场等。	2000	市公安局
41	衢州高级中学迁建工程	规划用地面积300亩,约3000人规模。	35000	衢州高级中学
42	衢州技师学院	项目建设用地约300亩,按在校生6000人规模设计(统筹考虑衢州市中等职业学校新建工程和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教学楼、学生公寓建设项目)。	60000	市教育局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初步方案)	预计总投资	责任单位
43	衢州广播电视大学迁建工程	待定	待定	市教育局
44	衢州学院迁建工程	待定	待定	市教育局
45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迁建工程	待定	待定	市教育局
46	衢州中专迁建工程	待定	待定	市教育局
三、交通项目(6项)				
47	衢州市交通枢纽零换乘中心项目	待定	待定	市交投公司
48	城际轨道交通项目	待定	待定	市交通运输局
49	义金衢上高速衢州段	按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主线全长287千米,其中衢州段120千米(含利用黄衢南高速40.2千米)。	1160000	市交通运输局
50	常山江航运开发	整治航道51.1千米,建设白虎滩、天马、阁底、招贤、航埠和黄塘桥6个枢纽和船闸。	567500	市交通运输局
51	江浦铁路	待定	待定	市铁路指挥部
52	杭淳开高速	开化境内路线长度64.00千米,设置互通3处、枢纽2处。	705000	市交通运输局

2017年市本级PPP项目计划(第一批)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主要内容及规模(初步方案)	预计总投资	责任单位
		合计(7项)	3478000	
		实施类(4项)	1198000	
1	351国道龙游横山至开化华埠段公路工程	建设一级公路105.3千米,同步建设连接线27.4千米。	953000	各县(市、区)交通运输局
2	衢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垃圾焚烧厂房建设、设备采购及配套设施建设;一期规模为日处理垃圾能力1500吨,预留二期用地发展空间。	90000	市住建局
3	衢州市城东污水处理厂三期	新(扩)建10万吨/日污水处理,同步配套深度处理、污泥脱水、干化设施。	5500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4	衢州市南湖广场改造工程	改造南湖广场,新建商业、商务建筑,配建地下工程,改造提升景观等相关配套工程。	100000	市城投公司
		前期类(3项)	2280000	
5	杭衢高铁(建衢段)	双线高速铁路,设计时速350千米,总长132千米,衢州境内75千米。	2100000	杭衢铁路指挥部
6	衢州市体育中心等一场多馆	新建一场多馆,包括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青少年宫和科技馆等。	150000	市西区管委会
7	衢州市高新片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占地约225亩,近期2万立方米/日(远期4万立方米/日)。	3000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2017年 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68号

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第一批)已经市政府同意,现下达给你们,请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一、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第一批)支出1036943万元,分别为:

(一)财政资金(含财政资金拼盘)项目179个,预算支出310789万元,其中:

1. 续建项目114个,预算支出188988万元,其中:
 - (1)一般续建项目55个,预算支出72247万元;
 - (2)社会事业续建项目16个,预算支出36869万元;
 - (3)城建续建项目43个,预算支出58811万元;
 - (4)历年已完工项目未结款,预算支出21061万元。

2. 新建项目65个,预算支出121801万元,其中:
 - (1)一般新建项目30个,预算支出69771万元;
 - (2)社会事业新建项目3个,预算支出4760万元;
 - (3)城建新建项目32个,预算支出47270万元。

(二)部门、单位自筹资金项目57个,预算支出162599万元,其中:

1. 续建项目46个,预算支出135534万元;
2. 新建项目11个,预算支出27065万元。

(三)国有投资公司自筹资金项目186个,预算支出563555万元,其中:

1. 续建项目61个,预算支出183070万元;
2. 新建项目125个,预算支出380485万元。

二、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第一批)中,预算内安排6310万元,廉租住房保障资金、水利建设基金、地方政府债券、五水共治捐款等专项资金安排135773万元,土地出让金、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其他资金等安排137146万元,部门单位自筹安排194159万元,国有投资公司自筹安排563555万元。

三、市消防支队精细化工模拟训练设施、市中级人民

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用房、印象水亭门、信安湖音乐喷泉建设项目、盈川东路道路建设工程、礼贤片区道路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三衢路美化绿化改造提升工程等前期未完成的项目作为预安排支出,待项目前期完成后,相关预算指标在年中补充预算中进行调整;市交通运输局及其下属单位实施的交通建设项目预安排相关项目资金(包括资本金、贴息资金、建设资金及债务),按项目实施进度支付,预算指标按年度实际支付数调整;预安排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根据市政府批准意见,按项目前期进度情况由市财政直接支付。

四、各建设单位要加快对已实施完毕工程的结算,及时做好项目的竣工财务决算工作。对续建的项目以及2017年新安排的项目要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控制投资预算,尽可能地节约资金,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

五、以上政府投资预算在具体实施过程中,按照《衢州市本级基本建设项目财政性资金直接支付管理试行办法》(衢政办发〔2003〕37号)的规定执行。年中需调整项目预算,按规定程序报市政府批准。

附件:1.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汇总表

- 2.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项目明细表(财政资金和财政资金拼盘项目)
- 3.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项目明细表(部门、单位自筹资金项目)
- 4.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项目明细表(国有投资公司自筹资金项目)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9月29日

2017 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数	项目总投资	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数	2017 年预算安排	其中:财政资金安排			其中:国有投资公司自筹安排
					小计	预算内安排	专项资金安排	
续建项目	一般续建项目	55	115658	72247	63888	589	17950	8359
	社会事业续建项目	16	51555	36869	26218	2870	18630	10651
	城建续建项目	43	77053	58811	52478		41260	6333
	历年已完工项目			21061	16494	571	3498	4567
小计	114	894092	244266	188988	159078	4030	81338	29910
新建项目	一般新建项目	30		69771	68121	2280	38000	1650
	社会事业新建项目	3		4760	4760		80	4680
	城建新建项目	32		47270	47270		16355	30915
小计	65	255599		121801	120151	2280	54435	1650
合计	179	1149691	244266	310789	279229	6310	135773	31560
部门、单位自筹项目	续建项目	46	250361	135534				135534
	新建项目	11		27065				27065
合计	57	1192310	250361	162599				162599
国有投资公司项目(含园区)	续建项目	61	248038	183070				183070
	新建项目	125		380485				380485
	合计	186	3293947	563555				563555
总计	422	5635948	742665	1036943	279229	6310	135773	194159

注:1. 专项资金含廉租房保障资金、水利建设资金、地方政府债券、五水共治捐款;

2. 土地出让金等含土地出让金、基础设施配套费、非税收入调剂、其他资金;

3. 部门自筹、国有投资公司自筹含项目单位自筹、融资、上级补助收入、各园区财政体制分成、园区土地出让金等。

附表2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项目明细表(财政资金和拼盘资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合计 179项												
一、续建项目 114项												
(一)一般续建项目 55项												
1	市廉租房和公共租赁住房—锦西家园	市房管处	用地面积 76786 平方米, 建筑面积 151115.62 平方米	2012-2015	46315	24796	8890	8000		8000		890
2	衢江航运开发工程衢州段	衢江航运开发公司	钱塘江中上游衢江航运开发工程衢州段全长 57 公里, 衢州市出资 5.535 亿元	2011-2015	284505	27600	2000	2000			2000	
3	食品检验实验室改造工程	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改造食品检测及辅助用房 4000 平方米(原办公楼 2720 平方米, 新建大楼 1280 平方米); 购置检测设备; 建设食品检验信息网络等	2014-2015	2499	831	515	200		200		315
4	军分区新建公寓楼和综合楼工程	衢州军分区	公寓楼和公勤用房建筑面积 5500 平方米	2013-2014	1680	785	430	430			430	
5	城市生态林带	市林业局	森林公园 2110.194 亩、森林巨化 177.948 亩租金、管护费等	2012-2013		1859	380	380			38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财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6	衢州检验检疫局技术业务用房	市检验检疫局	占地 20 亩, 建筑面积 1.75 万平方米, 一期 1.42 万平方米	2011-2015	5592	2905	1000	1000			1000		
7	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	市水电发展总公司	对尚书塘水库进行加高、加固, 建引水管道	2015-2016	1803	1045	246	120		120			126
8	衢江治理二期应急抢险工程	市水电发展总公司	双港口大桥至衢江大桥亲水平台长 1.7 千米; 馒头山防洪堤抢险水下基础 0.81 千米; 严家淤防洪堤抢险建水下基础 0.37 千米	2015-2016	705	432	130	130		130			
9	乌溪江白沙溪片治理工程	柯城区水利局	三孔闸-三衢路河道长 6 千米, 新建及加固护岸 4.49 千米, 疏浚河道 3.73 千米, 新建堰坝 2 座, 改造桥涵 2 处, 改造闸门 3 座	2015-2016	2063	500	300	300		300			
10	“五水共治”信息服务平台建设	市治水办	五水共治数据中心、填报系统、作战指挥系统, 生态家园创建跟踪系统、APP 等	2015	100		80	80		80			
11	“天网工程”一期	市公安局	市区监控系统	2012-2015	7656	4635	830	830			830		
12	市公安局科技信息中心	市公安局	刑科所、中心机房、技术业务用房	2013-2015	17101	8283	3000	1000			1000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13	“天网工程”二期项目	市公安局	新建扩建监控点,增加视频探头总量,从而实现对城市防控、智慧管理的发展需求,本次准备新建、扩建高清监控点3000个	2015-2016	5000	1300	1500	1500				
14	市政府无线应急通信指挥网	市公安局	包含数字集群系统交换中心1套、调度台1套、重点基站7个,数字对讲机50部,建成覆盖市区、主要乡镇、高速公路、铁路沿线的PDT数字集群通信网	2015-2016	220		160	160		160		
15	廿里派出所改(扩)建工程	衢江公安局	派出所功能用房建设3485平方米	2014-2015	2092	989	525	80		80		445
16	城市智能交通管理及交通运行指数系统	市公安局	视频采集157套,动态诱导屏6套,改造信号机33套,部门接入网络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分析软件、系统软件等	2014-2015	1800	881	220	220		220		
17	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建设二期工程	市综合执法局	新增41.07平方公里,建设城市管理平台,增加违法停车提醒、专项普查、部件维护、终端处置等子系统,升级视频监控平台	2014	436	333	60	60		60		
18	民航停机坪改扩建工程	市民用航空站	停机坪改扩建	2015	926	544	292	220		220		7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19	武警衢州支队公寓住房建设项目	武警衢州支队	三衢路900号预留地块新建8层公寓楼一栋56套,面积3720平方米	2015-2016	1270	221	359	359			359		
20	市林业局搬迁工程	市林业局	将海关大楼业务用房改造为办公用房,改造面积约6000平方米,迁建机房和防火指挥部,配套实施环境改造工程等	2015	346	99	220	220			220		
21	铁路站房扩建		地方配套建设资金		2520		2520	2520			2520		
22	市农技110服务中心改造项目	市农业局	改造农技110服务中心8010平方米	2016-2017	843	16	412	400			400		12
23	市本级衢江治理二期百家塘段	市水电发展总公司	孙姜大桥至双港大桥段,堤防长1.27千米,新建排涝闸站1座	2016-2017	15453	8793	3750	2000			2000		1750
24	姚家防洪堤续建改造工程	市水电发展总公司	盈川路庙源溪公路桥左岸桥引线至航线水利展厅接口,建设防洪堤顶及连接道路长1.4千米、泵站1座,土地征收30.31亩	2016-2017	708	18	330	330			330		
25	防汛视频会议系统升级改造	市水利局	开展衢州市防汛指挥市级会商系统升级改造建设	2015-2016	346	141	129	10			10		119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26	信息资源共享与数据交换平台	市府办	统一的信息资源与数据交换平台	2016	500		300	300		300			
27	市协同办公系统	市府办	完善协同办公系统,条件成熟后向全市推广	2016	30		28	28		28			
28	市“智慧安环”一体化	市安监局	整合智慧安监与智慧环保,对接应急指挥平台	2016	793		380	380		380			
29	衢州智慧城市APP	市府办	整合各部门政务服务系统,统一对外提供服务	2016	50		40	40		40			
30	市看守所(二期)、拘留所建设项目	市公安局	新建看守所7123平方米,拘留所3972平方米,9米高监所围墙新建300米、改造260米,升级改造智能化监控系统等	2016-2018	6382	5	1200	200	200	200		1000	
31	民兵专业训练综合楼	衢州军分区	占地面积325平方米、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三层民兵专业训练综合楼及配套	2016	299		200	200		200		200	
32	市综合执法局搬迁工程	市综合执法局	改造原环卫处大楼4336平方米、食堂600平方米;绿化改造室外场地260平方米;购置空调、厨房设备等	2016	192	36	145	145		145		14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财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33	市西安高腔传习所业务用房改造	市文广局	文化宫二楼场地改造成排练厅和业务用房,涉及改造面积574平方米	2016	60		50	50		50			
34	市行政服务中心办事大厅升级改造	市行政服务中心	1-2楼大厅布局改造,配备自助服务、咨询导办、受理呼叫等及监控系统升级改造	2016	249	44	150	150		150			
35	国安办公楼平改坡及外立面装修工程	市国安局	屋顶平改坡改造650平方米,外立面装修2000平方米。	2016	111		104	60		60			44
36	原人事劳动大楼维修改造	市人力社保局	屋顶墙面防水、楼层加固、卫生间防漏改造	2016	127		90	90		90			
37	市国民消费教育中心暨食品药品安全科普教育基地	市市场监管局	装修、弱电、水电工程(与原设计施工衔接);配置必要的展示陈列、互动教育、消费投诉处理指挥设施设备	2016-2017	180		165	5		5			160
38	铜山源灌区会泽里渡槽修复	市铜水局	拆除渡槽及排架701米,新建钢管倒虹吸720米	2016-2017	1025		526	200		200			326
39	衢州机场水系整治—民航片区工程	市民航局	池塘改造清淤、四周绿化提升,跨河道路路面处理、亮化及水环境治理等	2016	498		360	80		80			28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财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40	智慧交管	市交警支队	包括1个指挥分中心,8个数字勤务室,1个视频作战室,186台警车装备,指挥中心平台软件,更换信号灯电源、安装违章抓拍视频监控等	2016	2109	449	589	589					
41	市级机关公务用车集中保障管理中心信息管理平台建设	市机关事务局	系统软件、车载终端、数据库软件、调度监控系统硬件	2016	160		120	120			120		
42	不动产统一登记平台建设	市国土局	软件系统、数据整合、硬件采购	2016	485	151	150	0					150
43	公安网综合应用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市公安局	新增布控带宽300G	2016	1800		1000	1000			1000		
44	市应急指挥体系(中心)建设项目	市公安局、市综合执法局	应急联动接处警系统改造、市政府应急联动(反暴恐)实战指挥平台、机要043工程、应急联动指挥中心、智慧城市指挥中心整理搬迁	2016	1300		460	460			460		
45	刑事科学技术实验室升级改造设备仪器	市公安局	痕迹专业、理化专业、DNA专业、视频专业、电子物证专业、文检专业、指纹专业等设备	2016	909		682	682			68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46	市“智慧法院”一期项目	市中院	数字审委会、审务云、高清数字法庭、庭审录音备份、集控中心、基础架构等智慧法院信息化系统	2016	870	165	350	80			80	270
47	2015年度旧住宅区综合整治经费	柯城区政府	信安街道伊甸园片区、荷花街道新荷片区、府山街道体育场片区、衢化街道滨二村片区、花园街道福苑片区等5个旧住宅区整治改造	2016-2017	5810	862	1500	1100			1100	400
48	城隍庙外立面、大门改造	市市场监管局	城隍庙外立面、4个大门改造按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建设	2016	600	240	360	360			360	
49	市政府南区食堂改建项目	市机关事务局	原食堂拆除,在附近新建1所新食堂	2016-2017	400		250	250			250	
50	梅花变—荷花五路110千伏线路上改下、荷五路东西走向10千伏线路上改下、县学街10千伏线路上改下工程等	衢州供电公司	梅花变—荷花五路110千伏线路上改下、荷五路东西走向10千伏线路上改下、县学街10千伏线路上改下工程等	2016-2017	1004		800	800			800	
51	2016年度市区公共自行车服务系统项目	衢州公交集团	采购自行车2000辆,制作安装亭棚及建设站点土建工程,采购前端网点系统设备	2016	125		125	125			1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52	新化基础设施投资公司资本金	市国资公司	衢化片区“厂中村”搬迁,市财政承担三分之一	2007-2010	36900	7300	5000	5000					
53	九景衢铁路资本金	市国资公司	全市出资5.01亿,其中市本级0.67亿元;2014、2015年出资0.2066亿元、0.1439亿元	2014-2017	6700	5000	1200	1200	1200				
54	2014年国资地方债券还本付息	市国资公司	2017年还本付息	2015-2021		14400	27200	27200	27200			27200	
55	衢宁铁路项目资本金借款利息	市交通投资公司	衢宁铁路项目衢州段需按比例出资本金约2.305亿元,向省铁投借款支付,其中市本级1.623426亿元(柯城衢江集聚区),龙游0.681574亿元;从2015年8月起计息,2019年还本	2015-2035	20870		445	445	445			445	
(二)社会事业续建项目16项													
1	市中心医院	市人民医院	占地面积147亩,总建筑面积135386平方米,住院床位1200张(包括门诊急、医技、住院、行政、后勤用房)	2011-2015	76518	25468	14000	6000	6000			6000	8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2	扩建门诊住院用房工程贴息	市中医医院	新建住院大楼和门诊急症楼21100平方米	2014-2018		900	300	300			300	
3	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信息系统	市卫生局	组建市级卫生信息平台,建立以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和区域HIS为核心的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构建大医院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远程医疗服务	2013-2014	2340	728	101	50			50	51
4	市档案馆新馆建设项目	市档案局	建筑面积15912平方米,另建地下室(含人防工程)1600平方米	2010-2014	9598	5247	1100	1100				
5	馆藏档案数字化(一期)项目	市档案局	完成馆藏4.9万卷档案数字化工作;建立档案智能安全管理体系统;软硬件设备投入	2014-2016	335	251	80	80			80	
6	衢州学院多功能体育活动中心	衢州学院	新建4个篮球场、2个网球场、体育馆中心共4800平方米,采用框架结构、彩钢板屋面,高度16米	2014-2015	955	184	490	490				
7	浙西防灾减灾中心	市气象局	征地20亩,拟建13500平方米中心楼	2011-2014	7868	526	2300	500			500	1800
8	衢州灰霾天气监测预警期服务系统	市气象局	建设灰霾天气监测站、灰霾天气预报预警中心等	2013	408	250	88	88			88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9	衢州二中体育设施改建	衢州二中	新建体育馆总建筑面积18222.2平方米,其中地上13148.2平方米、地下5074平方米	2014	5302	1548	2200	2200					
10	衢州一中综合楼建设项目	衢州一中	新建含图书馆、阅览室、报告厅、校史陈列室、心理成长室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楼12841.52平方米	2015-2016	4266	1289	1400	1400	1400				
11	礼贤小学	柯城区政府	规划用地面积约50.8亩,48个班、校舍建筑面积不少于20520平方米	2015-2018	9837	6355	1800	1800	1800	1800			
12	大成小学改扩建工程	柯城区政府	改造原技工学校,新建1栋教学楼,占地46亩	2015-2016	6596	2720	2530	1730	1730	1730	800		
13	市妇幼保健院(市儿童、妇产科医院筹)工程	市创新投资公司	原车管所及东侧地块,红线用地面积约52.88亩;本期工程总建筑面积62585平方米(含地下工程17600平方米)	2016-2019	38781	5012	6600	6600	6600	6600			
14	衢州高级中学污水管网工程	衢州高级中学	校园内雨、污分流及管网建设,污水导入石室乡污水管网	2016	437	195	180	180	180	180			
15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后勤服务大楼1#、2#楼	衢职院	后勤服务用房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	2016-2017	5488	844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16	衢州职业技术学院室内风雨操场	衢职院	学生体育训练、教学等用房；建筑面积约4000平方米	2016-2017	2895	38	1200	1200			1200			
(三)城在建续建项目43项								52478	41260	11218	6333			
1	水系改造提升—衢江治理工程上下埠头堤	市水电发展总公司	新建改造生态堤防1.87千米,新建排涝泵站1座,岸坡景观提升7.73万平方米,绿道网建设等	2013-2014	6520	4241	1500					1500		
2	衢化东路一期(赣州街—物流大道)工程	市市政处	北起赣州街,南至物流大道,道路全长1840米,道路宽度40米,共征地约200.4亩	2013-2015	10955	6618	1800	1800		1800				
3	衢化东路二期(赣州街—西大道)工程	市市政处	北起浙西大道,南至赣州街,道路约800米,道路宽度40米,并实施下穿浙赣线和杭长高铁(衢化西路下穿高铁杭长U型槽)	2013-2015	28199	21151	2600	2600		2600				
4	生活垃圾填埋场工程	市环卫处	填埋场土建及水平防渗工程、管理房、渗滤液处理站等,总库容160万立方米	2005-2021	22076	12388	1000	300		300			700	
5	生活垃圾填埋场工程还本付息	市环卫处	归还2014年国债转贷资金到期本金和利息			941	100	100		1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6	森林公园	市林业局	以市区生态林带为基础,启动建设城市森林公园,改造现有129万平方米的市区生态防护林带,建设规模165万平方米	2013-2014	7660	5295	600	600		600			
7	书院大桥	市住建局	跨衢江大桥1座	2015-2016	32480	8820	9000	9000					
8	十里长街改造提升工程-园林绿化	市园林处	西安路以北至紫荆西路以南、荷一路以南至浙西大道以北包括行道树树穴、侧石改造,附属绿地及景观节点绿化改造等	2015-2017	634	144	365	0				365	
9	清莲里路北段(荷一路至蝴蝶路)工程	市建设中心	清莲里路向北延伸至蝴蝶路,新建道路长600米、宽20米,配套实施路灯、交通设施,绿化等	2015-2016	2957	631	300	300			300		
10	衢化路沿线一园林绿化改造提升工程	市园林处	道路两侧各约20米及道路交叉口节点等红线范围内实施绿化景观改造,建设慢行绿道,对道路两侧破旧房屋进行立面改造等	2015-2016	7958	1805	2600	2600			2600		
11	衢化西路南段(环城南路至徐村)	市建设中心	环城南路至徐村,道路长1904米、宽50米,东侧绿化带宽20米,西侧绿化带宽50米	2015-2017	18859	2094	7800	6800		6800			1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12	衢化西路南段-浙西大道东辅道工程	市建设中心	浙西大道立交桥下南北两侧建设辅道,北侧约425米,南侧约506米,各宽10米;配套建设给排水、综合管线、路灯照明等	2016-2017	1045		600	600		600		
13	古城墙遗址公园改造—遗址公园改造—衢江中路下穿隧道工程	市城投公司	衢江中路隧道及道路工程,其中道路改造176.47米、隧道建设873.53米;水亭门码头改造提升;其他工程	2015-2017	19846	8974	2318	1850		1850		468
14	古城墙遗址公园改造—遗址公园工程	市城投公司	古城墙遗址公园改造—遗址公园工程	2016-2017	8184	763	4000	3000		3000		1000
15	信安湖绿道建设(浮石二桥至衢江大桥段)	市园林处	新建和改造绿道总长度约6千米,配套标识标牌,同时对沿线绿化改造提升。	2015-2016	600	218	210	210		210		
16	浮石片区污水收集工程	衢州水业集团	建污水管道4400米,新建1300吨/日、2000吨/日、4500吨/日污水提升泵站各1座	2016	1309	39	700	100		100		600
17	衢化东路景观绿化一期工程	市园林处	衢化东路的物流大道至衢化街段道路两侧新增20米绿化带建设,总用地67亩	2016-2017	3814		2000	1800		1800		2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18	衢化东路景观绿化二期工程	市园林处	衢化东路的赣州街至浙西大道段道路两侧新增20米绿化带建设,总用地41亩	2016-2017	1670		800	600	600		200
19	通荷路南段	市建设中心	荷花西路与荷五路交叉口起,至浙西大道区域,新建道路200米,配套实施路灯、交通设施,绿化等	2016-2017	712	7	200	200		200	
20	县学街(县西街-下街)维修项目	市市政处	县学街改造长度272米,包括建筑立面、道路、夜景亮化、园林绿化等	2016-2017	495	80	295	295		295	
21	市民足球场	市住建局	用地面积35亩,设置地面标准足球场、跑道、看台等,占地面积约2.8万平方米	2016-2017	1500	656	400	100		100	300
22	西安门大桥拓宽改建工程	市市政处	全长1.0千米,其中桥梁全长344.6米、宽47米,按双向八车道设计	2016-2018	39362	16	12000	12000			
23	市中心城区绿道网建设工程	市园林处	新建和改造绿道总长度约8千米(衢江南路、浙赣林带、南区)	2016-2017	795	53	480	480		480	
24	市森林公园生态林带绿道工程	市林业局	建设南北向3条绿道1.2千米	2016	200	113	50	50		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25	锦绣花园(北区)以东地块绿化提升项目	市园林处	宽度约20米、长度约250米,总面积约5000平方米;适量增加种植土,营造自然排水的微地形,种植乔木、草坪等	2016	200		78	78			78		
26	松园北区中都和家园周边道路改造工程	市市政处	荷一路至中都和家园南大门道路总长208米,道路红线宽度为6米,破损原砼路面硬化恢复,配套排水、照明亮化等	2016	393	26	230	230			230		
27	2016年市政设施大中维修工程	市市政处	道路维修约5000平方米;人行道维修约10000平方米;湖塘渠道清淤、整治	2016	425	149	105	105			105		
28	2016年园林设施大中修工程	市园林处	市区防灾避险公园改造提升、公共绿地苗木补植、园路铺装、健身器材配套设施维修及零星维修工程,园林设施维修等	2016	100		80	80			80		
29	2016年市区亮化设施大中修	市亮化中心	市区范围运行时间长、腐蚀严重、能耗大、灯具脱落等存在安全隐患的亮化设施维修(含景观亮化)	2016	120		85	85			85		
30	2016年市区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市交警支队	城市道路标线施划及清除,标志、标牌及其他安全设施建设	2016	300		220	220			22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财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31	2016“五城联创”工作经费	市五创办	环卫长效保洁、卫生设施添置、公厕管理,市容秩序管理,农贸市场保洁,专项整治经费,五创办工作经费等	2016	490	385	105	105			105		
32	西区市民公园花径廊道建设工程	市园林处	建设廊道总长度约800米,布置花型藤架,种植攀援植物,配置夜景亮化等	2016	305	87	140	140			140		
33	三江东路绿化提升项目	市林业局	道路两侧机非隔离带及相关节点,更换老化乔木、灌木,增植开花乔木,引种宿根花卉,打造四季有景的彩化道路	2016	889		660	660			660		
34	西区草坪公园南端玫瑰花廊绿化提升项目	市林业局	步行道上设立拱门,以藤本月季作为造景主体,搭配各色花卉,公厕四周设玫瑰花墙,打造四季有景的玫瑰花廊	2016	100		95	95			95		
35	民航大道道路及两侧景观绿化改造提升工程	市园林处	包括机场出入口景观改造提升(沙湾村沿路辅房拆除、立面装饰及绿化隔离);府东街至沙湾段道路拓宽,南侧新建绿道	2016-2017	3933	719	2700	2700			2700		
36	高铁站站前广场改造工程	市建设中心	改造面积约为10018平方米,其中站前平台通道1914平方米,两侧匝道1270平方米,景观绿化面积为6834平方米等	2016-2017	1609		1100	1100			11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37	水亭门鲜花风情小镇建设	市园林处	上下营街枯山水印象街打造、建筑周边及二楼摆花、建筑立面绿化、花镜营造等	2016-	500		350	350			350		
38	荷五路(荷花中路-双港东路)、双港东路及新元路道路两侧景观整治	市园林处	荷五路:两侧人行道改造、南环公园段临时围墙拆除并对外绿化进行改造提升、对双水公园北侧闲置地块实施简易绿化、对荷五路双港东路及新元路沿线立面实施整治	2016-2017	498		285	285			285		
39	市区环卫设施改造工程	市环卫处	市区中立交、三衢路、健身公园、信安阁、天主教堂等37座公厕提升改造,以及松园、北门垃圾中转站设备更新	2016	1000	422	150	150	150	150			
40	衢化片区环卫设施改造工程	巨化兴化公司	巨化兴化公司管理的衢化片区8个公厕和1座垃圾中转站改造	2016	200		160	160	160	160			
41	城北伊甸园片区截污纳管改造工程	衢州水业集团	城北伊甸园片区雨污分流改造	2016	496	218	120	120		120			
42	北门街区截污纳管改造工程	衢州水业集团	北门街区雨污分流改造	2016	113		70	70		7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43	水亭门亮化改造提升工程	市城投公司	水亭门、文昌阁、天王塔及水亭门沿街建筑亮化改造提升工程	2016	450		360	360		360			
	(四)历年已完工项目		历年已完工验收项目工程款未付金额(122项)				21061	16494	571	3498	12425	4567	
二、新建项目65项													
(一)一般新建项目30项													
1	政府购买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服务项目	市综治办及各县(市、区)等	新建一类点位6000个,二类点位13500个,三类点位10000个,建立视频智能分析系统、数据对比处理系统、大联动事件处理系统、综治与视频应用联网等	2017	33638		2000	2000	2000				
2	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搬迁	市综合执法局	数字城管指挥系统搬迁	2017	89		80	80			80		
3	电子检务工程	市检察院	检察专线网、内网基础软件,系统集成与实施,配套工程等	2017	515		300	300			3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财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4	市行政服务中心智慧化平台项目	市行政服务中心	近期实现“一窗受理、综合进件”,中期完成电子证照库等系统升级改造,远期建成符合“最多跑一次”改革方案	2017-2018	1424		800	800		800			
5	市行政服务中心大厅改造二期项目	市行政服务中心	改造东附楼食堂,对一、二楼局部改造,购置办公设备等	2017	1608		1200	1200		1200			
6	市同城云计算灾备中心(一期)	市公安局、市人力社保局	建设主机房机柜系统、机房精密列头柜系统、精密空调等及UPS、柴油发电机等;另采购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用于全市社保数据中心	2016-2017	1752		900	600		600		300	
7	市消防支队精细化工模拟训练设施	市消防支队	模拟化车间1600平方米,污水处理池300平方米,消控室300平方米,中央控制室80平方米,消防通道832平方米	2017-2019	1938		600	600		600			
8	公共机构LED照明改造	市机关事务局	行政中心、行政服务中心、交通大楼、民防审计大楼、展览馆、信访楼等办公场所照明系统改造	2017	300		250	250		250		250	
9	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用房	市中院	诉讼服务中心用房占地13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34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	2017	2850		1550	200		200			13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10	应急指挥方舱和车载式厢装模块化应急装备器材项目	衢州军分区	应急指挥方舱,满足军地联合指挥需要,车载式厢装模块化应急装备器材按照模块化、车载化、野战化“三化”要求	2017	298		280	280		280		
11	市军分区营区配套提升工程	衢州军分区	新建露天塑胶灯光篮球场,配套建设营区门卫、道路、地面、绿化提升及相关管线	2017	200		120	120		120		
12	市看守所预审楼、武警楼、民警宿舍楼、武警宿舍楼平改坡工程	市公安局	看守所预审楼、武警楼、民警宿舍楼屋顶共2392.6平方米,在原有建筑女儿墙上做坡层面和钢筋混凝土檐沟排水	2017	178		120	120		120		
13	市看守所留置专区改造工程	市公安局	针对市看守所监控设施升级改造等	2017	295		250	250		250		
14	2017年车辆购置补助资金	衢州公交集团	10米纯电动公交车15辆2130万元,8.5米纯电动公交车15辆1650万元	2017	1890		1890	1890		1890		
15	公交智能化建设财政补助资金	衢州公交集团	公交IC卡季卡升级改造(一卡通)及交通部密钥设备软件升级500万元	2017	250		250	250		2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16	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及保险补助项目	市交警支队	电动自行车集中登记上牌、保险补贴等	2017-2018	1580		1500	1500		1500			
17	2017年衢州市区交通信号灯维护项目	市交警支队	信号灯具、地下管线、非机动车道灯和人行道灯等20个路口维护	2017	355		280	280					
18	智慧交通信号控制系统	市交警支队	新增178套路口正向雷达,更换52套可联网信号控制机,新建109块小诱导屏和智能信号灯控制中心等	2017	1111		800	800			800		
19	交通集成指挥平台搭建项目	市交警支队	将非现场违法录入、信息接入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	2017	475		360	360			360		
20	车驾管监管平台项目	市交警支队	车驾管监管平台项目软件开发应用	2017	190		150	150			150		
21	12345政府热线平台装修项目	市信访局	“最多跑一次”现场装修、电视及广告牌等	2017	40		40	40			40		
22	省人民大会堂衢州厅设施设备提升改造	市机关事务局	改造内容为地毯、桌椅、音响及更换卫生设备、灯光和窗帘	2017	89		80	80			8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财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23	武警支队教导队建设项目补助	市武警支队	武警支队教导队项目资金缺口补助,其中项目建设资金缺口安排500万元,新征用地120万元	2017	620		620	620		620			
24	广电集团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衢州广电集团	高清电视传播车、高清非编制作网、全媒体新闻直播平台建设	2017	2000		2000	2000		2000			
25	第三实验学校及衢州学院附属幼儿园项目补助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阳光水岸北侧地块,用地总面积49亩,建筑面积41781平方米,建设幼儿园15个班,第三实验学校36个班,建安费用12630万元	2017			1328	1328		1328			
26	水亭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项目二期工程补助	市城投公司	范围为东至县西街,南至皂木巷,西至上、下管街,北至新河沿,总面积9.37公顷	2017			12448	12448		12448			
27	斗潭片区危旧住房改造项目	柯城区政府	斗潭片区危旧住房改造由柯城区实施,改造资金由市财政总额包干	2017-2019	50000		20000	20000	20000				
28	国道G351项目资本金	市投资公司	351国道龙游横山至开化华埠段公路工程,约建一级公路105.3千米,同步建设连接线27.4千米	2017-2020			18000	18000	18000				
29	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股本金	市城投公司	资本金补助	2017-2019	1475		1475	1475		147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30	警犬基地改造	市公安局	警犬基地改造	2016-2017	119		100	100			100	
(二)社会事业新建项目 3 项												
1	市城南小学新建项目	柯城教体局	办学规模36个班,学校建设用地总面积25429平方米,合38.14亩;项目建筑总面积2146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746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	2017-2019	11100		4600	4600			4600	
2	城区暴雨内涝监测预警系统一期	市气象局	城区暴雨内涝实时监测系统,暴雨系统,暴雨预报预警系统,暴雨公式修订	2017	100		80	80		80		
3	馆藏档案数字化(二期)项目	市档案局	完成馆藏7万卷档案数字化工作;完善档案智能安全管理体系统;软硬件设备投入	2017-2019	465		80	80			80	
(三)城建新建项目 32 项												
1	市本级南排渠西拓延伸工程	市水电发展总公司	延伸渠道714.5米、宽15米,新建陈家沟节制闸1座、交通桥3座,配套建设管网、绿化等	2016-2017	2205		800	800		800		
2	印象水亭门项目工程(一场大秀)	市旅游局	通过声、光、电演绎衢州故事,实景展示衢州特色文化	2017	10000		4000	4000			4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财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3	信安湖音乐喷泉建设项目(一柱喷泉)	市亮化中心	项目位于石梁溪与衢江汇合处,喷高达217米,在市民公园内设置水电机房	2017-2019	3560		500	500		500			
4	“一湖两岸”亮化提升工程	市亮化中心	环信安湖亮化工程,对湖及两岸建(构)筑物亮化整体设计和提升	2017-2018	3000		200	200		200			
5	盈川东路道路建设工程	市市政处	西起西区已建盈川东路,东至迎宾大道,全长2.5千米,宽50米,两侧预留绿化带15米,包括300米长庙源溪大桥	2017-2018	46500		10000	10000	10000				
6	礼贤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市建设中心	礼贤片区改造范围:东至新元路、凯胜路,南至柯城区人民医院南侧支路,西至衢江南路,北至衢江大桥/劳动路,总用地面积50公顷;对衢江南路、双港路等进行改造,打通凯胜路北段、一路、二路、三号路、四号路、兴华路西段等,新建2处停车场等	2017-2019	12000		1000	1000	1000				
7	三衢路美化绿化改造提升工程	市住建局	沿街建筑立面改造提升,沿街园林景观绿化改造提升,沿街夜景亮化改造提升,沿街部分路口渠化,人行道改造提升等	2017-2018	50000		1600	1600	16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8	火车站片区荷花中路人行天桥	市建设中心	钢构人行天桥,配套自动扶梯、垂直电梯及周边配套设施	2017	1788		1200	1200			1200	
9	西排渠龙城花苑段暗渠截污工程	市市政处	建设管道420米,清淤,提升泵站2座,D1200一体化泵站2座等	2017	480		300	300		300		
10	新西排渠兴华苑排水口截污及弃流井建设工程	市市政处	建设弃流井1座,污水管400米,消能井1座等	2017	300		180	180		180		
11	北门溪水域雨水管末端截污及弃流井建设工程	市市政处	北门溪沿线雨水口通过管道连接将晴天污水抽排至污水管网	2017	450		270	270		270		
12	市区内河水系水生植物种植工程	市市政处	斗潭河、南湖范围内种植荷花等以提高水质	2017	498		300	300			300	
13	城区水系设施提升整治工程	市市政处	南湖、斗潭河、民航大道出水口、西排渠等增设闸门,城区部分河道及元宝塘、建乙塘清淤及提升等	2017	490		300	300			300	
14	斗潭河周边排水口截污治理工程	市市政处	斗潭桥东侧,蜡纸厂宿舍的排水口通过弃流井将污水抽至污水管网	2017	400		240	240		205	3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15	2017年市区积水点整治工程	市市政处	荷四路与衢化路交叉口、衢化路档案馆门口、松园西区等积水点整治	2017	490		300	300		300			
16	荷四路雨水管道提标改造工程	市市政处	裕丰菜场门口、荷四路加油站、竹苑路、老年大学积水点雨水管道扩容改造	2017	485		290	290		290			
17	主城区污水管网检测排查工程	衢州水业集团	主城区186千米DN300以上污水管检测排查	2017	280		170	170		170			
18	市区遗留地块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衢州水业集团	南湖府苑、学苑新村、仁德路3号楼新埋设户前雨污管等，蝴蝶路以南片区、江滨北路水文站公厕截污纳管改造	2017	190		120	120		120			
19	衢化路污水主干管检查井修复	衢州水业集团	衢化路(世纪大道至文昌路)DN1000污水主干管检查井修复	2017	300		180	180		180			
20	市区标杆公厕建设工程	市环卫处	新建火车站东、西公厕,南湖公园3座市区标杆公厕,单体建设面积不小于150平方米	2017	495		260	260		260			
21	南区公园地被改造提升工程	市园林处	南环公园、竹苑公园、健身公园等地被改造提升	2017	400		240	240		24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部门单位自筹	
22	2017年市政设施大中修工程	市市政处	道路部分:衢化路、三衢路等路段;人行道部分:新河沿、荷花三路、荷花西路、衢化路等路段	2017	495		300	300			300		
23	2017年园林设施大中修工程	市园林处	市区防灾避险公园改造提升、公共绿地苗木补植、园路铺装、健身器材配套设施维修及零星维修工程,园林设施维修等	2017	200		120	120			120		
24	2017年市区环卫设施大中修	市环卫处	建筑垃圾填埋场围墙、排水系统维修,市区荷花二路、荷花东区、南等公厕破损设施维修,双港、兴华苑中转站围墙、地面排水等破损严重部位改造	2017	200		120	120			120		
25	2017年市区鲜花亮丽工程	市园林处	公园节点、道路两侧草花种植、重要节日氛围营造节点立体花卉造型	2017	260		200	200			200		
26	2017年市区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市交警支队	城市道路标线施划及清除,标志、标牌及其他安全设施建设	2017	300		200	200			200		
27	举办水亭街“两会”(灯会庙会)	市城投公司	春节期间在水亭街区举办灯会、庙会	2017	399		399	390			390		
28	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补助经费	市规划局	以奖代补方式对柯城、衢江区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进行补助	2016-2018	2000		2000	2000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市财政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财政资金安排			部门单位自筹	
								小计	预算内资金	专项资金	土地出让金等	
29	2016“五城联创”工作经费	市五创办	环卫长效保洁、卫生设施添置、公厕管理;市容秩序管理;农贸市场保洁;专项整治经费;五创办工作经费等	2017	490		490	490			490	
30	交通项目建设资金	市交通运输局	包括:46省道外移、杭新景连接线、客运综合体、衢江航道等项目建设				15000	15000			15000	
31	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2017			5000	5000			5000	
32	预留应急项目			2017			1000	1000			1000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项目明细表(部门自筹资金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部门单 位自筹	其他
合计58项					1192310	250361	162599	162599	
一、续建项目46项									
1	市国土资源局产权交易和信息技术服务中心	市国土资源局	建筑面积25070平方米,用地面积22亩	2011-2014	13411	8433	1770		1770
2	市拆迁安置房工程—兴华西苑	市土地储备中心	规划面积约4.75公顷,共建25幢,约630套,建筑面积约89780平方米	2010-2012	18423	11176	400		400
3	市军供站(浙西减灾避灾中心)	市民政局	军供站6530平方米、避灾中心15551平方米、社区服务指导中心3500平方米、社会工作指导中心500平方米、养老服务指导中心300平方米	2011-2014	8575	7009	1625		1625
4	市社会养老服务特护中心	市民政局	占地面积约7亩,总建筑面积约9955平方米,设置养老床位210张	2012-2014	2598	1843	545		545
5	市民防应急指挥中心	市民防局	总建筑面积12051平方米,其中地下2735平方米人防工程及配套工程,地上9316平方米	2011-2014	5217	3409	500		500
6	市人民医院全科医生临床培训基地	市人民医院	总建筑面积5132平方米,占地面积3亩,包括临床技能模拟训练中心、全科医学示教门诊、考试中心、会议办公区等	2013-2015	2894	1256	800		8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部门	单位自筹
7	市残疾人康复指导中心(二期)	市残联	总建筑面积18916平方米,其中文体活动中心2636平方米,附楼标准化篮球场约4588平方米,就业训练用房5135平方米,生活保障用房4355平方米	2013-2015	9728	4705	500	500	500
8	市工程技术学校二期工程	市工程技术学校	征地及土方平整	2011-2014	25468	10636	600	600	600
9	市聋哑学校扩建工程	市聋哑学校	扩建实训馆等	2012-2014	1559	1135	20	20	20
10	衢江公安分局业务技术用房	衢江公安分局	规划用地22亩,总建筑面积11000平方米	2009	3550	3273	200	200	200
11	市大学生创业园	市人社保局	利用西区第三医院地块的现有房屋建筑改建大学生创业园,总占地面积20亩,一次规划分期实施,其中一期用地13亩	2014-2015	1918	1399	180	180	180
12	市救灾仓库规范化建设项目	市民政局	新建救灾仓库1幢,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新建管理服务用房1幢,建筑面积1260平方米;添置必要的设备设施以及辅助配套工程	2015-2016	2260	130	350	350	350
13	城区洪水风险图建设	市水利局	建立城区数学模型,进行针对性的洪水风险分析,并分析制作衢州城区洪水风险图	2015	493	442	15	15	15
14	46省道衢州樟潭至廿里公路工程	市公路管理局	长30.3千米,其中大桥776米2座,中小桥432米9座,互通立体交叉4处,公路管理用房1处;同步建设巨化支线约6.1千米	2013-2015	191097	61655	40000	40000	40000
15	市交通综合指挥控制中心	市交通运输局	总建筑面积28863平方米,配套建设室内、外停车位100个		13128	11638	1000	1000	1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部门	单位自筹
16	物流通道整治提升工程	市公路管理局	宾港南路至消防通道段	2014-2015	4200	1982	2200	2200	
17	石室高级中学道路拓宽	柯城交通运输局	总长0.486千米、路基宽15米	2015-2016	1330	407	600	600	
18	图书馆外墙立面维修	衢州学院	花岗岩更换为铝板	2014-2015	657	513	100	100	
19	中福在线销售二斤购置及装修工程	市民政局	购置三衢路188号房产共5层,建筑面积1454.2平方米,并进行适当改造装修	2013-2014	2682	2602	80	80	
20	衢海大厦项目	杭州衢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包括新建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总建筑面积67598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4443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3168平方米,总用地面积17772平方米	2013-2015	46000	31472	5460	5460	
21	市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市国资公司	搬迁总户数为4330户,拆迁建筑总面积1065191平方米;需安置房7880套,安置总面积934606平方米	2015-2017	677006	73200	15000	15000	
22	市儿童福利院服务提升项目	市民政局	对3、7号AB楼进行装修,配套消防设施;对5、6号楼新建多媒体教室,安装安防和监控系统等	2015	488	24	474	474	
23	市社会福利院服务提升项目	市民政局	增加自动灭火、自动报警系统等消防设施,走廊吊顶,修改消控室,安装安防和监控等	2015	436	300	156	156	
24	市特种设备安全综合服务平台	市质监局	特种设备综合服务数据中心、特种设备检验监察服务平台、特种设备移动办公服务平台、特种设备企业服务平台	2015	99	17	32	3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部门单位自筹
25	市农科院东湖科技创新基地项目	市农科院	建设管理中心,小水果、蔬菜与食用菌、作物、特色水果示范区,试验管理综合用房,农机具仓库、晒场、蔬菜智能温室、钢架大棚等,并购置农机具	2014-2017	3998	1498	1200	1200
26	火车站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市土地储备中心	新建11条道路面积27万平方米,同时配套道路排水、给水、综合管线;景观绿化占地约为9.8万平方米,同时配套道路景观亮化	2016-2017	29647	2324	20000	20000
27	市妇保院周边地块上房屋征收项目	市土地储备中心	征收房屋建筑面积7000平方米	2016-2017	1800		1440	1440
28	原青少年宫及周边地块遗留项目	市土地储备中心	征收房屋建筑面积约1800平方米	2016-2017	4000		3200	3200
29	山洪地质灾害防治气象保障工程	市气象局	建设监测、预报与风险评估、预警信息发布和服务、信息网络支撑等系统	2014-2015	969	504	145	145
30	320国道滨港中路至落马桥(后始立交至巨化路段)	市公路管理局	一级公路1.92千米,二侧建设人行道、非机动车道	2016-2017	4672		3500	3500
31	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综合监管系统	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综合监管系统	2016-2018	209	63	105	105
32	游埠枢纽	巨江航运公司	28.3千米护岸工程,30座排水涵管、19座灌溉机埠改造,1座江心洲交通桥		39916	5000	28942	28942
33	农产品质量综合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改造检测实验室1047平方米,购置液质联用仪等检测仪器及采样检测车,共计36类62台套	2016-2017	1000	5	500	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部门	单位自筹
34	智慧支付	市市场开发中心	智慧菜篮、智慧公交	2016	328	110	150	150	150
35	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技术用房修缮工程	市中院	改造卫生间,修缮墙体吊顶脱落和裂痕,改造主大厅墙面、立案大厅及会议室、窗户、消防通道,更换照明电气和消防设备,修补外立面等	2016	627	209	400	400	400
36	市老年人门(地掷)球场馆	市老干部局	建门球场2000平方米、地掷球场600平方米(上加遮阳蓬),辅助用房200平方米	2014-2015	500	240	250	250	250
37	市环境监测自动监测基础站点建设项目	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新建6个水质自动监测站和3个空气自动监测站,并对原有的4个环境自动监测站进行技术改造,新增质控设备和VOC在线监测设备	2015-2016	1543	373	298	298	298
38	市足球、田径训练中心	市体育局	提升400米标准跑道、提升绿茵足球场,新增800座观众看台和主席台,更新围栏等	2016-2017	570	205	250	250	250
39	市烈士陵园修缮项目	市民政局	花岗岩地面砖198.09平方米、台阶砖68.85平方米;大理石饰面,饰面重新修建;增设夜景灯光等	2015-2016	95	54	15	15	15
40	市人民医院直线加速器机房项目	市人民医院	新建直线加速器机房638.68平方米,其中地下工程542.4平方米	2016-2017	499	11	488	488	488
41	衢州市九号桥菜市场提升改造项目	市市场监管局	改造农贸市场面积2773平方米	2016-2017	166		120	120	120
42	衢州市南湖菜市场提升改造项目	市市场监管局	改造农贸市场面积4324平方米	2016-2017	196		125	125	125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部门	单位自筹
43	市国防交通物资储备仓库	市公路管理局	占地14896平方米(约合22亩),总建筑面积3765平方米,其中国防交通物资储备仓库2796.00平方米,业务用房527.75平方米,维修车库440.80平方米	2016-2017	2881	864	1336		1336
44	电梯应急处置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市质监局	开发购置电梯维保质量监测及救援软件系统(包括电梯维保质量监管评测系统、电梯大数据平台、电梯应急救援软件、电梯安全运行状况动态分析系统);租赁移动终端;设立110/119救援热线等	2016	50	35	18		18
45	新一代住房公积金业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市公积金中心	建设核心业务系统、管理系统、综合服务平台系统、APP等	2016	600	180	400		400
46	社会救助数据联网与核对系统二期项目	市民政局	社会救助公开、数据联网、核对系统升级改造等模块的社会救助数据联网和核对系统二期建设	2016	80	30	45		4
二、新建项目11项									
1	浙西粮物流中心粮库扩建项目	市粮食收储公司	新建平仓6幢,建筑面积11852平米,仓容4.5万吨	2017-2019	7936		2600		2600
2	衢州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养老活动中心项目	市军干所	拆除原223平方米房屋,新建1幢一层235平方米框架结构房屋以及室外配套改造提升	2016-2018	255		250		2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预算执行数	2017年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部门单位自筹
3	衢州殡仪馆改造提升一期项目	市殡仪馆	总建筑面积7291.5平方米,其中改建建筑面积3743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3548.5平方米;同时改造室外消防系统、给排水系统;改造馆内道路1800平方米、馆前广场2200平方米;新建公墓道路和高铁两侧绿化带14985平方米;更新殡仪设备73台(套)等	2015-2019	2997		300	300
4	衢化中福在线销售厅装修项目	市福彩中心	衢化中福在线销售厅位于花径路81、85号,于2014年12月购置,建筑面积464.6平方米	2016-2017	425		265	265
5	廿里福彩综合体装修项目	市福彩中心	廿里福彩综合体位于衢江区廿里镇高新路1-12号裕丰茗苑9号楼一至三楼,建筑面积合计约1009平方米,用作廿里工作站和福彩综合体业务用房	2017-2018	354		260	260
6	市社会福利院阳光厨房改造项目	市社会福利院	厨房操作间及餐厅320平米装修改造	2017	80		60	60
7	市老年人活动中心	市老龄委	新建活动用房8806平方米,地上建筑6190平方米,地下建筑2616平方米	2017-2018	8000		1600	1600
8	市空气动力机械智能制造公共实训基地项目	衢州中专	改建3号实训楼二楼1900平方米,购置工业机器人实训设备,包括机器人工作站、拆装工作站、典型应用工作站等36台	2017-2018	2100		1280	1280
9	图书馆周边配套提升工程	衢州学院	根据海端城市理念,对图书馆周边配套实施提升	2017	467		250	250
10	市本级衢江治理二期严家圩段	市水电发展总公司(市基础投资公司)	严家淤段堤防长3.79千米,新建堰坝2座,改造机埠2座,新建水管涵2处	2016-2017	41933		20000	20000
11	节水型城市创建经费	市住建局	2016年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	2016-2017	200		200	200

附表4

2017年市本级政府投资预算项目明细表(国有投资公司自筹资金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 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合计186项									
一、续建项目61项									
1	衢州大学科技园科创中心建设项目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建筑面积约5.3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幕墙、装修、亮化、供配电、室外配套等	2013-2018	26815	9322	4000	4000	4000
2	东港片区H-02#地块标准厂房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位于东港片区H-02号地块,占地面积100亩,主体厂房及辅助用房建筑面积约3.4万平方米,包括厂房建设,配套室外道路、绿化、亮化等设施	2016-2017	5491	1029	2000	2000	2000
3	何蓬村农民房自建房代建工程(二期)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农户自建房8幢房子建设及室外配套工程,建筑面积约7600平方米	2014-2017	1918	1335	200	200	200
4	五村联建基层服务群众综合体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建筑面积约5000平方米,装修3000平方米,内设便民服务中心、文化站、活动室、邮政所等	2017-2018	1000		300	300	300
5	绿岛南路建设工程(霞飞路—通源中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道路长度约650米,道路宽度24米,建设内容包括为道路工程、管线工程、亮化、交通标志标线工程	2017	1000	69	800	800	800
6	龙兴路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道路长度约850米,道路宽度12米,建设内容包括为道路工程、管线工程、亮化、交通标志标线工程	2017	600		480	480	480
7	五一路及E-32号地块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道路长度约600米,对东滨路、五一路改造,雨水管埋设	2015-2017	1977	583	1200	1200	12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8	衢州产业园区高 新片区循环经济 生态化改造—纬 二路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46省道至衢化西路,改造道路长度1600米,道路宽度50米;绿化提升约41060平方米	2016-2017	2886	1598	1800	1800	
9	衢州产业园区高 新片区循环经济 生态化改造纬二 路与衢化西路交 叉口节点整治工程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纬二路与衢化西路交叉口,包括路面拓宽、沥青路面改造、节点绿化提升、绿道设置、交通安全设施设置、标志标线工程,道路亮化,地下管网改造等	2016-2017	1498	167	900	900	
10	衢州产业园区高 新片区循环经济 生态化改造—经 东路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纬五路至雨丝路,改造道路长度3300米,道路宽度16米;绿化提升约42190平方米,主要改造内容包括:原砼路面改成沥青路面、管线工程、人行道翻新、绿化带改造、交通标志标线设置,道路亮化,110kv电路上改下等。	2016-2017	5067	35	4000	4000	
11	衢州产业园区高 新片区循环经济 生态化改造—园 区大道路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改造道路长度3500米,绿化提升约105000平方米,主要改造内容包括:绿化修整,层次感加强,增设绿道,原砼路面改成沥青路面,路沿石更换,道路亮化,地下管网改造等	2016-2017	7748	295	5000	5000	
12	衢州产业园区高 新片区循环经济 生态化改造—纬 四路工程(园区 大道—经东路)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对纬四路(园区大道—经东路)进行建设,长度约310米,宽度30米,具体内容:地下污水管网改造,沥青路面铺设,人行道、路灯、交通标志标线设置等	2016-2017	728	25	500	500	
13	纬五路东延建设 工程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道路总长2023.5米,由杜鹃路段、香椿路段和纬五路段组成	2016-2017	9767		7000	7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14	纬五路绿道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建设城市绿道长度2686米,绿化提升107440平方米,主要改造内容包括绿化修整,增加层次	2016-2017	430	70	200	200	
15	五环路环境提升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改造道路长度1650米,人行道铺装、树池新建、苗木提升、标志牌设置等,增设废水管,架空线路上改下	2016-2017	1399	185	700	700	
16	白沙片区同盛路等生态化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对同盛路(彩虹路—振兴路)进行改造,长度约1000米;对杨浦路(世纪大道—三衢路)进行改造,长度约840米;对百汇路(彩虹路—南环路附近)进行改造,长度约940米;主要改造内容包括:地下管线改造,人行道改造,交通标志标线设置	2016-2017	2121	15	1600	1600	
17	低丘缓坡东港2#给水加压泵站及管道工程东港给水临时增压泵站建设工程	衢州通盛投资公司	在东港片区加设无负压给水加压泵站,临时解决原“衢绍园”区域水压不足问题,包括给水加压泵设置、泵站建设、电力配套等	2016-2017	2607		2000	2000	
18	“厂中村”搬迁安置工程(东片区)二号地块供水管网改造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对陈家村安置范围供水管进行改造	2016-2017	150		100	1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19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建设项目厂中村搬迁安置工程(东片区)2#地块供电工程(小区内配电部分)及(路灯部分)安装工程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供电工程及安装工程	2016-2017	2100	450	1500	1500	
20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建设项目“厂中村”(东片)安置用地(1)供电工程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供电工程	2016-2017	1100	455	550	550	
21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建设项目“厂中村”搬迁安置工程(西片区)室外配套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道路工程、管线工程、绿化工程等	2016-2017	2200	920	1100	1100	
22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建设项目“厂中村”搬迁工程(西片区)供电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供电工程	2016-2017	3000		2400	2400	
23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建设项目“厂中村”搬迁安置工程(西片区)安置用地通讯管道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通讯管道工程	2016-2017	196		150	1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24	衢化片区“厂中村”搬迁一号地块室外道路、排水、给水工程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室外道路、排水、给水工程	2016-2017	600	330	200	200	
25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建设项目“厂中村”搬迁安置工程(东片区)安置用地1#地块路灯及综合管线工程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路灯及综合管线工程	2016-2017	60		40	40	
26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旧住宅区-银桂小区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新建污水管约4700多米,设雨水口约300座,大小雨水井约500座,新建污水管约2500米,涉及改造小区面积约6.6万平方米,共有33幢房屋约600户住户。	2016-2017	2627		1600	1600	
27	“美丽乡村”东港街道后垅张新村室外配套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龙兴路改建、汇兴路新建及与污水管埋设,小区内农户房前屋后及道路绿化提升	2016-2017	474	11	200	200	
28	南一道给水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厂中村二号地块建设要求,改造给水管	2016-2017	100		80	80	
29	巨化凯蓝公司雨水管网配套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为凯蓝公司配套,长度约600米,DN1200	2017	200		160	160	
30	东港排渠三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新建排水渠1436米	2016-2017	1100		600	6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31	“四边三化”沙金大道生态化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对沙金大道两侧进行绿化提升,提升长度1400米,面积10.6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区域内边坡造型及绿化提升改造,景观照明,违章建筑拆除,建筑立面饰新,建筑新设围栏、排水沟设置等	2016-2017	2927		2400	2400	
32	“四边三化”315省道生态化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对S315两侧进行绿化提升,提升长度3470米,提升面积约10.64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区域内边坡造型及绿化提升改造,景观照明,违章建筑拆除,建筑立面饰新,建筑新设围栏、排水沟设置等	2016-2017	3302		2500	2500	
33	东港衢绍园路路灯工程	衢州通盛投资公司	衢绍园一期东港五路、六路、七路、八路、九路、盘龙南路、枫林路、梅林路、芳洲路,衢绍园二期东港六路、七路、八路、九路、芳桂南路、芦林南路、盘龙南路、临溪路以及霞飞南路、百灵南路新建LED路灯工程	2016-2017	1600		1200	1200	
34	南拓土石方平整	衢州通盛投资公司	土石方开挖、填筑、平整等	2013-2017	45000	19653	4000	4000	
35	已竣工未支付项目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2016年前		5000		5000	5000	
36	花园明盛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回购150套商品房	2016-2018	4336	1300	2602	2602	
37	南益嘉苑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回购20套商品房,回购商业用房3400平方米	2016-2018	1486	446	892	89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38	鑫景嘉园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回购345套商品房	2016-2018	10156	3047	6094	6094	
39	回购商品房尾款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维拉小镇、东港瑞城、江畔人家	2016-2018	2370		2370	2370	
40	安全环保支出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智慧安监、水气站维护	2016-2018	1885	858	870	870	
41	花园村(叶破碓、花园自然村)拆迁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共56户,建筑面积约1.8万平方米	2015-2018	8090	4000	2090	2090	
42	集聚区棚户区(二期)征迁项目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搬迁改造户数约1083户、4084人,房屋建筑面积约48.87万平方米	2015-2018	157500	101156	29077	29077	
43	黄家街道危房房屋户提前搬迁项目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涉及164户,建筑面积5.7万平方米	2016-2017	14104	10000	4104	4104	
44	厂中村、园中村搬迁扫尾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涉及16户,建筑面积约5600平方米	2017			1022	1022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45	已完工未支付款项	衢州通盛投资公司					1600	1600	
46	锦西大道提升改造工程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北起花园中大道,南至孙姜大桥,道路全长约3.8千米(涉及道路拓宽工程、绿化提升工程、管网敷设工程、排渠工程等)。土地费33500万元,建安费34800万元	2016-2018	69150	62	7000	7000	
47	技工学校及锦西家园周边地块道路工程(甜爱路、寿康路)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寿康路长580米、宽24米;甜爱路长592米、宽18米;包括道路、排水、给水、电力、通信、燃气、路灯、绿化、标志标线等配套附属设施,土地费1665万元,建安费1256万元	2016-2017	2921	26	1100	1100	
48	花园258创新创业园项目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建筑改造(外立面改造、室内改造)、智慧系统、道路、给排水、电力、网络、燃气、消防、安防、景观等	2016-2017	4000	1620	1500	1500	
49	信安湖景观桥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全长约580米,宽约10米,最大跨径为75米桥梁、包括道路、给水、排水、交通设施、路灯及亮化、绿化、综合管线等	2015-2017	15380	5808	4000	4000	
50	衢州第三实验学校及衢州学院附属幼儿园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阳光水岸北侧地块,用地总面积约49亩,建筑总面积约41781平方米,其中:幼儿园地上建筑面积约4558平方米,15个班;实验学校地上建筑面积约19926平方米,36个班;两地块统一新建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约17797平方米	2016-2018	17837		7000	7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51	衢州第四实验学校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高速拯救大队南侧地块,用地60亩,总建筑面积约52417.1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30122.3平方米,地下停车场、架空及半地下建筑面积约22294.8平方米),48个班规模,土地费2202万元,建安费17983万元	2016-2018	23804		7000	7000	
52	2016年西区功能提升项目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环卫工作室,花园大道北侧公厕,鹿鸣公园左岸公厕,鹿鸣山及回龙菜市场	2016-2017	1154		800	800	
53	已完工未支付款项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花园大道提升,双岭路、仙霞路、梁溪路、鹿鸣公园、绿道、大排档等			2774	4500	4500	
54	水亭门历史街区保护整治一期工程	市城投公司	沿街保护建筑修缮,立面整治,与历史风貌不协调建筑拆除,补建部分风貌建筑,改造雨污管道等市政基础设施	2013-2015	51561	39015	1550	1550	
55	水亭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项目二期工程	市城投公司	实施范围为东至县西街,南至皂木巷,西至上、下营街,北至新河沿,总面积9.37公顷,主要涉及修缮历史建筑及民居、改造县西街、新河沿沿街建筑物外立面、新建部分风貌建筑;补建街区停车场、公共卫生间;改造雨污管道及各类通信管线,设置共同沟,恢复街巷石板路面;配套实施景观小品、绿化、亮化、智能化、消防设施等	2016-2019	86140	13215	15000	15000	
56	城乡供水一体化	衢州水业集团	划拨土地面积约93895.69平方米	2011-2013		4598	50	5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57	市区供排水管网管理系统	衢州市水业集团	主要包括供排水管网地理信息系统、水厂和污水厂调度系统和泵站远程监控系统	2015-2016	525	200	165	165	165
58	天王塔院复建工程	市城投公司	天王塔及读经院建设、展示;配套建设天王塔纪念广场,风貌补白、室外配套	2013-2015	6919	2969	1000	1000	1000
59	综合客运枢纽	市综合客运枢纽发展公司	一级客运汽车站和一级城市汽车枢纽站、出租车站,占地121.8亩	2015-2017	63900	11200	20000	20000	20000
60	东港公交首末站	衢州公交集团	场地地面硬化6000平方米,新建营运管理及服务用房800平方米、钢结构修理车间900平方米等	2015-2016	993	399	924	924	924
61	淳安至江山公路(新桥至七里段)	市交通投资公司	全长约11.44千米,其中常山境内3.82千米、柯城境内7.62千米	2013-2017	36128	8798	4300	4300	4300
二、新建项目 125项									
1	建德至江山公路衢州市横路至航埠段公路工程(柯城区段)	市交投公司	物流大道东西延伸工程,路线全长14.82千米,其中新建5.82千米,利用物流大道整治约9千米	2016-2019	84049		10000	10000	10000
2	水亭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项目三期工程(征收部分)	市城投公司	水亭门历史文化街区范围内所有未征收收购的房屋,共涉及181户(其中私房160户、单位房2户、直管公房19户),建筑面积约13279平方米	2017-2019	20000		6000	6000	6000
3	北门历史文化街区零星危旧住房改造项目	市城投公司	街区范围内C、D级危旧住房改造共涉及15处,建筑面积约11069平方米	2017-2018	2000		500	500	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4	东港小学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办学规模为48个教学班,1—6年级,每个年级8个班,每班40人,1920名学生;建筑面积约2.6万平方米	2017-2019	15000		4000	4000	
5	衢州慧谷科技产业园 项目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主要建设三大服务功能区域,项目建设总用地面积78245.6平方米,合117.36亩,总建筑面积为92611平方米	2017-2019	33398		5000	5000	
6	衢化西路(徐村南侧 至纬五路)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新建道路约3883米、宽50米,包括道路、给排水、电力、绿化等配套设施	2017-2018	23760		8000	8000	
7	衢州产业园区高新片区 循环经济生态化改造 项目—纬四路(经 东路—巨化西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道路长度约350米,道路宽度30米,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管线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路灯工程等	2017-2018	728		300	300	
8	衢州市区黄家片区棚 庐区(城中村)改造一期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涉及约1300户,建筑面积约49万平方米	2017-2019	215324		25332	25332	
9	衢州市区黄家片区棚 庐区(城中村)改造二期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涉及约1106户,建筑面积约30万平方米	2017-2019	219272		7200	7200	
10	白沙村公寓安置房	新新街道	新建公寓房4幢,总建筑面积14000平方米	2017-2018	2527		1263	1263	
11	白沙垃圾中转站建设 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项目总用地面积1105平方米,建筑占地面积397平方米	2017	281		200	2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12	衢州第四水厂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选址于市区给水专项规划确定的东港南拓区块,近期规模按30万吨/天控制,远期规模按60万吨/天控制;其中2017年动工的一期工程规模为10万吨/天	2017-2018	46000		1500	1500	
13	白沙小学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办学规模为48个教学班,1—6年级,每个年级8个班,每班40人,1920名学生,建筑面积约2.8万平方米	2017-2018	13000		4000	4000	
14	衢州大学科技园科创中心A楼、B楼非公装部分装修设计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约53000平方米	2017-2018	2000		1600	1600	
15	衢州高新园区生物医药新材料孵化产业园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占地约100亩,建筑面积约171450平方米	2017-2019	35000		2500	2500	
16	东港街道旺村村级活动场所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东港街道)	村级活动场所建设,占地约3亩,建筑面积约3600平方米	2017-2018	720		400	400	
17	纬五路与厂前路主线连通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华友路至香椿路段等,长度约1000米	2017-2018	2000		800	800	
18	纬四路(巨化西路—晓星大道)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道路长度约900米,道路宽度30米,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管线工程、交通标志标线工程、路灯工程等	2017-2018	2000		800	800	
19	低丘缓坡东港区块(一)二期基础设施配套临溪路工程	衢州通盛投资公司	乌引干渠到东港六路,道路长度800米,主要建设内容:管线工程、道路工程、亮化、交通标志标线设置	2017-2018	1500		1200	12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执行 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20	汇泰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新建道路长约170米,宽14米,配套相关排水等,包括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等	2017	150		120	120	
21	物流大道东延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新(改建)物流大道东延伸道路7.04千米	2017-2019	41255		9000	9000	
22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建设项目-“厂中村”搬迁安置工程(西片区)一、二、三、四号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规划一号路,长1011米、宽10米,规划二号路,长458米、宽10米,规划三号路,长1255米、宽18米,规划四号路,长57米、宽18米,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工程、交通标志标线、雨水工程、给水工程、路灯工程	2016-2017	2000		1600	1600	
23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建设项目“厂中村”搬迁安置工程(东片区)一号路建设工程	衢州新化公司	长约400米、宽20米,包括道路、地下管线、路灯、绿化等	2016-2017	529		400	400	
24	黄家区块-廿新道路建设工程	衢州通盛公司	道路总长1805米、宽36米,包括道路、给排水、亮化、绿化、电力等配套工程	2017-2018	10307		4000	4000	
25	黄家区块-槐杨路道路建设工程	衢州通盛公司	道路长约1900米、宽24米,包括道路、给排水、亮化、绿化、电力等配套工程	2017-2018	2500		1000	1000	
26	黄家区块-纬四路(衢化西路-厂六南路)	衢州通盛公司	长3490米、宽30米,包括道路、给排水、亮化、绿化、电力等配套工程	2017-2018	7600		3800	3800	
27	中央大道(纬五路至沙溪沟段)	衢州通盛公司	包括市政道路、给排水管道、绿化、交通、电力、路灯等工程施工,长度约1000米	2016-2017	600		500	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28	低丘缓坡东港区块三四五期(南拓)-野鸭垵路道路建设工程(启德路-白灵南路)	衢州通盛公司	建设道路长2700米、宽30、40米,主要内容为道路建设、地下雨、污管线,给水、燃气、电力、通信管线,绿化、亮化,标识标线标牌,城市家具等配套设施	2017-2018	8600		3000	3000	
29	低丘缓坡东港区块四期(南拓)-霞飞南路道路建设工程(盘龙南路-通巨路)	衢州通盛公司	新建道路长2888米、宽36米,主要内容为道路建设、地下雨、污管线,给水、燃气、电力、通信管线,绿化、亮化,标识标线标牌,城市家具等配套设施	2017-2018	5500		2500	2500	
30	低丘缓坡东港区块五期(南拓)-百灵南路道路建设工程(中关村大道-通巨路)	衢州通盛公司	新建道路长2554米、宽50米,主要内容为道路建设、地下雨、污管线,给水、燃气、电力、通信管线,绿化、亮化,标识标线标牌,城市家具等配套设施	2017-2018	8000		3000	3000	
31	E谷电商产业园绿道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新新街道)	城市支路,东起现状白沙路,西至官庄驾校,全长287.272米,横断面为4.5米,绿道工程、管线工程、围栏工程、周边围墙的拆除和恢复工程	2016-2017	150		120	120	
32	五一路改造延伸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新建道路长约200米、宽18米,配套相关排水等,包括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等	2017	3200		2500	2500	
33	东宾路(五一路-东兴路)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新建道路约660米、宽24米,包括道路、给排水、电力、绿化、交通标志标线等配套设施	2017-2018	900		350	350	
34	搬东二号地块绿化工程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地块内的绿化等工程	2017	400		300	3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35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项目“厂中村”（东片）安置用地(1)绿化工程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地块内的绿化等工程	2017	400		300	300	
36	衢化片区安全隐患综合整治项目“厂中村”（东片）安置用地一号地块供电工程—开闭站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土建、设备等	2017	50		40	40	
37	公安分局业务用房南面地块临时停车位、球场及绿化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南面地块设置简易临时停车位,简易篮球场、网球场,其余场地简单绿化	2017	200		160	160	
38	慧谷等地块及道路外部电源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为慧谷二期提供电源	2017-2018	300		240	240	
39	纬四河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河道长度约2200米	2017	600		500	500	
40	经东路(纬二路—纬一路)110KV电力线路上改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110KV电力线路上改下	2017-2018	1200		500	500	
41	东港西片区企业排口整治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根据环境公司确定改造的内容	2016-2017	500		400	400	
42	丹桂大排渠弃流井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根据五水共治要求,启动的应急项目	2016-2017	200		160	16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43	白沙南路大排渠北侧景观提升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北侧渠堰顶设置安全护栏、警示标志、绿化提升等	2017	200		160	160	
44	“四边三化”槐杨路东侧生态护坡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为配套晓星企业	2017-2018	550		250	250	
45	乌龙沟(320国道至东港六路)两侧绿化及新月路道路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北起320国道,南至东港七路,全长约2300米,用地面积133823平方米,建设内容为绿道、生态拦水坝、生态停车场、景观廊架、景观平台、休憩平台、景墙、园路等	2017-2018	3500		1500	1500	
46	320国道与东滨路交叉口周边绿化提升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四周绿化提升	2017	500		400	400	
47	上草铺安置地一号地块道路硬化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黄家街道)	一号地块内贯穿上草铺安置新村的规划北二道硬化(约长200米、宽6米)	2017	100		80	80	
48	上草铺安置地一号地块南端道路建设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黄家街道)	一号地块内最南端道路要求连接至花园新村道路(约长50米、宽4米)	2017	20		20	20	
49	上草铺村菜市场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黄家街道)	利用一号地块内上草铺新村综合楼一楼,新建菜市场约1000平方米	2017-2018	300		120	120	
50	王千秋安置新村道路及配套设施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黄家街道)	规划一号路至C-1号路至规划三号路,王千秋村西侧,靠近沙溪沟边,增加1条4米宽道路,规划一号路至C-1号路至规划三号路贯通;新村沙溪沟沿线堤坝加高,安装防护栏;1号路沿线村庄后面修建道路	2017-2018	500		200	2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51	高新片区高铁沿线 宣传牌工程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在荣升屋顶及在十五里交通岛西北角地块上设置宣传集聚区的标识牌,内容为“衢州国家高新区”、“衢州循环经济小镇”、“浙江(衢州)中韩产业园”。	2016-2017	100		80	80	
52	世纪大道与建新路 交叉口公安业务技 术用房装修工程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对世纪大道与建新路交叉口公安业务技术用房进行装修改造,建设业务技术功能用房,装修面积约2700平方米	2017	481		400	400	
53	黄家村文化礼堂	浙江汇盛投资公 司(黄家街道)	建筑面积约400平方米	2017	50		40	40	
54	集聚区管委会代建拆 迁安置房维修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 司(东港街道)	对东港拆迁安置房漏水、渗水问题进行维修	2017	400		320	320	
55	慧谷综合楼服务楼 及部分公共区域改 造工程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综合服务楼的装修改造,部分公共区域、一楼门厅接待中心及服务中心、洽谈区等区域改造提升,改造面积约2000平方米	2017	200		160	160	
56	衢州产业园区高新 片区循环经济生态 化改造项目——雨 丝路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经西路—经东路)改造道路长度880米,道路宽度18米,道路改造面积12928平方米,主要改造内容包括:水泥路面白加黑改造、人行道翻新、交通标志标线设置	2017-2018	700		300	300	
57	衢州产业园区高新 片区循环经济生态 化改造项目——纬 一路	浙江汇盛 投资公司	(46省道—园区大路)改造道路长度约800米,主要改造内容包括:绿化修整,层次感加强,增设绿道,道路原砼路面改成沥青路面,路沿石更换	2017-2018	800		320	32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58	衢州市产业园区高新片区循环经济生态改造项目——经西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纬一路—沙溪沟)改造道路长度854米,道路宽度16米,道路改造及绿化提升约25620平方米,主要改造内容包括:水泥路面白改黑改造、管线工程、人行道翻新、交通标志标线设置	2017-2018	1500		600	600	
59	第五路(园区大道至华友路)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园区大道至华友路,改造道路长度约2700米,道路宽度36米,包括路面改造“白改黑”、人行道改造,地下管网改造等	2017-2018	4000		1600	1600	
60	东港片区东港三路道路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新月路至芳桂南路,全长5.19千米,双幅路面“白改黑”,侧石更换,道路两侧企业雨污水接入等	2017-2018	5000		2000	2000	
61	东港片区宾港路道路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320国道至东港六路(含交叉口),机动车道“白改黑”,非机动车道“白加黑”,除人行道侧石外,其余侧石更换成花岗岩侧石雨水连接支管更新等	2017-2018	3000		1200	1200	
62	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核心商贸区道路节点交通优化改善工程-建新路改造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建新路(三衢路—南环线)进行改造,长度约1350米。主要改造内容包括:原砼路面改成沥青路面,地下管线改造,人行道改造,电力管改造,交通标志标线设置	2016-2017	4100		2400	2400	
63	东港二路(通江中路~临溪路)标识标线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通江中路至临溪路设置标线、标识,长度2560米	2016-2017	200		160	160	
64	凯旋路积水点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地下雨水管改造及穿防洪堤顶管等	2017	200		160	16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65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东港片区绿道景观整治二期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结合乌引干渠绿化带新建绿道,建设内容包括绿道布置、标识标线设置、景观小品及雕塑建设、人行道铺设及沿线绿化亮化提升等附属配套工程	2017-2018	3500		1200	1200	
66	宾港路积水点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雨水管改造	2016-2017	50		40	40	
67	新月路污水管网改造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污水管网改造	2017-2018	500		200	240	
68	通江中路人行道及绿化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人行道铺装及绿化种植	2017	80		60	60	
69	东港片区启源路绿化提升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启源路人行道绿化提升,长度约1100米	2016-2017	100		80	80	
70	临溪路(巨泰药业东面围墙边)及周边人行道绿化提升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临溪路人行道铺装及绿化种植,长度约680米	2016-2017	200		160	160	
71	东港1#泵站进水管(瑞城小区段)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1#污水泵站进水管渗漏改造	2017	50		40	40	
72	集聚区阳台落水管改造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新新街道)	阳台落水管改造	2017	200		160	160	
73	十五田铺村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雨水管改造、路面改造、绿化、停车位等	2017-2018	3000		1200	12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74	村庄入口建设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新新街道)	童村碓、后胎、建新村庄主入口进行改造,绿化、路面硬化、设置村庄标识	2017-2018	600		320	320	
75	莲都小区改造提升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雨水改造、路面改造、健身器材、亮化等,占地面积12719平方米	2017-2018	300		240	240	
76	官庄家园1-5幢、农市路164#、盛达综合楼改造提升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雨水改造、路面改造等	2017	500		400	400	
77	申洲针织绿化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申洲针织新租地北侧和西侧地块	2016-2017	200		160	160	
78	绿色产业集聚区“四边三化”双洲物流场地覆绿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新新街道)	四边三化要求	2016-2017	15		15	15	
79	“厂中村”搬迁(东片区)1号地块西侧临时道路工程	衢州新化投资公司	为便于村民出行,在地块西侧建设一条临时道路,道路长约680米、宽6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雨水管、路灯等	2017	300		240	240	
80	高新生活污水泵站节点景观提升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对泵站东侧三角地块进行绿化	2017	100		80	80	
81	江山港坑西段河道治理延伸段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将上游水系纳入江山港防护堤工程	2017-2018	1600		800	800	
82	“五水共治”城南片区排涝整治工程(沙溪沟、塘湖溪下穿S315桥梁)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两座桥梁勘察设计,沙溪沟桥孔径布置为1×8.0米,桥长15.04米,桥净宽2×11.25米;塘湖溪桥孔径布置为2×8.0米,桥长23.04米,桥净宽2×11.25米	2017	600		500	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83	衢州城南片区排涝整治涉铁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衢州城南片区排涝整治涉铁工程设计,1-7.0米及1-12.0米框架桥,铁路过水涵主体结构及铁路“四电”迁改工程	2017-2018	2029		800	800	
84	新建零星项目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200万以下零星项目	2017	2000		1600	1600	
85	永新苑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回购350套商品房	2017-2019	17500		5250	5250	
86	新港家园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回购918套商品房	2017-2019			25654	25654	
87	零星项目及绿化养护、道路维护等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对集聚区建成区绿化、道路进行维护保洁等	2017	4585		4585	4585	
88	厂房、房屋维修改造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对现有厂房、住房、办公楼进行维修改造	2017	290		290	290	
89	沙金大道(物流大道)东西延伸工程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375亩道路施工,涉及杨梅岗、西垅、坑西村,其中275亩已流转,100亩未征	2017	1673		1673	1673	
90	衢化西路(纬一路至纬五路段)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470亩道路施工,涉及下卢、吕宅、东山、下刘村,其中东山村已征	2017	4365		4365	4365	
91	五一路延伸段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3.29亩道路施工,涉及阔桥村	2017	25		25	25	
92	园区大道南延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19亩道路施工,涉及廿里荒唐底村	2017	143		143	143	
93	杜鹃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130亩道路施工,涉及下刘、四都刘村	2017	980		980	98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94	巨高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180亩道路施工,涉及旺吴、寺前村	2017	1357		1357	1357	
95	纬五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40亩道路施工,涉及旺吴、张家村	2017	302		302	302	
96	纬四河(衢化西路-巨高路)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征地50亩	2017	377		377	377	
97	新建沙溪沟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征地90亩	2017	679		679	679	
98	江山港坑西段河道治理延伸段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征地110亩	2017	829		829	829	
99	陈家连片征地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800亩未交付陈家村,已付5000万	2017	2551		2551	2551	
100	衢化西路(纬一路至纬五路路段)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征地650亩	2017	4365		4365	4365	
101	失地农民保险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约2000人		5000		5000	5000	
102	物流大道延伸工程涉及拆迁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涉及约40户,建筑面积约1.4万平方米	2017	2804		2804	2804	
103	东港片区基础设施配套拆迁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涉及约45户,建筑约1.6万平方米	2017	2000		2000	2000	
104	土地回收回购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拍卖流拍等土地	2017	25800		25800	25800	
105	坟墓搬迁项目	浙江汇盛投资公司	3000多穴	2017	1500		1500	1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106	涉及横路办事处清水村巨宝机械厂房搬迁	衢州通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占地7.5亩,建筑面积约6000平方米	2017	1000		1000	1000	
107	110千伏东岳变及野鸭垄路项目	衢州通盛投资公司	108亩道路施工,涉及横路清水村	2017	65		65	65	
108	通巨路	衢州通盛投资公司	240亩,涉及坞垅坑村	2017	144		144	144	
109	儿童公园基础配套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花园桥以北石梁溪右岸,占地约224.4亩,工程包括:防洪提、河道疏浚、景观绿化、综合管线、景观建筑、景观桥、公厕、停车场及管理用房等配套附属设施	2017-2018	16261		2900	2900	
110	九华过江隧道项目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连接九华中大道至九华北大道,双向四车道,长约950米	2017-2019	20000		2000	2000	
111	西区“清千塘美百河”生态环境建设工程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白云街道双塘岭、回龙等村居排水排污、垃圾整治环境改造建设项目	2017	550		300	300	
112	西区新农村建设项目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社区服务中心、城中村、旧住宅区危旧房改造等	2017	5500		2000	2000	
113	石梁溪三期及延伸段工程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花园桥以北至杭衢高速公路石梁溪两岸改造,占地约163亩,工程包括:防洪提、河道疏浚、景观绿化、综合管线、景观建筑、景观桥、公厕、停车场及管理用房等配套附属设施	2017-2018	12553		2500	25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114	应家山路(含应家支路)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西接仙霞北路,东至九华北大道,道路长991米、宽18米	2017-2018	3356		800	800	
115	勤学路、善学路两条市政道路工程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勤学路长340米、宽16米;善学路长约222米、宽17米;包括道路、排水、给水、电力、通信、燃气、路灯、绿化、标志标线等配套附属设施	2017	1846		700	700	
116	白云片区棚户区(城中村)改造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共征收547户,征收面积约15.8万平方米,拆迁总建筑面积15.82万平方米,需安置房1194套	2017-2018	120000		30000	30000	
117	双岭西路道路工程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道路长339.757米、宽15米,道路、交通标志标线、给排水、电力管道及路灯等建设工程	2017	786		250	250	
118	孙姜大桥拓宽工程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桥长668米,包括人行道、非机动车道两侧各扩宽9米	2017-2018	10724		1000	1000	
119	实验学校新湖校区教学综合楼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在新湖校区新建1幢教学综合楼,占地面积约89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4200平方米,共五层,24个教室	2017-2018	1177		500	500	
120	衢州市便民服务中心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包括便民服务中心、会议中心、后勤保障中心、艺术中心等,计划用地136亩,总建筑面积138500平方米,其中行政服务中心70000平方米,会议中心80000平方米,后勤保障中心18000平方米,艺术中心42500平方米。	2017-2019	150000		2000	2000	
121	市行政服务中心西侧临时停车场扩建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包括停车场、道路、排水设施、交通设施、照明、绿化等	2017	408		387	387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以前年度 预算 执行数	2017年 预算安排	资金来源	
								渠道	国有投资 公司自筹
122	市政设施养护保洁等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白云大道、九龙南路、三江中路及东路人行道、绿道等改造或新建；聚龙嘉苑和回笼小区雨污分流；九华北大道积水点改造；白云大道、市民公园、鹿鸣公园等道路、公园提升改造；四桥花卉养护；公园设施大中修及绿化基础数据系统建设等	2017	2020		2020	2020	
123	西区养生大道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自三江西路至九华西大道,长1538米、宽50米,包括道路、排水、给水、电力、通信、燃气、路灯、绿化、标志标线等配套附属设施	2017-2018	16280		1000	1000	
124	高铁新城征迁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征迁范围为北至三江西路(含部分以北区块),南至320国道(带山港),东以锦西大道为界,西以石华线为界,总用地面积约17358亩,总建筑面积约112.8万平方米	2017-2018	1200000		100000	100000	
125	新湖菜市场	市基础设施投资公司	芹江路北侧、双岭南路西侧,灵溪花园保障房的南边,菜市场二层设计建筑总面积约7360平方米	2016-2017	6000		4500	4500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17年衢州市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要点及分工抓落实安排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69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2017年衢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及分工抓落实安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9月29日

2017年衢州市法治政府 建设工作要点及分工抓落实安排

2017年衢州市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要求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八八战略”为总纲,全面贯彻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中发〔2015〕36号)各项要求,围绕《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实施意见》(衢政发〔2015〕41号)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提升依法决策水平、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依法化解矛盾纠纷、强化权力制约监督,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一、加强依法行政制度建设

(一)组织开展立法工作。实施2017年度市政府立法工作计划,按时完成《衢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衢州市信安湖保护条例》和《衢州市燃气管理办法》的起草、审核、提请审议等工作。加强政府立法重大事项事先向党委请示、人大报告工作,协同推动党委领导立法工作长效机制建立。开展立法基层联系点试点工作,完善公开征求意见、立法协商、专家论证等机制,探索公众意见采纳情况反馈机制,扩大公众有序参与立法的途径。建立完善政府各部门立法协同机制、立法评估制度,提升立法工作的科学性、合

理性。(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法制办、市住建局、市环保局)

(二)加强法规配套制度制定。重点做好《浙江省社会救助条例》、《浙江省社会养老服务促进条例》、《浙江省绿色建筑条例》、《浙江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浙江省流动人口居住登记条例》、《浙江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浙江省学前教育条例》、《衢州市市区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衢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配套制度的制定。建立健全工作长效机制,通过跟踪督办、考核倒逼,推动法规配套制度体系不断完善。(牵头单位:市法制办)

(三)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推进规范性文件“三统一”,深入开展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机制试点工作。加强政府法制机构与党委、人大常委会负责备案审查工作机构的协作配合,探索政府与法院之间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衔接工作机制。做好“放管服”改革相关的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法制办)

二、健全依法行政决策机制

(四)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认真贯彻党中央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

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落实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出台前向人大报告的工作制度。做好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监督检查《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省政府令第337号)实施情况,完善重大事项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等制度。(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法制办)

(五)加强行政机关合同管理。进一步落实行政机关合同管理“五统一”制度,规范行政机关重大合同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负责人签署等法定程序。组织开展行政机关合同管理情况检查和专项清理工作。(牵头单位:市法制办)

(六)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建立健全以政府法制机构为主体的政府法律顾问队伍,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中的积极作用。(牵头单位:市法制办)

三、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七)加快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按照“一窗受理、一套标准、一网通办、一站服务”的要求,深化“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审批服务模式,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向企事业单位、中介机构、基层延伸。加快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四个平台”建设,优化行政资源配置,全面提升基层统筹协调能力和基层社会管理服务水平。全面梳理和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确保年底前覆盖80%以上的行政权力事项。(牵头单位:市行政服务中心、市编办)

(八)全面剿灭劣V类水。进一步深化河长制,以小微水体剿劣为重点,扎实开展全域剿灭劣V类水体大会战,重点实施“六大工程”,实现“两个全域”目标,持续保持水环境质量5个100%。(牵头单位:市治水办、市环保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局、市农办)

(九)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建立和完善将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要求纳入办文、办会的工作制度。加大重点领域主动公开力度,制定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目录。加强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建立健全政务舆情监测、研判、回应机制,推进政府和部门主要负责人参与政策解读及回应关切工作。深化浙江政务服务网建设,扩大网上便民服务范围,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年内完成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编制工作,通过本级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全面公开。(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行政服务中心)

(十)规范政府财政透明度。进一步细化政府预决算公开内容,政府预决算应全部细化到支出功能分类的项级科

目,专项转移支付预决算细化到具体项目。推进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信息公开,加大“三公”经费公开力度,细化公开内容。完善政府债务领域信息公开相关规定,按要求公开本地区政府债务种类、规模、结构和使用、偿还等情况。(牵头单位:市财政局)

(十一)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加强政务诚信和个人诚信体系建设,建立政府、企业、个人、中介机构、社会组织等五类主体的信用评价体系;完善信用信息综合系统,优化信用信息归集机制,建设“五位一体”的公共信用信息数据库;推进失信黑名单制度建设,鼓励实施行业性惩戒,健全信用联合奖惩机制;推进实施青年信用试点、信用服务市场培育、互联网金融信用体系建设、诚信社区创建以及农村和小微企业信用体系建设等信用应用重点工程。(牵头单位:市发改委、市人行、市市场监管局)

(十二)落实重点领域监管职责。落实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禁毒等工作职责,确保不发生因监管不力而导致的较大或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或药品安全事故;不发生因监管不力、处置不当而造成的较大或重大突发环境事件和特大环境群体性事件;不发生因执法不严、事故隐患整治不力而发生较大或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有效预防和减少制毒案件、制毒物品案件、易制毒化学品流失案件的发生。(牵头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环保局、市安监局、市公安局)

(十三)建立健全软件正版化工作长效机制。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88号)和推进使用正版软件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国家版权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管理办法〉的实施意见》(国版发〔2014〕6号)精神,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软件管理,建立健全正版软件采购、正版软件管理,正版软件使用台账管理等长效机制。(牵头单位:市文广局)

四、深化行政执法规范建设

(十四)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贯彻落实《浙江省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办法(试行)》(浙政办发〔2016〕103号),推进重点行政执法部门和乡镇政府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工作,按规定配置必要的执法记录仪等设施,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实现行政执法全程留痕、可追溯。(牵头单位:市法制办)

(十五)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推行《浙江省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试行)》(浙政办发〔2016〕103号)各县(市、区)政府和市级有关单位应出台由

本级政府、本部门审批的行政执法决定事项目录和法制审核规程。(责任单位:市法制办)

(十六)开展行政执法标准化建设。开展行政执法主体、行政执法人员确认、公告工作。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确保各级政府所属部门及其执法机构正式在编人员持证率达到80%以上。深化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机制建设,推行行政执法特邀监督员制度,开展重点领域行政执法专项检查。建立行政执法ISO9000认证体系,在卫生计生、交通运输、检验检疫等领域开展试点。(牵头单位:市法制办、市卫生计生委、市交通运输局、市检验检疫局)

五、强化行政权力有效监督

(十七)完善行政监督机制。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监察监督、司法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进一步加强审计监督,完善内审工作制度。(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法制办、市审计局)

(十八)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落实《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行政应诉工作的实施意见》(浙政办发〔2016〕160号)有关要求,健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败诉案件报告整改、行政应诉统计与分析等工作机制,督促各级行政机关切实履行行政应诉职责、依法执行生效裁判、认真落实司法建议。(牵头单位:市法制办)

六、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

(十九)落实行政复议职责。按照省政府部署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积极整合行政复议资源。进一步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建立健全行政复议与信访协调互动等机制。(牵头单位:市法制办、市信访局)

(二十)依法办理信访事项。依法办理署名有效初信(访)事项。做好复查复核信访事项会审,确保依法终结

的复查复核信访事项市级会审通过率达90%以上,送审率达到100%。按期核实、督查交办信访事项。(牵头单位:市信访局)

(二十一)深入推广仲裁制度。贯彻落实《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民商事仲裁制度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作用的若干意见》(浙政办发〔2015〕33号),落实仲裁制度,探索“网上仲裁”新模式,提高仲裁案件质量。(牵头单位:市法制办)

七、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组织保障

(二十二)落实工作报告制度。各级政府每年第一季度向同级党委、人大常委会和上一级政府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各级政府部门每年第一季度向本级政府和上一级政府有关部门报告上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要通过报刊、政府网站等向社会公开。(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法制办)

(二十三)完善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体系。各级政府及部门要对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作出具体部署并进行任务分解。进一步完善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体系,将其纳入政府综合考核和领导班子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充分发挥考核评价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推动作用。(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法制办)

(二十四)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建立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进一步健全领导干部年度法律知识考试、任职前法律知识考查和依法行政能力测试制度。部署开展全民学宪法活动,把宪法法律列为各级行政学院必修课。组织实施“七五”普法规划,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和重点单位法治宣传教育责任清单制度,采取以案释法等方式,推进法治宣传工作。(牵头单位:市政府办公室、市法制办、市司法局、市人力社保局)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衢州市户口迁移登记暂行规定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7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衢州市户口迁移登记暂行规定》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按照“最多跑一次”改革的要求,进一步推进户口迁移、户籍管理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的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全面推行“互联网+政务服

务”,促进人口管理体制机制不断创新,切实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9月29日

衢州市户口迁移登记暂行规定

第一条 为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合理引导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常住人口有序实现市民化,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14〕25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浙政发〔2015〕42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完善户口迁移政策的通知》(浙政办发〔2017〕90号)和《衢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衢政发〔2016〕25号)等精神,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实行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取消农业户口、非农业户口以及由此派生的自理口粮、蓝印户口等各种户口性质划分,统一登记为居民户口,户口登记不再标注户口性质。

第三条 在城镇有合法稳定住所的下列人员,可以申请落户:

- (一)通过合法途径取得房屋所有权的人员;
- (二)取得由政府提供具有合法使用权的公共租赁住房、廉租房的人员;
- (三)租赁出租房屋(指经当地房管部门登记备案的出

租房屋)的人员。

按第(三)项租赁出租房屋申请落户的,应在落户地本市市区、县(市)城镇范围内无其他合法稳定住所。其中在本市市区申请落户的外省户籍人员,应在本市市区参加城镇社会保险连续满2年。

第四条 在城镇无合法稳定住所但有合法稳定就业的下列人员,可以申请落户:

- (一)被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事业单位调入、录用的人员;
- (二)被本市企业聘用并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
- (三)从事各类生产经营活动并持有营业执照的人员。

按第(二)、第(三)项在本市市区申请落户的外省户籍人员,应在本市市区参加城镇社会保险连续满2年。

第五条 对符合下列条件的人才和专业技术人员,可以申请在城镇落户:

- (一)符合《衢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的高层次人才;
- (二)高校毕业生、职业院校毕业生、留学归国人员;
- (三)中级职称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技师、高级技师相当

职业资格人员、紧缺工种技术工人；

(四)县级以上政府规定属于突出专业技术、职业技能或者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特别需要的其他特殊人才、专业技能及特殊职业人员。

第六条 被县级以上政府或市级以上人力社保等部门评为劳动模范、道德模范、优秀农民工、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的人员,可以在当地城镇申请落户。

第七条 符合上述第三条至第六条规定申请落户的,迁移人员应当在本人的合法稳定住所处落户;无合法稳定住所的,可以在就业单位、社区集体户内落户,或者在城镇拥有合法稳定住所的亲属户内落户。与其共同居住生活的配偶、未成年子女(包括无生活来源的成年未婚子女)、父母可以随同迁移落户。

第八条 本市市区范围内户籍人员,现与在城镇拥有房屋所有权的三代之内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共同居住的,可以申请在直系亲属处投靠落户。

第九条 因土地征收、房屋征迁、房屋产权转移、离婚等原因,失去现户口所在住址登记条件,且本人无合法稳定住所的,可以申请将户口迁至本县(市、区)城镇地区同意被投靠的亲友处;无处投靠的,可以迁至现户口所在地乡镇或社区集体户。

第十条 大中专院校新生和毕业生、退役军人、随军家属、归正人员、华侨回国定居、港澳台人员的迁移落户,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办理。

第十一条 对具有危害国家和社会稳定等违法犯

罪嫌疑、需要接受调查处理的人员,应暂缓办理户口迁移,由当地国家安全部门和公安机关等调查核实后决定是否准予迁移。

第十二条 办理程序。办理户口迁移事项,应当由户主或迁移人向迁入地公安派出所(办证中心)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相关人员居民户口簿、居民身份证以及与户口迁移相关的证明材料。符合条件、证明材料齐全的,公安派出所(办证中心)应当予以受理。对不需调查核实、上报审批的申请事项,应当当场办理;对按规定需调查核实、上报审批的申请事项,应当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对不符合条件或证明材料不齐全的,应当告知不符合条件的理由或者一次性告知需要补充的证明材料。

第十三条 公安机关负责常住户口登记管理工作。教育、人力社保、住建等部门,会同公安机关做好大中专院校学生户口管理、学历认定(包括留学归国人员)、合法稳定就业和合法稳定住所界定、参加城镇社会保险证明、职称和职业技能等级评定、人才认定等相关工作。

第十四条 各县(市、区)可以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调整完善本地户口迁移规定。

第十五条 本规定所称城镇,是指县(市、区)人民政府驻地及所辖镇(街道)的实际建设连接到的社区居民委员会所辖区域和其他区域,一般是指设立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地方。

第十六条 本规定自2017年11月1日起施行。以往有关户口迁移登记的规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以本规定为准。国家或本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衢州市区物流业有序发展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71号

柯城区、衢江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为全力推进我市现代物流业健康有序发展,提高现有物流企业的资源集聚效应,促进市区物流业错位互补发展,经市政府同意,现就衢州市区物流业发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已批准在建的市区物流项目,必须加快项目推进,按计划实施,确保早投产、早运营。

二、对新增用地的市区物流项目,加强管控,一律暂停审批。各区域在完善项目前期的前提下,统一报市服务业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预审后,按照市规划委员会议事机制程序办理。具体包括:

- (一)市区新建的招商引资各类物流项目;
- (二)市区改建、扩建、迁建(占地面积在10亩以上)的

物流中心、物流基地、物流场站、物流园区、物流仓储设施等项目;

(三)符合规划预留物流用地拟建的市区物流项目。

三、市区不需新增用地的,或改建、扩建、迁建(占地面积在10亩以下)的一般性物流项目,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各区域(柯城区、衢江区、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西区)决策决定,并报市服务业联席会议办公室备案。

本通知自2017年11月1日生效,各县(市)可参照执行。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9月30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党的十九大安保期间加强重点区域和场所消防安全严管严控工作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7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市消防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衢委办通〔2017〕65号)相关要求,为做好党的十九大消防安全保卫工作,加强对居住出租房、石油化工、高层建筑、劳动密集型企业、城市地下空间、社会福利机构等重点领域和场所消防安全严管严控工作,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属地管理

各级政府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对行政区域内重点区域和场所的消防安全管理监督。通过集中约谈、排查整治、综合治理、依法打击等方式,督促辖区单位和场所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对其火灾隐患存量实施“清零”管控,党的十九大召开前无法整改到位的,一律搬离人员、停产停业。责令停产停业对当地经济和社会生活影响较大,不予停产停业的,要采取减产限产、局部停用、控制人数、强化巡查、专人看护、增设消防设施等应急防范措施。

二、加强部门监管

各部门要根据“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加强对本部门、本行业单位、场所的消防安全监管。

公安、综治、民政、住建、安监、发改、经信等部门要按照《衢州市公安局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全市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衢公通字〔2017〕72号)要求,做好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督促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责任落实,有效治理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隐患。督促高层建筑及城市大型综合体管理单位或物业服务企业提高消防安全管理等级,对消防设施进行抽查测试,加强微型消防站建设,配齐消防装备器材,24小时轮班值守,加强防火巡查检查,提高初起火灾快速处置能力。

民政部门要加强对社会福利机构的消防安全管理,督促养老院、福利院严格落实《社会福利机构消防安全管理十项规定》,加强日常管理和应急值守,确保十九大期间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或管理人在岗在位。督促养老院、福利院从严落实用火用电安全管理制度,开展对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组织开展全员消防安全培训和灭火应急疏散演练,建立健全微型消防站并真正投入使用,加强防火巡查、检查频次和力度,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经信部门要加强对企业的安全监管,重点督促属地政府对劳动密集型企业全面开展一次消防安全自查自纠,全面清查厂房间违规住人、违规存放可燃物、堵塞消防通道等突出隐患问题,督促企业增派人员,加大日常防火巡查检

查的频次和力度,及时整改消除动态火灾隐患。督促企业普遍开展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和应急疏散演练,提高预警响应、快速疏散水平,督促单位专职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明确专人,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

安监部门要加强对工贸行业、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监管,督促石化企业等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结合生产工艺流程、DCS控制系统、管道阀门以及危险化学品储存、运输等环节的生产安全自查工作,全面查找因生产安全问题可能带来的火灾风险,准确研判分析、提前堵塞漏洞,严格火种管理,严禁违章动火,严防火灾发生。

公安部门要根据职责权限,组织消防机构和派出所对发现的消防违法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消防机构要督促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对行业部门的业务指导,对各地微型消防站进行拉动测试,提升微型消防站的实战能力,加强执勤备战,做好灭火和抢险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三、加强信息报送

各地各部门要加强信息收集、汇总,安保期间每日下午4点前通过钉钉等形式将本地、本部门消防安保工作情况报市消安委办公室郑一维(联系电话:3080617,188****1550)。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0月18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衢州市 职业病防治规划(2017—2020年)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7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衢州市职业病防治规划(2017—2020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1月2日

衢州市职业病防治规划(2017—2020年)

“十二五”以来,各地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等法规标准,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以及省、市党委政府决策部署,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监管执法,开展专项整治,不断推进职业病防治工作取得成效。但我市职业病危害形势仍然严峻,当前存在防治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职业卫生监督 and 职业病防治服务能力不足等突出问题。而且,随着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的广泛应用,新的职业病危害因素不断出现,对职业病防治工作提出新挑战。为预防、控制和消除职业病危害,切实保障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推进健康衢州建设,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16—2020年)》(国办发〔2016〕100号)和《浙江省职业病防治规划(2017—2020年)》(浙政办发〔2017〕83号)精神,制定本规划。

一、指导思想

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以“八八战略”为总纲,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深入贯彻“平安衢州”和“健康衢州”建设要求,加强改革创新,以保护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为根本目的,强化政府依法监管,落实用人单位主体责任,鼓励全社会广泛参与,提升职业病防治服务水平,有效预防和控制职业病危害,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依法防治。加强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宣贯执行力度,坚持管行业、管业务、管生产经营必须管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原则,全面落实职业病防治法定职责。

坚持源头治理。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针对重点行业、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和重点人群,监督指导用人单位开展技术改造、转型升级和淘汰落后,改善工作场所条件,依法关停职业病危害严重的企业,从源头预防控制职业病危害。

坚持综合施策。严密层级治理、行业治理、政府治理、社会治理相结合的职业病防治工作体系,统筹协调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各方面,注重部门协调和资源共享,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经济、市场等手段,切实落实用人单位主体责任,提升劳动者个体防护意识,推动政府、用人单位、劳动者各负其责、协同联动,形成防治工作合力。强化预防、诊断、鉴定、救治和康复的全流程管理,完善保障救助制度。

三、工作目标

到2020年,健全用人单位负责、行政机关监管、行业规范自律、职工参与和社会监督的职业病防治工作格局。职业卫生监督水平显著提升,职业病防治服务能力整体加强,职业病病人救治救助和工伤保障水平不断提高。职业病源头治理制度完善,用人单位主体责任普遍落实,工作场所作业环境有效改善,职业健康监护工作有序开展,劳动者的职

业健康权益得到切实保障。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病例数占年度尘肺病报告总例数的比例得到下降,重大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慢性职业性化学中毒和急性职业性放射性疾病得到有效控制。

——职业病防治体系基本健全。建立完善与全市衔接的市、县(市、区)职业病防治工作协调机制,加强市、县、乡镇(街道)各级职业卫生监督网络建设,建立职业病防治目标和责任考核体系,职业卫生监督人员培训率达100%。完善职业病防治技术服务网络,全市至少设立3家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确定3家医疗卫生机构承担辖区主要职业病诊断工作,县级行政区域原则上至少确定1家医疗卫生机构承担辖区职业健康检查工作。

——职业病危害用人单位基本信息齐全。完善职业卫生信息化建设,建立职业卫生数据库,全面掌握产生职业病危害用人单位的基本信息、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人员及开展职业健康检查情况、享受职业病工伤保险保障待遇和救助等相关信息。

——用人单位主体责任全面落实。职业病危害严重行业的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达到90%以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率达到85%以上,接触职业病危害劳动者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率达到90%以上,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职业卫生培训率分别达到95%以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告知率和警示标识设置率达到95%以上。医疗卫生机构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率达到95%以上。

——职业病监测能力不断提高。健全重点职业病及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网络,各县(市、区)全部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职业病诊断机构按规定报告职业病,报告率达到90%以上,报告准确率达到95%以上,报告及时率达到90%以上,职业病网络直报质量不断提升,探索建立职业健康风险评估方法,逐步开展重点行业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工作。推进职业病防治信息化系统建设,逐步建立部门间信息共享机制。

——职工健康权益得到保障。逐步实现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社会慈善、商业保险等制度的有效衔接,切实减轻职业病人的负担。劳动者依法应参加工伤保险的覆盖率达到80%以上,努力实现应保尽保。

四、主要任务

(一)强化职业病源头治理。开展职业病危害调查摸底,全面摸清产生职业病危害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完善职业病危害的区域、行业、岗位、人群分布等基本信息。建立职

业病危害严重的落后工艺、材料和设备淘汰、限制名录管理制度,推广有利于保护劳动者健康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坚持绿色发展理念,结合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监督职业病危害严重的用人单位加快实施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关停尘毒危害严重、不具备职业病防治条件的企业。

以职业性尘肺病、化学中毒为重点,在矿山、建材、冶金、化工、制鞋、制革、印染、机械制造、电子制造、电镀等重点行业开展专项治理。探索建立重点行业领域中小微型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帮扶机制,推动发挥社会化服务、工伤保险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作用,为中小微型企业提供职业健康咨询、检测、体检、培训等服务。加强对新发职业病危害的研究识别、评价与控制。各地要深入推进尘毒危害治理重点工程和职业病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建设,通过重点建设、示范创建、经验推广等方式,引导用人单位发挥主体作用,自主履行法定义务。开展粉尘危害综合治理重点工程建设,加大粉尘危害防护设施改造,采取有效的防尘工程控制技术。结合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基础建设活动,大力推进粉尘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创建工作。每个县(市、区)每年至少选树1家涉尘危害治理示范企业。开展职业中毒综合防治重点工程建设,建立职业中毒隐患数据库,探索预防重大职业中毒的有效措施,以典型职业中毒危害防范治理为主要内容,深入开展示范企业创建工作,每个县(市、区)每年至少创建1家涉毒危害治理示范企业。

(二)落实用人单位主体责任。用人单位要全面落实职业病防治的主体责任,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层层落实职业病防治责任,做到责任到位、投入到位、管理到位、防护到位、应急救援到位。推动用人单位依法设立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用人单位要有针对性地开展职业卫生培训,提高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劳动者职业病危害的认知、防护的意识和能力。强化落实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制度,加强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控制效果评价和竣工验收等各环节的监督管理。做好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申报、日常监测、定期检测和个体防护用品管理等工作,严格执行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和防护措施公告制度,在产生职业危害的作业岗位设置警示标识和说明。建立完善职业健康监护及档案管理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职业健康监护工作,组织劳动者开展职业健康检查,配合开展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等工作。加强职业卫生基础建设,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手段,融合安全

生产基础工作,着力提高职业健康管理水平。

(三)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建立部门职业病防治工作协调机制,加强职业卫生监督部门沟通、协作与配合,形成监管合力。完善监管体制机制建设,推进落实“管安全生产必须管职业健康”工作机制,完善职业健康目标和责任考核体系。融合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一体化监管执法,在行政许可、监督检查、标准化建设、教育培训、中介服务机构、督查考核等方面实现同类事项综合执法,提高监管实效。创新职业健康监管方式和手段,推进职业健康社会化服务,通过企业自主选择服务、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充分发挥社会组织、行业协会、职业健康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管支撑作用。探索综合运用监管信息化、工伤保险浮动费率等手段强化职业健康监管,建立基于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和职业健康风险评估结果的分级分类监管模式。

加强职业卫生监督网络建设,切实加强县(市、区)、乡镇(街道)及工业园区基层执法力量建设,标配执法装备。加快扩大职业卫生监督覆盖范围,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存在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以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的监督检查力度,对职业病危害严重、改造后仍无法达标的用人单位,依法责令停止产生职业病危害的作业,或者依照法定程序责令停建、关闭。将用人单位和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纳入安全生产“诚信”机制建设和“黑名单”制度。加强对职业病诊断机构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监督检查,开展职业健康检查机构信誉评定,提升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

(四)提升职业病防治服务水平。完善职业病防治服务网络,按照区域覆盖、合理配置的原则,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明确职业病防治机构的布局、规模、功能和数量。根据职责定位,充分发挥好各类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职业病防治院(所)、综合性医院和专科医院职业病科在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监测、评价和风险评估等方面的作用,健全分工协作、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推动职业卫生工作重心下沉,逐步引导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参与职业健康管理和健康促进工作,方便劳动者就近获得职业健康服务。充分调动社会力量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以政府引导带动市场驱动,创新服务模式,增加职业健康检查等服务供给,满足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多层次、多样化的职业卫生服务需求。进一步加强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和鉴定工作,以农民工尘肺病为切入点,依法依规改善职业病诊断程序,优化职业卫生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加大应急保障和培训力度,提升职业中毒应急救治水平。

(五)落实职业病保障救助措施。规范用人单位劳动用工管理,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督促用人单位在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中明确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等内容。在重点行业推行平等协商和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专项集体合同制度,以非公有制企业为重点,督促劳动关系双方认真履行职业病防治责任。督促用人单位依法按时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推行工伤保险费率与职业病危害程度挂钩浮动制度。做好工伤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社会慈善、商业保险等制度的有效衔接,及时将符合条件的职业病病人纳入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范围,有效减轻职业病病人医疗费用负担。加大生活救助力度,将符合条件的尘肺病等职业病病人家庭及时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的,按规定及时给予临时救助。

(六)推进职业病防治信息化建设。改进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工作,建立统一、高效的职业卫生监督执法信息管理机制,实现职业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的公开和透明。完善重点职业病与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报告和管理网络。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和专项调查,持续、系统收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和工作场所所有害因素监测数据及相关信息。规范职业病报告信息管理,提高上报信息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开展职业健康风险评估,掌握职业病在重点人群和重点行业中的发病特点、危害程度和发病趋势。提高部门间信息利用效率,统一数据规范与管理,及时交流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信息、劳动者职业健康信息和职业病工伤保障信息等数据,逐步实现跨部门、跨层级信息共享。

(七)开展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和健康促进。动员全社会参与,充分发挥主流媒体的权威性和新媒体的便捷性,广泛宣传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普及职业病危害防治知识。以《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安全生产月等活动为载体,开展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提高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重视工作场所的职业健康教育,推进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劳动者的职业病防治知识和防护技能的培训。创新方式方法,大力开展职业健康促进,启动用人单位职业健康促进试点,营造有益于职业健康的工作环境,拓展职业健康管理内涵,推动“健康企业”建设。建设职业健康科普宣传教育场地(基地),强化警示教育,提高全民职业病风险辨识、个体防护能力。

(八)推动职业病危害防治技术支撑建设。鼓励支持职业病防治基础性科研和严重危害劳动者健康的职业病及其

发病机理研究。在重点人群和重点行业开展尘肺病、有机溶剂和重金属中毒、噪声聋等重点职业病的流行病学调查,加强纳米材料、职业紧张等新发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暴露标志、早期健康损害以及疾病负担等研究,为制定职业病防治政策提供依据。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工作,结合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引导职业病危害较重以上的用人单位主动进行工艺改造和转型升级,推广以无毒代替有毒、低毒代替高毒等有利于职业病危害防治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在管理和技术等方面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吸收、借鉴和推广职业病防治国际先进技术与成功经验。推进市安全生产科技服务中心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推进区域的职业病危害治理技术支撑机构建设,到2020年,初步形成市、县两级职业健康技术支撑体系。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政府要将职业病防治工作纳入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统一负责、领导本行政区域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建立职业病防治目标和责任考核制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充分发挥各级政府安委会(专委会)、安委办(专委办)作用,健全各级职业病防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职业病防治工作,依法组织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的监督检查。

(二)落实部门责任。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业病防治法》履行法定职责,加强协同配合,切实做好职业病防治工作。安监部门负责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工作,加强职业病防治源头治理,负责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检查和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管,调查处置职业卫生事件和事故,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培训工作。卫生计生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负责职业病报告、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与鉴定和化学品毒性鉴定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专项调查,开展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的监督管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加强劳动合同、工伤保险的监督管理和职业病病人保障待遇等工作。民政部门负责将用人单位不存在或无法确定劳动关系、符合条件的职业病病人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将符合条件的职业病病人及其家庭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工会组织依法对职业病防治工作进行监督,参与职业病危害事故调查处理,反映劳动者职业健康方面的诉求,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宣传部门负责组织新闻媒体做好职业病防治宣传、舆

论引导监督工作。发展改革部门负责会同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积极调整产业政策,限制和减少职业病危害严重的落后技术、工艺、设备和材料的使用,支持职业病防治机构的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和信息化管理部门发挥行业管理职能作用,在行业规划、技术改造、推进过剩产能退出、产业转型升级等方面统筹考虑职业病防治工作,促进企业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教育部门负责加强学校的职业病防治知识普及和教育,指导高等院校及其研究机构围绕职业病防治工作发展需求,围绕严重危害劳动者健康的重点职业病及其发病机理进行深入研究,推进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探索和推广有效防治技术。科技部门负责将职业病防治关键技术等研究纳入重点研究计划。财政部门负责落实职业病防治的财政补助政策,保障职业病防治工作所需经费。国资管理部门配合有关部门督促指导国企依法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

(三)强化经费保障。各级政府要根据职业病防治工作形势,合理安排职业病防治所需经费,加强对任务完成情况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考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各级政府要探索工伤保险基金在职业病预防、诊疗和康复中的作用,建立多元化的职业病防治资金筹措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职业病防治领域。用人单位用于生产工艺技术改造、职业病危害预防和控制、工作场所检测评价、职业健康监护和职业卫生培训等费用,按国家有关规定在生产成本中据实开支。

(四)加强队伍建设。各级政府要按照职责与编制相匹配、任务与人员相适应的原则,强化职业病防治和技术服务专业队伍建设,重点加强职业病危害预防控制机构、职业病防治院(所)、综合性医院和专科医院职业病科等机构的梯队建设。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劳动者多、危害程度严重的用人单位,要强化专职(或兼职)职业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人才储备。加强临床和公共卫生复合型人才的培养,加大对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等工作的培训力度。

六、督导与评估

市级有关部门要适时开展规划实施的督查和评价工作。各地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本区域职业病防治规划,明确阶段性目标和工作分工,加大督导检查力度,确保各项目标和任务圆满完成。2020年,市级有关部门对本规划实施效果组织开展终期评估。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衢州市涉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7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衢州市涉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1月2日

衢州市涉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切实加强涉农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和监督,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腐败问题发生,促进涉农专项资金使用的规范、廉洁和高效,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推动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政办函〔2014〕66号)、《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财政支农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衢政办发〔2015〕45号)等有关法律和政策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市行政区域内涉农项目专项资金的申报、分配、拨付、使用、监督和绩效评价等方面的管理,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本办法所指的涉农专项资金,是指中央和省、市、县(市、区)安排用于支持农业、农村经济社会事业发展的专项资金,主要包括农业(畜牧)、林业、水利(渔业)、农办(扶贫)、农业综合开发等部门分配的各项涉农专项资金。

第四条 涉农专项资金要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实行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原则上实行财政国库直接支付制度。

第五条 在涉农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的过程中,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即项目在哪一级实施由哪一级负责管理。各职能部门、乡镇分别承担以下职责:

(一)主管部门主要职责。

主管部门负责研究制定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提出财政专项资金设立、调整和撤销初步意见,制定具体的财政支农政策,提出支农政策目标和资金分配建议;编制和报送财政专项资金年度预算建议;研究制定项目管理办法,负责项目组织管理、技术指导和监督检查等工作;组织开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和具体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会同财政部门下达资金分配计划文件;对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和委托专项审计、绩效评价。

(二)财政部门主要职责。

财政部门负责参与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制定,研究制定与之相配套的财政政策,对农口部门提出的涉农专项资金设立、调整和撤销等事项审核并提出意见建议,报本级政府决策;负责财政专项资金预算安排、资金分配,监督预算执行;配合主管部门下达资金分配使用文件,办理拨付财政专项资金;组织财政支农政策评估,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三) 审计部门主要职责。

审计部门负责对财政专项资金分配、使用情况及绩效进行审计监督,并在法定职权范围内,提出审计处理意见和管理建议。

(四) 乡镇主要职责。

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负责组织项目的申报、审核,严禁多头申报、重复申报和虚报;对辖区内的涉农项目进行日常监督管理;对上报项目资料和提供的项目拨款(报账)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对辖区内使用的所有涉农资金安全性负责。

第二章 公开公示制度

第六条 建立完善涉农专项资金公开公示制度。主管部门、乡镇根据中央和省、市、县(市、区)有关涉农政策文件规定,及时将各类政策文件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浙江农民信箱、乡镇公共服务平台、政务村务公开栏和电视、广播、报纸、网络等媒介进行公开。审计报告、绩效评价报告按规定程序公开。

第七条 市、县(市、区)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将各自下达的计划文件和资金文件相互抄送,并加强信息沟通。乡镇要建立和完善资金全程监管机制、信息通达机制、公开公示机制、抽查巡查机制和内部控制机制,与上级部门建立上下联动机制,加强信息报告和交流。

第三章 项目申报与资金分配

第一节 直补资金

第八条 涉农直补资金主要包括农业生产支持补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畜禽良种补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资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等方面的直补资金。

第九条 按相应的直补资金管理政策和办法由补贴对象进行自主申报,村(居)、乡镇逐级按“自下而上”的程序核定到每个补贴对象。

第十条 涉农直补资金实行县(市、区)、乡镇、村(居)三级公示制,公示期为7天,村(居)、乡镇两级公示期满无异议后,由乡镇将补贴信息和资料汇总上报县级主管部门。

第十一条 直补资金统一采取“一卡(折)通”的形式一次性全部直接兑付到户。县级主管部门审核并公示无异议后,报财政部门复核,经财政部门复核后,在5个工作日内将直补资金拨付到补贴代发银行,补贴代发银行在5个工作日内办结资金上卡(折)业务。

第十二条 各项直补资金必须专款专用,直补到户,不得由乡镇、村(居)干部和其他人代领。任何部门或单位严

禁以直补资金抵扣农户的任何税费、债务或集资、筹资等款项。

第二节 涉农项目资金

第十三条 涉农项目资金是指各类实行项目化管理、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包括新农村建设、村级集体公益事业、扶贫开发、农业综合开发、现代农业支持政策等项目资金。

第十四条 涉农项目资金由主管部门根据当年确定的财政支农政策,分别制定具体的项目申报指南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扶持范围、申报条件、绩效目标、立项评审、资金规模、分配方案、验收办法、监督检查等,并及时向社会公开。

第十五条 各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要根据涉农专项资金政策导向、绩效目标和支持重点,结合当地实际,建立涉农专项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条件要提前明确并公示,拟纳入储备库的项目需向社会公示7天且公示无异议后方可纳入。涉农资金补助的项目,原则上要在项目储备库中择优选取。

第十六条 涉农项目资金原则上应采取竞争性方式立项,对数额较大、专业性较强的重点项目,应由主管部门组织专家组或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估论证,根据专家组或项目评审机构出具的项目评审报告,提出项目立项和专项资金分配方案报政府分管领导审批。

第十七条 涉农项目立项审批、计划下达、完工验收、资金拨付等环节应按照规定公开公示。项目主管部门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工程决算及资金使用情况。村(居)级项目要将项目建设内容和金额在政务村务公开栏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7天。

第四章 项目与资产管理

第十八条 项目实施单位要根据项目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预算、项目实施计划、项目绩效目标、项目责任书等要求组织实施,不得擅自调整。确需变更调整的按原审批程序办理。

第十九条 对需实行招投标的项目和列入政府采购范围的,按照项目招投标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条 除以奖代补和按因素法分配的资金外,其他涉农专项资金实行报账制和国库集中支付。根据项目建设进度,由项目实施单位凭项目实施合同、项目实施进度表(由监理部门或项目现场监督人员签字),报项目主管部门审查签注意见后,向财政部门申请拨款。

第二十一条 涉农项目完工后,相关部门应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实施单位要及时办理工程价款结算和竣工决算,形成的固定资产及时转入“固定资产”科目核算,并登记造册。

(一)国家行政事业单位和集体单位,使用国家财政资金建造的固定资产,按照《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执行。

(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使用国家财政资金建造的固定资产,按照《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执行。

(三)合作社和私营企业,使用国家财政资金建造的固定资产,经验收合格后,凭工程决算直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进行账务处理。

第二十二条 加强对资产移交后的后续管理。资产使用单位要及时组织人员对移交的资产进行清点、核实、登记入账,避免国有资产流失。

第二十三条 明晰产权归属,落实管护主体,明确管理责任,做到资产规范管理,充分发挥其使用效益。

第二十四条 项目实施单位要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严格遵循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人管理的原则,加强资金管理。严禁任何部门和单位截留、挤占、挪用涉农专项资金。

第五章 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和责任追究

第二十五条 各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要认真执行涉农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加强对涉农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

第二十六条 项目实施单位要按规定对涉农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并将评价结果报送项目主管部门。

第二十七条 财政、审计、主管部门和有关涉农部门要定期、不定期地对本辖区内涉农专项资金使用和涉农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抽查,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

第二十八条 项目主管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涉农项目专项资金监管的第一责任人,项目实施单位主要负责人为直接责任人。各涉农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要主动配合纪

检监察机关和审计、财政等有关职能部门的监督检查。

第二十九条 各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采取重点抽查、对口检查等形式,做好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工作,发现问题的,及时进行纠正和整改。对违规获取、骗取的财政涉农资金,由项目主管部门会同财政等部门追缴,将资金上缴同级财政专户。

第三十条 市级主管部门、财政部门要建立健全涉农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管理制度和监督检查制度,并积极采取引入第三方中介机构等方式,开展涉农专项资金重点领域和项目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第三十一条 市级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安排涉农专项资金的重要依据。对绩效评价结果优秀和检查情况较好的县(市、区),市里给予通报表扬并加大专项资金支持力度。对发现问题的或绩效不理想的县(市、区),按照有关规定采取责令限期整改、通报批评、暂停拨付资金、收回已拨资金、减少或暂停安排新建项目等措施。

第三十二条 建立项目主体黑名单制度,对各类专项检查 and 审计中发现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责任主体列入黑名单,予以通报,并视情节轻重,在1—3年内不安排相关项目补助资金。

第三十三条 对存在违规违纪使用涉农专项资金情况,并造成恶劣影响的县(市、区),取消年度专项工作考核评优资格。对违反规定,截留、挪用财政资金,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或以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财政资金的,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严肃查处。

第六章 附则

第三十四条 市级主管部门、各县(市、区)要根据本管理办法,结合实际,制定具体的实施办法。

第三十五条 上级有关涉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有明确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十六条 本办法自2017年12月2日起施行。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命名 衢州市第二批“无违建乡镇(街道)”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7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无违建创建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加快推进我市“无违建县(市、区)”创建工作,根据《浙江省“无违建县(市、区)”创建标准及考评办法》(浙改拆〔2017〕5号)等文件要求,经乡镇(街道)申报,市“无违建乡镇(街道)”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考核验收、验收复核、评定提名、公示,经市政府同意,决定命名柯城区九华乡等30个乡镇(街道)为衢州市第二批“无违建乡镇(街道)”。具体名单如下:

柯城区:九华乡、华墅乡、石室乡、石梁镇

衢江区:上方镇、莲花镇、大洲镇、太真乡

龙游县:罗家乡、庙下乡、沐尘乡、东华街道、社阳乡

江山市:双塔街道、凤林镇、四都镇、张村乡、塘源口乡

常山县:天马街道、白石镇、同弓乡、大桥头乡、辉埠镇、芳村镇

开化县:林山乡、芹阳办事处、苏庄镇、池淮镇、长虹乡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黄家街道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1月2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郑明福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衢政干〔2017〕11号

市政府研究决定:

郑明福同志任衢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所长;

郑胜军、邵勇刚同志任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林生贵同志任衢州市人民政府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试用期一年);

邵文颖同志任衢州市电子政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周良生同志兼任衢州行政学院副院长;

姜明才同志任衢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调研员;

阮涵彦同志任衢州市服务业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周立年、彭育忠同志任衢州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

黄忠京同志任衢州市公安局副局长;

严晋同志任衢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刘玉虎同志任衢州市司法局副局长;

刘国璋同志任衢州市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黄李承同志任衢州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调研员;

程金剑同志任衢州市林业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曾三山同志任衢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

金树平同志任衢州市规划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吴瑜庆同志任衢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王苏仙同志任衢州市统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周卫华同志任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衢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姚宏平同志任衢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

卢文祥同志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衢州市支会副

会长(试用期一年);

黄洁平同志任衢州市西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洪寒月、许宇昌同志任衢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李振华同志任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衢州市政府采购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徐永功同志任衢州市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协作办公室(衢州市招商局)副主任(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郑小玲同志任衢州广播电视大学副校长(试用期一年);

高金坚同志任衢州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副主任;

杜长青同志任衢州市科学技术局调研员;

吴小聪同志任衢州市财政局调研员;

李树峰同志任衢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调研员;

张国庆同志任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衢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调研员;

姜文龙同志任衢州市公安局副调研员;

梅建宏同志任衢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副调研员;

毛周春同志任衢州市体育局副调研员。

免去:

郑明福同志的衢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

祝建东同志的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郑胜军同志的衢州市人民政府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

邵勇刚同志的衢州市电子政务中心主任职务;

杜长青同志的衢州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

高金坚同志的衢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

任职务;

许宇昌同志的衢州市水库移民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

吴小聪同志的衢州市财政局副局长职务;

姜明才同志的衢州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调研员,兼任的衢州市旅游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黄李承同志的衢州市水利局副局长、调研员职务;

周卫华同志的衢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周立年同志的衢州市外事和侨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李树峰同志的衢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舒峰同志的衢州市统计局副局长职务;

张国庆同志的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衢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衢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程佳良同志的衢州市西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姚宏平同志的衢州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洪寒月同志的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衢州市政府采购中心)主任职务;

彭育忠同志的衢州市民用航空管理局(衢州民航站)副局长(副站长)职务;

童炜鑫同志兼任的钱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委员会主任职务;

胡国平同志的衢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衢州市民防局)调研员职务。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9月26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舒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衢政干〔2017〕12号

市政府研究决定:

舒峰同志任衢州市审计局副局长;

毛金有同志任衢州市审计局调研员;

汪建文同志任衢州市审计局副调研员。

免去:

汪亚莉同志的衢州市审计局调研员职务。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年9月26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孙策同志任职的通知

衢政干〔2017〕13 号

市政府研究决定：
孙策同志任衢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挂职)。

衢州市人民政府
2017 年 9 月 26 日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成立衢州市社会保险监督委员会的通知

衢政办发〔2017〕74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各单位:

为促进我市社会保险事业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社会保险监督工作,规范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切实维护参保人员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有关规定,市政府决定成立衢州市社会保险监督委员会,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主任:汤飞帆(市政府)
副主任:占 珺(市政府)
吴招明(市人力社保局)

委员:

(一)市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

方孝琳(市财政局)
蒋天臻(市人力社保局)
周 波(市审计局)
王锦霞(市地税局)

(二)市人大代表
郑增林(市人大常委会)

(三)市政协委员
任锦丽(市政协)

(四)民主党派代表
毛建荣(农工民主党)
贾仕银(民进市委)

(五)参保单位代表

任向欣(巨化集团公司)
陈 凯(开山集团)
郑惠棠(元立集团)
倪力宠(衢职院)
徐天才(市人民医院)
徐青平(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

(六)参保职工代表

郑晓云(国网衢州供电公司)
谢慧娟(衢州水业集团)
陈 冲(通天星集团)

(七)工会代表

徐海平(市总工会)

(八)专家代表

严云鸿(衢州学院)
周江文(市中医院)

衢州市社会保险监督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人力社保局,蒋天臻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衢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0 月 28 日

